本車主手冊應視爲您愛車的一部份,並於車輛轉售時隨車交付。

本車主手冊包含您車輛的所有車型,您可能會看到不屬於您車型配備與功能的說明。

本車主手冊中圖片說明的功能和配備並非所有車型均適用。您的愛車可能不具備某些功能。

本手冊中的資訊和規格以印製當時爲準。

Honda Taiwan Co., Ltd 保留於任何時候終止或變更規格或設計而不另行通知且不承擔任何責任的權利。

配備顯示型音響系統請參閱另一本音響操作手冊。

₽ 行車安全 P. 27

關於行車安全 P. 28 安全帶 P. 33 氣囊 P. 46

▶ 儀錶板 P.81

指示燈 P. 82 儀錶和顯示器 P. 108

▶ 控制開關 P. 123

時鐘 P. 124 車門上鎖與開鎖 P. 125 車窗開啓與關閉 P. 143 方向盤周邊開關操作 P. 145 車內燈光 / 車內便利配備 P. 178

▶ 功能 P. 201

音響系統* P. 202 音響系統基本操作 P. 206 免持電話系統* P. 229

▶ 駕駛 P. 253

駕駛之前 P. 254 拖曳尾車 P. 258 越野駕駛準則 P. 259 駐車 P. 294 多視角後視攝影機 * P. 299

▶ 保養 P. 305

執行保養之前 P. 306 雨刷片檢查和保養 P. 336 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控制系統*保養 P. 351

▶ 緊急狀況處置 P. 359

工具 P. 360 爆胎 P. 361 過熱 P. 375 指示燈亮起 / 閃爍 P. 377

▶ 資訊 P. 391

規格 P. 392 識別號碼 P. 395

目錄

快速參考指南 P. 2

行車安全 P. 27

儀錶板 P.81

控制開關 P. 123

功能 P. 201

駕駛 P. 253

保養 P. 305

緊急狀況處置 P. 359

資訊 P. 391

兒童安全 P. 56 廢氣危害 P. 78 安全標籤 P. 79

打開和關閉尾門 P. 138 後視鏡調整 P. 164

保全系統 P. 141

調整座椅 P. 166

暖氣*和冷氣系統* P. 188

恆溫空調控制系統* P. 192

音響錯誤訊息* P. 224

音響系統的一般資訊* P. 226

駕駛時 P. 261

煞車 P. 286

加油 P. 301

燃油經濟性和二氧化碳排放 P. 303

引擎室內保養 P. 309

輪胎檢查和保養 P. 340

更換燈泡 P. 322 電瓶 P. 346

配件和改裝 P. 358

清潔 P. 3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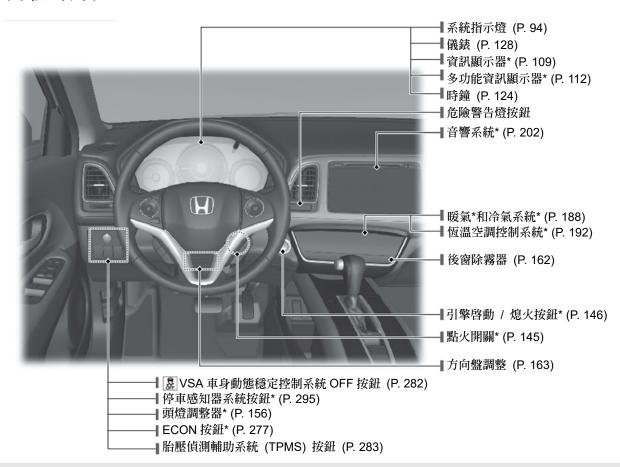
引擎無法啓動 P. 368 保險絲 P. 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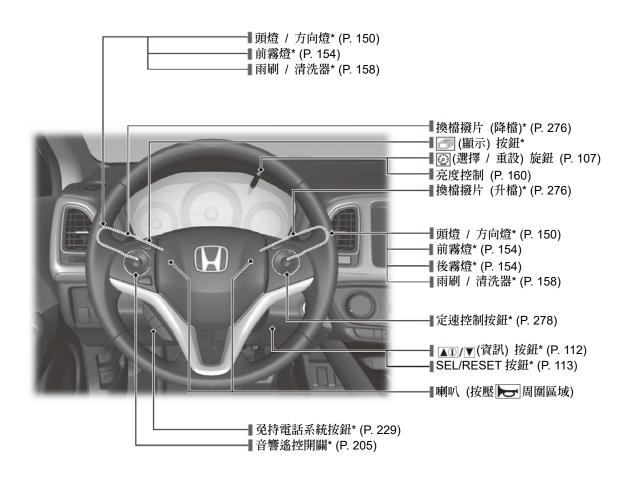
跨接啓動 P. 371 緊急拖吊 P. 388 排檔桿無法移動 P. 374

遙控器維護 P. 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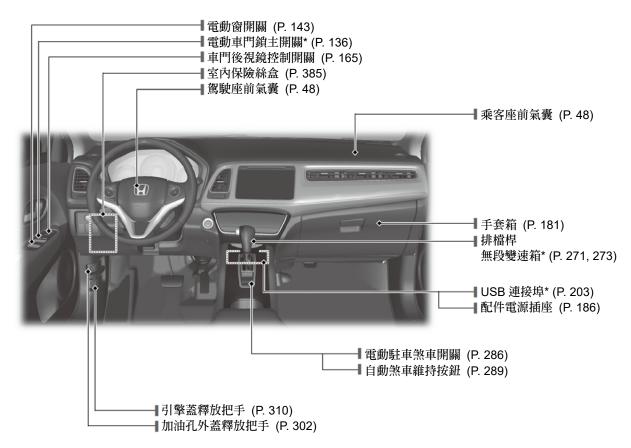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P. 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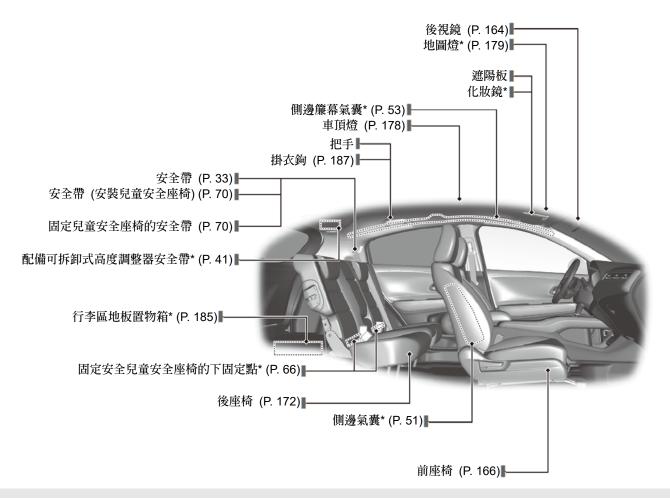
目視索引





目視索引





目視索引



Eco輔助系統*

ECON 模式指示燈* (P. 96) 按下 ECON 按鈕時亮起。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按下 ECON 按鈕時,訊息會顯示幾秒鐘。



儀錶外環

● 依據您的駕駛模式變換顏色。

綠色:節能駕駛

淺綠色:平穩加速 / 減速 藍色:激烈加速 / 減速

● 儀錶外環的顏色會依據您的煞車或油門踏板操作狀況而 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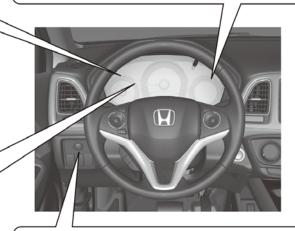
未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您可在點火開關位於 ACCESSORY ①或 LOCK ①*1位置,儀錶外環亮起且車輛停止時變更顏色。 反覆按下選擇 / 重設按鈕:顏色會從白色*2、藍色、紫色、粉紅色、紅色、琥珀色變更到黃色。 *1:配備至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取代

*2: 預設設定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 您可將白色變更成某些顏色。
 - ▶ 自訂功能 (P. 116)



ECON 按鈕* (P. 277)

有助於獲得最佳的燃油經濟性。



行車安全 (P. 27)

氣囊 (P. 46)
 ● 您的車輛配備有可在中到重度撞擊時保護您和您乘客的氣囊。
 一兒童安全 (P. 56)
 ● 所有 12 歲及以下的兒童必須乘坐在後座。
 ● 較小的兒童必須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正確保護。
 ● 嬰兒必須在後座使用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正確保護。
 ● 嬰兒必須在後座使用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正確保護。

安全帶 (P. 33)

- 繫上安全帶,且坐直並靠緊椅背。
- 確認您的乘客均正確繫上安全帶。

積一氧化碳氣體的封閉空間內讓引擎運轉。

駕駛前檢查項目 (P. 32)

■ 駕駛前,確認前座椅、頭枕、方向盤和後視鏡均已正確調整。



安全帶的腰帶部分應盡量放低。

儀錶板 (P. 81)

儀錶 (P. 108) / 資訊顯示器* (P. 109) /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P. 112) / 系統指示燈 (P. 82)

系統指示燈

F + 45% 故障指示燈

充電系統指示燈 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E

高溫指示燈 (紅色)

<u>~</u>₺

低溫指示燈 (藍色)*

Ŗ

VSA 車身動態穩定

控制系統指示燈 VSA OFF 指示燈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 系統指示燈

(i)

系統訊息指示燈*

抑制器系統指示燈 **免鑰匙進入系統** 指示燈*

-ļ@

ECON 模式指示燈*

CRUISE MAIN CRUISE CONTROL

CRUISE MAIN (定速主) 指示燈* **CRUISÉ CONTROL** (定速控制) 指示燈*

轉速錶 儀錶外環 資訊顯示器* 燃油錶 ∌€ \$0.04 pD 保全系統警報指示燈* 排檔桿位置指示器* 儀錶外環 系統指示燈

速率錶

自動煞車維持系統指示燈

自動煞車維持指示燈 (A)

(P) 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指示燈

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

M (7 速手動換檔模式) 指示燈 / 檔位指示燈*

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

燈光指示燈

≥00€ 燈光亮起指示燈

遠光燈指示燈

前霧燈指示燈*

後霧燈指示燈*

燈光控制指示燈*

系統指示燈



方向燈和危險警告 指示燈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安全帶提醒指示燈



車門和尾門開啓指示燈



啟動系統指示燈*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指示燈



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無段變速箱車型 煞車踩下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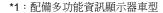
燃油不足指示燈



排入 P 檔指示燈*



轉動方向盤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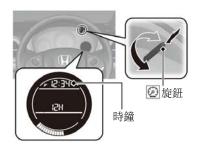


控制開關 (P. 123)

時鐘 (P. 124)

未配備彩色音響系統和顯示器音響系統 車型

配備資訊顯示器車型



- 反覆按下②(選擇/重設)旋鈕以 顯示時鐘調整顯示器。
 - ▶ 顯示的時間開始閃爍。
- 2 轉動 烫旋鈕可調整時間。
- 3 再次按下 ፟ 旋鈕可設定時間。

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 (P. 146)

按下此按鈕可切換車輛的電源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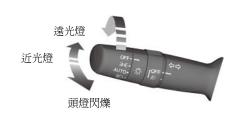
方向燈 (P. 150)

方向燈控制桿



燈光 (P. 151)

燈光控制開關



雨刷與清洗器 (P. 158)

雨刷 / 清洗器控制桿

MIST OFF

AUTO*1:雨刷速度自動變更

INT*²: 低速間歇刷動 LO: 低速刷動 HI: 高速刷動





在您的方向拉動 可噴出清洗液。

▲: 低靈敏度

: 低速,少次刷動*2

4: 高靈敏度

: 高速,多次刷動*2

*1:車輛配備自動雨刷 *2:車輛未配備自動雨刷

方向盤 (P. 163)

欲調整時,將調整桿往您的方向拉動, 調整到需要的位置,然後將調整桿鎖定 在定位。



從車內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P. 135)

● 拉動駕駛側車門內把手時可用單一動 作完成駕駛側車門開鎖並打開。



● 使用內把手將駕駛側車門開鎖並打開 時,其他所有的車門也會開鎖。

尾門 (P. 138)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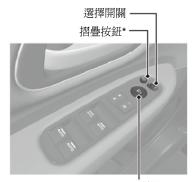
當所有車門開鎖後,按下尾門釋放按鈕 並拉起時可打開尾門。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當您攜帶兒鑰匙遙控器時,按下尾門釋 放按鈕可將尾門開鎖並打開。

電動車門後視鏡 (P. 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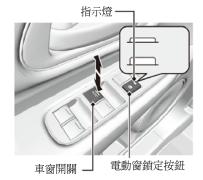
- 當點火開關在 ON Ⅲ位置*1 時,將選擇開關移動到 L 或 R。
- 按下調整開關的對應端可調整後視鏡。
- 按下摺疊按鈕*可將車門後視鏡摺疊和 展開。



調整開關

電動窗 (P. 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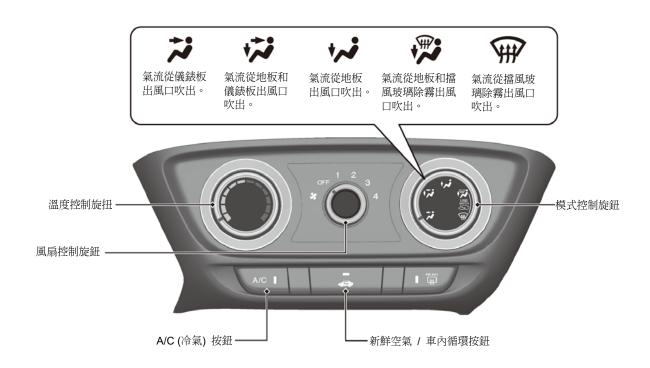
- 當點火開關在 ON Ⅲ位置*1 時,可打開和關閉電動窗。
- 如果電動窗鎖定按鈕在關閉位置時,每 一個乘客座車窗可以使用個別的開關 打開與關閉。
- 如果電動窗鎖定按鈕在作動位置(指示燈亮起),每一個乘客座車窗開關會停止作用。



*1:配備冤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 **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暖氣*和冷氣系統* (P. 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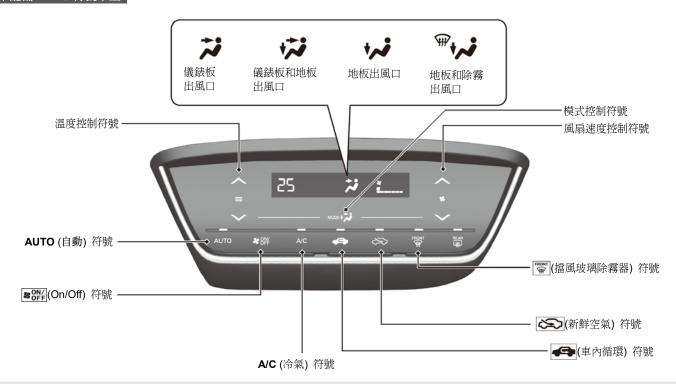
- 轉動風扇控制旋鈕可調整風扇速度。
- 轉動模式控制旋鈕 (デノ/デノ/デノ/デノ) 可選擇空氣流動的出風口。
- 轉動溫度控制旋鈕可調整溫度。
- 將風扇控制旋鈕轉到 OFF 位置可關閉系統。
- 將模式控制旋扭轉到 🗯 位置可進行擋風玻璃除霧。



恆溫空調控制系統* (P. 192)

- 選擇 AUTO 符號可啟動恆溫控制系統。
- 選擇 等 符號可將系統啟動或停止。
- 選擇 符號可對擋風玻璃除霧。

未配備 SYNC 符號車型



功能 (P. 201)

音響遙控開關* (P. 205)



_ ____

- · 🛨 / 🖃 按鈕 按下可調整音量高 / 低。
- SOURCE (音源) 按鈕 按下可切換音頻模式:FM/AM/CD/ USB/iPod/Apps*/Bluetooth/AUX*
- 【 / ▶按鈕

一次 收音機:按下可切換預設電台。按住可 選擇下一個或上一個收訊良 好的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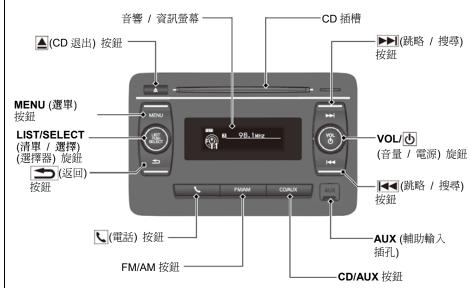
CD/USB 裝置:

按下可跳略到下一首歌曲的 開頭,或回到目前歌曲的開 頭。

按住可以變更資料夾。

音響系統* (P. 202)

配備單色音響系統車型 (P. 206)



駕駛 (P. 253)

無段變速箱* (P. 271, 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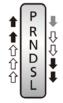
● 啟動引擎時,排入 P 檔並踩下煞車踏板。

排檔

配備換檔 撥片車型

未配備換檔 撥片車型







踩下煞車踏板並按下釋放按鈕 可排出P檔。

移動排檔桿時不需按下釋放按

移動排檔桿時必須按下釋放按



引擎熄火或啓動。 變速箱鎖定。

倒檔

倒車時使用。

空檔

變速箱不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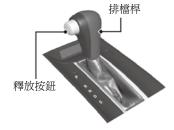
前進檔 正常駕駛。

配備換檔撥片車型,可使用 D 檔撥片換檔模式。

配備換檔撥片車型

S位置

可使用 7 速手動換檔模式*



未配備換檔撥片車型 前進檔(S)

- 更好的加速性能用於增加引擎煞車
- 可在上坡或下坡時使用

低速檔

- 用於進一步增加引擎煞車
- 可在上坡或下坡時使用

7 速手動換檔模式* (P. 276)

● 可讓您以手動方式進行變速箱升檔和降檔,不需將手 離開方向盤。

當排檔桿在S時

- 拉動換檔撥片可將排檔模式從無段變速箱切換到 7 速 手動換檔模式。
- 檔位指示器會顯示 M 指示燈和選擇的檔位。

當排檔桿在D時

● 暫時拉動換檔撥片可將排檔模式從無段變速箱切換到 7速手動換檔模式。檔位指示器會顯示選擇的檔位。





降檔 - 換檔



升檔 + 換檔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

(P. 281)

-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可幫助過 彎時穩定車輛,並幫助維持濕滑路面上 加速時的循跡性。
- 每次引擎啟動時, VSA 會自動啟用。
- 欲開啓或關閉 VSA 時,按住按鈕,直 到聽到嗶聲。

定速控制* (P. 278)

- 定速控制可讓您不必控制油門踏板即 可保持設定的車速。
- 欲使用定速控制時,按下 CRUISE 按 鈕,然後在您的車輛達到需要的速度 (超過 40 km/h) 時按下一/SET 按鈕。

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P. 283)

TPMS 可偵測輪胎轉速的變化以判定輪胎 壓力是否下降。

加油 (P. 301)

燃油建議: 辛烷值 (RON) 91 以上的無鉛汽油

油箱容量: 1.8 ℓ 引擎車型

50 公升

● 按下加油孔外蓋釋放 把手。



- **2** 緩慢轉動加油蓋以拆下蓋子。
- **3** 將加油蓋放在加油孔 外蓋的固定座上。
- 4 加油之後,鎖回加油 蓋直到至少發出一次 聲響。



保養 (P. 305)

引擎室內 (P. 309)

- 檢查機油、引擎冷卻液和車窗清洗液。依需要添加。 檢查煞車油。 每個月檢查電瓶狀況。

- 拉動位於儀錶板角落下方的引擎蓋釋放把手。



2 找到引擎蓋鎖扣桿,推動鎖扣桿,並掀起引擎蓋。



3 完成之後,關閉引擎蓋並確認引擎蓋確實鎖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緊急狀況處置 (P. 359)

爆胎 (P. 361)

配備備胎車型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使用行李區中的備胎更換無氣的輪胎。



指示燈亮起 (P. 377)

● 確認指示燈並查詢車主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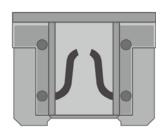
引擎無法啓動 (P. 368)

如果電瓶無電,可使用救援電瓶進行跨接啟動。



保險絲燒毀 (P. 381)

如果電氣裝置無法操作,檢查保險絲是 否燒毀。



過熱 (P. 375)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如果未看見引擎室冒出蒸汽,則打開引擎蓋,並讓引擎冷卻。



緊急拖吊 (P. 388)

如果您的車輛需要拖吊,請聯絡專業的 拖吊公司。



下列狀況如何處置



爲何點火開關無法從 ① 切換 到 T * 1 位置?



方向盤可能鎖住。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轉動點火鑰匙,同時左右轉動方向盤。

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按下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同時左右轉動方向盤。



Q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爲何點火開關無法從 **I**轉到

0位置,且無法取下鑰匙?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爲何電源模式無法從 ON 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 位置?



排檔桿必須排入P檔。





爲何踩下煞車時,煞車踏板會 有輕微脈動?



ABS 作動時可能會發生,並非故障。以穩定的力量踩住煞車踏板。切勿踩放煞車踏板。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爲何後門無法從車內打開?



檢查兒童安全鎖是否在上鎖位置。 如果是,使用車門外把手打開後門。 欲取消此功能時,將鎖桿撥向開鎖位 置。



使用遙控器打開車門後爲何車門再度上鎖?



如果您未在30秒內打開車門,爲了安全,車門會自動再度上鎖。



爲何打開駕駛側車門時會發出 嗶嗶聲?



當下列狀況出現時會發出嗶嗶聲:

車外燈光未關閉。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鑰匙留在點火開關。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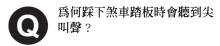
• 電源模式在 ASSESSORY 位置。



爲何開始駕駛時發出嗶嗶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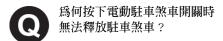


駕駛人和/或前座乘客未繫上安全帶時會發出嗶嗶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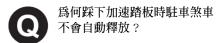


煞車墊可能需要更換。將您的車輛將交由經銷商檢查。





踩下煞車踏板,並按下電動駐車煞車開關。





- 繫上駕駛座安全帶。
- 確認變速箱是否在 P 或 N 檔。如果變速箱在 P 或 N 檔·請選擇其他檔位。

事件資料記錄器

您的車輛配備有多個通常稱爲事件資料記錄器的裝置。事件資料記錄器可記錄各種型式的即時車輛資料,例如 SRS 氣囊展開和 SRS 系統組件故障。

此資料屬於車主所有,除了法律要求或車主同意之外,任何人均 不得存取。

然而,此資料可能會由 Honda,Honda 授權經銷商和授權的維修 人員、員工、代理人和承包商,以技術診斷、研究和車輛研發目 的進行存取。

維修診斷記錄器

您的車輛配備有可記錄動力系統性能和駕駛狀況相關資訊的維修 相關裝置。此資料可用於協助技術人員診斷,維修和保養車輛。 此資料屬於車主所有,除了法律要求或車主同意之外,任何人均 不得存取。

然而,此資料可能會由 Honda,Honda 授權經銷商和授權的維修 人員、員工、代理人和承包商,以技術診斷、研究和車輛研發目 的進行存取。 當您閱讀本手冊時,您會發現前方有 注意 的符號。本資訊是用 來幫助您避免您的車輛、財產或環境受到破壞。

黏貼於您車輛標籤上的 <u>↑</u> <u>↑</u> 符號都是用來提醒您閱讀本手冊,以正確的操作您的車輛。

⚠使用顏色表示 "危險" (紅色)、"警告" (橘色) 或 "注意" (琥珀色)。

→ 安全標籤 P. 79

安全提醒

您的安全與他人的安全是非常重要。安全駕駛本車輛是您重要的 責任。

為要協助您做出正確的安全決策,我們已在此手冊中和標籤上提供操作程序及其他資訊。此資訊提醒您可能傷及您或他人的潛在 危險。

當然,此手冊無法詳盡地提醒您所有關於駕駛或保養您愛車可能遭受的危險。您必須運用本身良好的判斷力。

您將發現這些重要的安全資訊以多種形式呈現,包含:

- 安全標籤 在車輛上。
- 安全訊息 前面標有安全警告符號 以及三種提醒文字: 危險、警告或注意。這些文字意味:

▲危險

若您未依照指示,將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警告

若您未依照指示,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若您未依照指示,可能導致傷害。

- 安全標題 例如重要安全注意事項。
- 安全章節 例如安全駕駛。
- 操作指南 如何正確且安全地使用此車輛。

整本手冊有許多重要的安全資訊 - 請仔細閱讀。



您可以在本章節和本手冊中找到許多安全的建議。

關於行車安全	
重要安全注意事項	28
重要的操作資訊	30
車輛的安全配備	31
安全帶	
關於您的安全帶	33
繫上安全帶	38
安全帶檢查	
氣囊	
氣囊系統組件	46
氣囊的型式	48
前氣囊 (SRS)	48

側邊氣囊*	51
側邊簾幕氣囊*	53
氣囊系統指示燈	54
氣囊維護	
兒童安全	
保護兒童乘客	56
嬰兒和幼童的安全	60
較大兒童的安全	75
廢氣危害	
一氧化碳氣體	78
安全標籤	
標籤位置	79

關於行車安全

下列頁次說明您車輛的安全功能以及如何正確使用。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項是我們認為最重要的項目之一。

重要安全注意事項

■隨時繫好安全帶

安全帶能在所有的碰撞中提供您最佳的保護。氣囊的設計主要在於輔助而不是取代安全帶。所以即使您的車輛配備有氣囊,仍必須確認您和您的乘客隨時正確繫上安全帶。

■妥善安置車上兒童

12 歲以下或三十六公斤以下之嬰幼童及兒童必須正確乘坐在後座,而非前座。嬰兒和幼童必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較大的兒童必須使用輔助座椅和三點式安全帶,直到可以在不必使用輔助座椅下,能夠正確使用安全帶爲止。

■注意氣囊之危險性

氣囊雖能保護車內乘員的安全,但若離它太近或未正確地束縛,有可能導致重傷 或致命的傷害,尤其對嬰幼兒及身型嬌小的成人來說十分危險,請務必遵守本手 冊中所有的指示和警告。

■切勿酒後駕車

酒後禁止駕車。即使是少量飲酒也會降低您對路況變化的反應能力,隨著飲酒量的增加,您的反應時間就越趨遲緩。所以請勿酒後駕車,也別讓您的親友酒後駕車。

>>重要安全注意事項

某些國家禁止駕駛人在駕駛期間使用無免持 裝置的行動電話。

■注意駕駛安全

在駕駛中進行疏於注意路況,其他車輛和行人的電話交談或其他動作會造成撞擊事故。謹記路況瞬息萬變,只有您能決定分散駕駛注意力時是否安全。

■控制您的車速

超速是車禍傷亡發生的主因之一。一般而言,速度越快,危險性越高,但速度較慢時,也可能會發生嚴重傷害。不管規定的最高速限爲何,不可以超過無法確保安全的速度駕駛。

■將您的車輛維持在安全的狀態

爆胎或機械故障非常危險。

爲了降低這些狀況的可能性,必須經常檢查輪胎的胎壓和狀況,並確實執行所有 的定期保養。

重要的操作資訊

您的車輛比設計成僅可在鋪設良好路面上使用的乘用車的離地間隙高。較高的離 地間隙在越野駕駛上具有許多優點。較高的離地間隙可讓您通過顛簸,障礙和崎 嶇地形。較高的離地間隙也可以提供良好的視野,如此您就可以更早預見問題。

這些優點會伴隨一定的風險。因爲您車輛的車身較高,距離地面的乘坐位置也較高,因此,車輛的重心較高,如果您急轉彎,車輛較容易傾斜或翻車。多功能車輛明顯會比其他類型車輛的翻車機率高。當翻車撞擊時,未繫上安全帶的乘客會比繫上安全帶的乘客更容易造成死亡。在此提醒您,請確認您和您的乘客隨時繫上安全帶。

>>重要的操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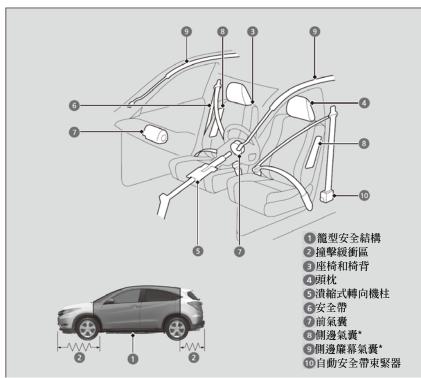
關於如何降低翻車風險的資訊,請閱讀:

- → 多功能車輛的駕駛指南 P. 268
- ▶ 越野駕駛指南 P. 259

未正確操作您的車輛可能會導致撞擊事故或 翻車。

許多國家的法律禁止越野駕駛,例如在森林、 道路開拓駕駛等。進行任何越野駕駛活動之 前,請確認您當地的法律和法規。

車輛的安全配備



下列的安全檢查項目可幫助您主動保護您自己和您的乘客。

>>車輛的安全配備

您的愛車配備有多項安全裝備可在發生撞擊 事故時一起作用來保護您和您的乘客。

某些功能並不需要您親自操作。這些包含可以 在乘客車艙四周形成籠型安全結構的強力鋼 製車架,前後撞擊緩衝區,潰縮式轉向機柱, 以及強力撞擊時拉緊前座安全帶的束緊器。

然而,除非維持正確的坐姿,並繫上安全帶, 否則您和您的乘客將無法受到這些功能的保 護。事實上,如果未正確使用,某些安全功能 反而會造成傷害。

安全檢查項目

爲了您和您乘客的安全,養成每次駕駛之前檢查這些項目的習慣。

- 請將座椅調整到合適的駕駛位置。確認在仍可維持車輛的控制下,將前座椅 盡量往後調整。座椅太靠近前氣囊會造成撞擊時嚴重且致命的傷害。
 - → 調整座椅 P. 166
- 將頭枕調整到正確的位置。當頭枕的中央和頭部對正時,是頭枕最有效的位置。身材較高的乘客必須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 ▶ 調整頭枕 P. 169
- 隨時繫上安全帶,並確認是否正確繫上。同時確認乘客是否正確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 P. 38
- 請依據兒童的年齡、身高及體重使用安全帶或兒童安全座椅以保護兒童。 ► 兒童安全 P. 56

>>安全檢查項目

如果車門和尾門開啓指示燈亮起,表示車門和 /或尾門未確實關閉。確實關閉所有車門和尾 門,直到指示燈熄滅爲止。

▶ 車門和尾門開啓指示燈 P. 90



*1: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關於您的安全帶

安全帶爲最有效的安全裝置,因爲安全帶可以將您確實固定在車上,使您可以受到許多內建安全功能的保護。安全帶也可以避免您移動,撞擊到車內和其他的乘客,或被抛出車外。當正確繫上時,安全帶也可以將您的身體保持在正確的位置,讓您擁有氣囊所提供的額外保護功能。

此外,安全帶幾乎可在任何的撞擊型態下保護您,包含:

- 前方撞擊
- 側邊撞擊
- 後方撞擊
- 車輛翻覆

>> 關於您的安全帶

▲警告

如果未正確繫上安全帶,即便您的車輛配備有氣囊,仍會增加撞擊時嚴正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必須確保您與您車內的乘客都正確的繫妥 安全帶。

警告:安全帶設計用來支撐身體的骨骼結構, 必須將位置放低,繫在通過骨盆前方或骨盆、 胸部和肩部位置:繫上時,必須避免安全帶的 腰帶部分通過腹部。

警告:安全帶必須盡可能合身調整,維持舒適,如此才能具備設計上應有的保護。鬆弛的安全帶會大幅降低使用者的保護能力。

警告: 繫上安全帶時,安全帶不可扭轉。

警告:每一條安全帶只供一位乘客使用:將安全帶繞過抱在懷中的小孩非常危險。

繒

■三點式安全帶

所有五個乘坐位置(後座中央除外*)均配備有緊急鎖定回縮器三點式安全帶。正常駕駛時,回縮器可讓您自由移動,同時維持某些安全帶拉力。當車輛撞擊或緊急 煞車時,回縮器將會鎖定以固定您的身體。

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安全帶車型

後座安全帶也配備有兒童安全座椅使用的緊急鎖定回縮器。

▶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P.70

>> 關於您的安全帶

安全帶並無法在每次車輛撞擊時完全保護您。 但在大部分的狀況下,安全帶可以降低您嚴重 受傷的風險。

大多數國家規定必須繫上安全帶·請撥冗瞭解 您所在國家的法規要求。

如果您的身體前傾速度太快,緊急鎖定回縮器 可能會鎖定。放慢動作可使安全帶完全拉出, 不會鎖定。

配備腰部安全帶車型

您車輛的後中央座椅配備有腰部安全帶。此安 全帶未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

■正確使用安全帶

遵照下列準則正確使用:

- 所有乘客必須坐正,貼緊椅背,並在車輛駕駛期間保持這種正確的坐姿。向前傾身或或斜靠一邊會降低安全帶的效果,並會增加撞擊時嚴重受傷的風險。
- 不可將三點式安全帶的肩帶部位放手臂下方或身後。如此會在撞擊時造成嚴重受傷。
- 不可二人共用一條安全帶。如果二人共用一條安全帶,可能會在撞擊時造成 非常嚴重的傷害。
- 不可在安全帶上安裝任何配件。用來提高舒適性或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會降低保護能力,並增加撞擊時嚴重受傷的風險。

>> 關於您的安全帶

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安全帶車型

如果後座乘客移動範圍過大並拉長安全帶時, 緊急鎖定回縮器可能會作用。如果緊急鎖定回 縮器作用,可將安全帶解開並讓完全帶完全縮 回即可釋放回縮器。

然後重新繫上安全帶。

續 35

■安全帶提醒裝置



■前座

您的車輛可監視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的使用狀況。如果駕駛座安全帶繫上之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蜂鳴器將會發出聲音,且指示燈將會閃爍。如果蜂鳴器的聲音停止之前,駕駛人仍未繫上安全帶,則指示燈將會持續亮起。

車輛駕駛期間,蜂鳴器的聲音會定期響起且指示燈也會閃爍,直到駕駛座安全帶繫上爲止。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自動安全帶東緊器

前座椅配備有自動安全帶束緊器以增加安全性。



當車輛前方遭受中度到重度的撞擊時,有時即使撞擊程度不足以將前氣囊充氣,束緊器仍會自動地束緊前安全帶。

≫自動安全帶束緊器

安全帶束緊器只能作動一次。 如果束緊器已作動, SRS 指示燈將會亮起。 由於束緊器在下一次撞擊時可能無法再提供 保護,因此必須由經銷商更換束緊器並徹底檢 查安全帶系統。

配備側邊簾幕氣囊車型

在您的車輛受到中度或嚴重的側邊撞擊時,受 撞擊側的束緊器也會作動。

繫上安全帶

將前座椅調整到正確的位置,並且坐正並貼緊椅背:

➡ 調整座椅 P. 166

■三點式安全帶



1. 慢慢拉出安全帶。



- **2.** 將扣板插入帶扣,然後拉動安全帶,確認帶扣已經扣緊。
 - ▶ 確認安全帶不可扭轉或被任何物品 卡住。

>> 繫上安全帶

不可乘坐在安全帶無法作用或無法正確作用 的座椅上。使用無法正確作用的安全帶可能無 法在撞擊發生時保護乘客。請盡速由經銷商檢 查安全帶。

不可將異物插入帶扣或回縮器機構內。



- 3. 儘量將安全帶的腰帶部份放低,通過髖 部,然後將安全帶的肩帶部份往上拉, 使腰帶緊貼身體。這樣可使較強壯的盆 骨承受衝擊力並且減少造成內傷的機 會。
- 4. 若有必要,請再次拉動安全帶,移除任何鬆弛,然後確認安全帶通過胸部中央,並通過肩部。如此可以將撞擊的力量分散到您上半身堅實的骨骼上。

>> 繫上安全帶

▲警告

未正確繫上安全帶會在撞擊時造成嚴重受 傷或死亡。

駕駛之前,請確認所有的安全帶均已正確 繫上。

欲解開安全帶時,壓下紅色的 PRESS 按鈕,然後用手引導安全帶,直到安全帶完全縮回。 離開車輛時,請確認安全帶不再車門的關閉路 徑上,且不會被關閉的車門夾住。

調整肩部高度調整器

前座椅配備有可調整的肩部高度調整器,以適應較高和較矮身材的乘客。



- **1.** 將釋放按鈕向外拉,同時將高度調整器上下移動。
- **2.** 調整高度調整器,讓安全帶正確地越過 肩膀並繫在胸部中央的位置。

>>調整肩部高度調整器

肩部高度調整器有四種高度位置可選擇,如果 安全帶已接觸到您的頸部,請將肩部高度調整 器的高度往下降低一段。

在您調整肩部高度調整器的高度之後,請確認 肩部高度調整器的所在位置是否牢靠穩定。

配備可拆卸式高度調整器安全帶*



1. 從車頂的固定槽拉出安全帶的小型扣板 和扣板。

2. 將小型扣板和高度調整器帶扣上的三角

全帶固定在高度調整器帶扣。

形標誌對正。確認安全帶未扭轉。將安



3. 將扣板插入帶扣。 以三點式安全帶相同的方式正確繫上安 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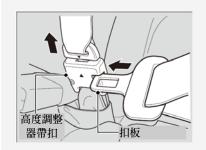


>>配備可拆卸式高度調整器安全帶*

在可拆卸式高度調整器解開下使用安全帶 會增加撞擊時嚴重傷害或死亡的風險。

使用安全帶之前,確認可拆卸式高度調整 器正確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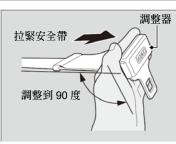
欲解開可拆卸式高度調整器時,將扣板插入高 度調整器帶扣側面的凹槽。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帶扣

■腰部安全帶*



- **1.** 和安全帶成直角握住扣板,同時拉緊。安全帶長度便可調整。
 - ▶ 在扣上之前放鬆安全帶。



- 2. 將扣板插入帶扣。
 - ▶ 確認安全帶未扭轉或夾住。



- 3. 將安全帶盡可能調低到通過臀部,然後 拉起安全帶,使安全帶和身體配合。如 此可讓您強壯的骨盆承受撞擊力,降低 內傷的風險。
- **4.** 依需要再次拉動安全帶以消除任何鬆 弛。

■針對孕婦的建議

如果您懷孕,在駕駛或乘坐車輛時保護您和胎兒的最好方法是隨時繫妥安全帶,並使腰帶部份盡可能以較低的位置通過髖部。



>>針對孕婦的建議

每次產前檢查時,請詢問醫生確定您是否適合 駕車。

為減少前氣囊充氣時對您及胎兒造成傷害的 風險,請:

- 駕駛時,請務必坐正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 乘坐前乘客座時,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安全帶檢查

請如下定期檢查安全帶的狀況:

- 將每一條安全帶完全拉出,並檢查是否出現毛邊、割傷、燒傷和磨損。
- 請確認扣板和帶扣操作順暢,且安全帶容易回縮。
 - ▶ 如果安全帶回縮不易,清潔安全帶或許能解決問題。僅可使用中性肥皂和 溫水。不可使用漂白劑或清潔劑。安全帶縮回前,先確認已經完全乾燥。

任何狀況不良或無法正常作動的安全帶將無法提供正確的保護,必須儘速更換。在車輛撞擊時已經使用過的安全帶可能無法在下一次使用時提供相同的保護。在車輛撞擊之後,請由經銷商檢查您的安全帶。

>>安全帶檢查

▲警告

未檢查或保養安全帶時,如果安全帶在需要時無法正確作動,將會造成嚴重的受傷或死亡。

請定期檢查您的安全帶並盡速修正任何問 題。

警告:使用者不可進行修改或加裝配件,以免 妨礙安全帶調整裝置消除鬆弛的功能操作,或 妨礙安全帶總成消除鬆弛的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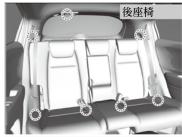
警告: 曾經於嚴重撞擊中使用過的安全帶必須 更換,即使未出現明顯的損壞。

警告:請注意避免安全帶受到抛光劑、機油和 化學物品、尤其是電瓶酸液污染。安全帶可以 使用中性肥皂和清水進行清潔。如果安全帶出 現毛邊、污染或損壞時,請立即更換。

■固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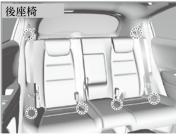


當更換安全帶時,從如圖所示的固定點進行 拆卸。前座椅配備三點式安全帶。



配備可拆卸式高度調整器安全帶車型 後座椅配備三條三點式安全帶。





氣囊系統組件

前方、前方側邊*和側邊簾幕*氣囊會依據 撞擊的方向和嚴重性展開。氣囊系統包含:

 二個 SRS (輔助防護系統) 前氣囊。駕 駛座氣囊位於方向盤中央: 前乘客座氣 囊位於儀錶板中。二者均有 SRS AIRBAG 標示。

配備側邊氣囊車型

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各配備一個側邊氣囊。氣囊位於椅背外緣。二者均有 SIDE AIRBAG 標示。

配備側邊簾幕氣囊車型

● 車輛二側各配備一個側邊簾幕氣囊。氣 囊位於側窗上方的頂蓬中。前和後柱會 有 SIDE CURTAIN AIRBAG 標示。

- 當點火開關在 ON III位置*1時,電子控制單元會持續監控並記錄感知器、氣囊作動器、安全帶束緊器和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使用的相關資訊。
- 前安全帶自動束緊器。
- 可偵測中度到重度前方或側邊撞擊的 撞擊感知器。
- 儀錶板上有一個可用來提醒您氣囊系統或安全帶束緊器是否故障的指示燈。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 啓動 / 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關於氣囊的重要資訊

氣囊可能造成嚴重傷害。爲了讓氣囊正確作動,氣囊必須以巨大的能量展開。因此,當氣囊保護生命的同時,也可能會造成燒傷、擦傷和其他輕微的受傷,甚至 有時會在乘客未正確繫上安全帶和坐姿不正確時,造成致命的風險。

您該做的是:隨時正確繫上安全帶,且坐姿正確並在仍可維持車輛的控制下,將 座椅儘量向後調整,遠離方向盤。前座乘客必須將座椅儘量往後調整,遠離儀錶 板。

無論如何,謹記,當發生嚴重撞擊時,沒有任何的安全系統可以完全避免傷害或死亡,即使安全帶已經正確繫上且氣囊也已經展開。

在您和前氣囊之間不可放置堅硬或尖銳的物品。

將堅硬或尖銳的物品放在腿上、或在駕駛中將吸管或其他尖銳的物體含在口中會在前氣囊展開時會造成您的傷害。

不可在前氣囊外蓋安裝或放置物品。在標示有 SRS AIRBAG 的外蓋上放置物品會干涉氣囊的正確作動,或在氣囊展開時往車內射出並造成傷害。

>>關於氣囊的重要資訊

不可企圖取消您氣囊的作動。氣囊和安全帶同時作用才能提供最佳的保護。

駕駛時,握住方向盤二側,將雙手和手臂維持 在前氣囊展開的路徑之外。不可將手臂橫跨在 氣囊外蓋上。

氣囊的型式

您的車輛有配備三種氣囊:

- 前氣囊:位於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前方的氣囊。
- 側邊氣囊*:位於駕駛座和前乘客座椅背的氣囊。
- 側邊簾幕氣囊*:位於側窗上方的氣囊。

每一種氣囊會在下列頁次中說明。

前氣囊 (SRS)

前 SRS 氣囊可在中到重度的前方撞擊時展開,以幫助保護駕駛人和前座乘客的頭部和胸部。

SRS (輔助防護系統)表示氣囊爲設計用來輔助安全帶,而非取代安全帶。安全帶是乘客的主要防護系統。

■氣囊室位置

前氣囊安裝在駕駛座方向盤中央和前乘客座儀錶板。二個氣囊均有 SRS AIRBAG 標示。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氣囊的型式

點火開關在 ON III位置*1時氣囊才會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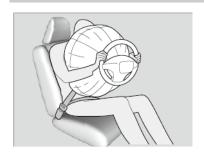
當車輛受到撞擊使氣囊展開後,會出現少許的煙霧。煙霧為膨脹器物質的燃燒過程所產生,並不會造成傷害。有呼吸道問題的人可能會出現暫時性的不適。如果出現暫時性的不適,在安全條件許可下,盡速難開車輛。

■作動

前氣囊設計用來在中到重度的前方撞擊時展開。當車輛劇烈減速時,感知器會傳送資訊到控制單元,通知一個或二個前氣囊展開。

前方撞擊可能爲二車正面或有斜角撞擊,或車輛撞擊靜止的物體,例如混凝土牆。

■前氣囊如何作動



當有安全帶固定住您的身體時,前氣囊會提供您頭部和胸部的輔助保護。

前氣囊會立即消氣,以免干涉駕駛人的視線,控制方向盤或其他控制開關的能力。

氣囊的展開和消氣時間非常短,大部份的乘客會在氣囊已經展開在眼前時才會察 覺到氣囊已經展開。

■前氣囊不會展開的狀況

輕微的正面碰撞:前氣囊設計用來輔助安全帶並協助保護生命,不是用來防止中 到重度以下的正面撞擊時可能會發生的輕微擦傷或甚至骨折。

側邊撞擊:當緊急煞車造成駕駛人或前座乘客往車輛前方移動時,前氣囊可以提供保護。側邊氣囊*和側邊簾幕氣囊*經過特別設計,用來幫助降低中到重度側邊撞擊時,駕駛人或乘客往車輛側邊移動所造成的受傷的嚴重度。

後方撞擊:頭枕和安全帶爲後方撞擊時的最佳保護。前氣囊無法提供任何明顯的 保護,且並非設計成在此類的撞擊下展開。

車輛翻覆:安全帶、側邊氣囊*和側邊簾幕氣囊*可提供翻車時的最佳保護。因爲前氣囊並非設計來在翻車時展開,因此前氣囊所能提供的保護有限。

■前氣囊會在輕微或不明顯的損壞下展開

因爲氣囊系統可感知突然的減速,因此車架或懸吊的強力撞擊會造成一個或多個氣囊展開。例如包含撞擊到路緣,孔洞邊緣,或其他會造成輛底盤突然減速的低矮固定物體。由於撞擊位置在車輛下方,損壞可能無法立即察覺。

■即使外觀嚴重損壞前氣囊可能不會展開

撞擊期間,由於可潰縮的車身零件吸收碰撞能量,因此不可依據目視的損壞程度來判斷氣囊是否正常操作。事實上,某些撞擊會造成嚴重的損壞,但因爲不需要,或即使展開也無法提供有效的保護,所以氣囊不會展開。

側邊氣囊*

在中到重度的側邊撞擊時,側邊氣囊可幫助保護駕駛人或前座乘客的上半身。 您的車輛在前車門框上有安全標籤*,以提醒您側邊氣囊的危險。 如果兒童乘坐在前座時,側邊氣囊特別危險。

■氣囊室位置



側邊氣囊位於駕駛側和乘客側椅背外緣。

二者均有 SIDE AIRBAG 標示。

>>側邊氣囊*

不可在側邊氣囊上或附近安裝配件。安裝配件 會干涉氣囊的正確操作,或在氣囊展開時造成 人員受傷。

前座乘客不可將頭部倚靠在側邊氣囊的展開 路徑上。展開的側邊氣囊會以強大的力量撞 擊,並造成乘客嚴重傷害。

當前乘客座沒有乘客時,如果撞擊位於乘客側,則氣囊可能不會展開。

■作動



當感知器偵測到中到重度的側邊撞擊時,控制單元會通知撞擊側的側邊氣囊立刻展開。

■側邊氣囊會在輕微或不明顯的損壞下展開

因爲氣囊系統可感知突然的減速,因此車架或懸吊的強力撞擊會造成側邊氣囊展開。在此狀況下,可能僅是輕微損壞或未損壞,但是側邊撞擊感知器偵測到嚴重, 足以使氣囊展開的撞擊。

■即使外觀嚴重損壞側邊氣囊可能不會展開

造成外觀嚴重損壞的撞擊下,側邊氣囊可能不會展開。這種狀況可能會在撞擊點遠在車輛前方或後方,或車輛的可潰縮車身零件吸收掉大部分的撞擊能量時發生。在任何一種狀況下,因爲不需要,或即使展開也無法提供有效的保護,所以氣囊不會展開。

>>側邊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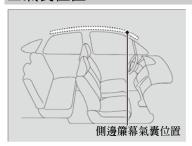
未洽詢經銷商狀況下,不可覆蓋或更換前座椅 背的椅套。

不當的更換或覆蓋前座椅背的椅套會使側邊氣囊無法在側邊撞擊時正確展開。

側邊簾幕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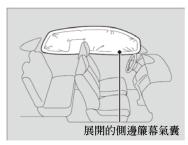
側邊簾幕氣囊可在中到重度的側邊撞擊時,幫助保護外側座椅位置的駕駛人和乘客頭部。

■氣囊位置



側邊簾幕氣囊位於車輛二側車窗上的頂蓬中。

■作動



側邊簾幕氣囊設計常可在中到重度的側邊 撞擊時展開。

>>側邊簾幕氣囊*

當乘客正確繫上安全帶且坐姿正確,靠緊椅背時,側邊簾幕氣囊才能發揮最有效的保護。

不可在側窗或車頂柱安裝任何物體,否則會干 涉側邊簾幕氣囊的正常操作。

不可將衣架或堅硬的物體掛在掛衣鉤上。否則 會造成側邊簾幕氣囊展開時造成您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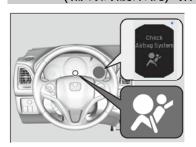
■側邊簾幕氣囊會在正面撞擊時展開

- 一個或二個側邊簾幕氣囊可能會在中到重度的正面撞擊時展開。 在此狀況下,側邊簾幕氣囊將會在前氣囊展開之後再展開。
-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氣囊系統指示燈

如果氣囊系統有問題, SRS 指示燈將會亮起且訊息會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SRS (輔助防護系統) 指示燈



■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時 指示燈亮起數秒鐘,然後熄滅。表示系統正 常操作。

如果指示燈在其他時間亮起或完全不亮,請 儘速將系統交由經銷商檢查。否則您的氣囊 和安全帶束緊器可能無法在需要時正常操 作。 ≫SRS (輔助防護系統) 指示燈

▲警告

忽視 SRS 指示燈會在氣囊系統或束緊器 無法正確操作時造成嚴重的受傷或傷亡。

如果 SRS 指示燈警告您可能有問題時,請 儘速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警告

如果 SRS 指示燈亮起,必須立即將面向後的兒童安全座椅從前乘客座拆下。即使前乘客座氣囊已經停用,仍然不可忽視 SRS 指示燈。

SRS 系統可能會出現造成前乘客座氣囊 展開,導致嚴重受傷或死亡的故障。

-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氣囊維護

不需或不可自行進行氣囊系統組件執行的保養或更換。然而,若有下列狀況,必 須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氣囊已經展開

如果氣囊已經展開,控制單元和其他相關的零件必須更換。同樣地,一旦自動安全帶東緊器已經作動,必須更換。

■車輛已經受到中到重度撞擊

即使氣囊爲展開,仍請由您的經銷商檢查下列項目:前安全帶束緊器和每一條在撞擊時使用的安全帶。

>>氣囊維護

禁止從車上拆下氣囊組件。

如果故障或不作動,或氣囊展開 / 安全帶束 緊器作動,請合格的人員進行處理。

我們建議不可使用報廢車的氣囊系統組件,包含氣囊、束緊器、感知器和控制單元。

兒童安全

保護兒童乘客

每年都有許多兒童因爲乘車時未加以保護或正確保護,在車禍中受傷或死亡。事實上,交通事故爲導致 12 歲和以下年齡兒童死亡的主因。

爲了減少兒童的傷亡率,乘車時,嬰兒和兒童必須正確保護。

>>保護兒童乘客

▲警告

未經束縛或束縛不當的兒童,在發生撞擊 時,可能導致重傷或死亡。

如果兒童太小,無法繫上安全帶時,均應 妥善地束縛在認可的兒童安全座椅中。較 年長孩童應視需要使用安全帶及輔助坐墊 束縛妥當。

我們建議應使用符合國家標準 (CNS) 11497 汽車用兒童保護裝置並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檢驗合格、印有商品檢驗標識之安全椅。

▶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P. 63

57

兒童必須在後座椅中正確保護。這是因為:



- 展開的前或側邊氣囊會造成前座椅上的 兒童傷亡。
- 兒童乘坐在前座椅極易干擾駕駛人安全 控制車輛的能力。
- 統計顯示各個年齡層和身高的兒童若在 後座椅中正確保護,將會更加安全。

>>保護兒童乘客

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安全帶車型

▲警告

讓兒童把玩安全帶或將安全帶纏繞在頸部 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教導兒童不可把玩任何安全帶,並確認 所有未使用的安全帶扣上,完全縮回,並 鎖定。

續

- 任何太小,無法使用安全帶的兒童必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的腰帶,正確固定 到車上的合格兒童安全座椅正確保護。
- 不可將兒童放在膝蓋上,否則無法在撞擊時受到保護。
- 切勿將安全帶繞過自己和兒童。撞擊發生時,安全帶可能勒住兒童,並造成 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 切勿讓二位兒童使用同一條安全帶,二位兒童可能會在撞擊時造成嚴重受傷。

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兒童係需乘坐於小客車之後座,復依交通部公告之「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中規定,年齡在一歲以下或體重未達十公斤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嬰兒用臥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年齡逾一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公斤以上至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每一安全椅以乘坐一位幼童爲限,並應依安全椅產品檢附之說明書所示方式,確實將安全椅與汽車座椅連接穩固。第一項幼童安全椅使用規定,如因幼童體型特殊且無法依規定使用者,得選用適當之安全椅。年齡逾四歲至十二歲以下或體重逾十八公斤至三十六公斤以下之兒童,應搭配使用符合國家標準(CNS)11497汽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所稱之幼童用座椅或學童用座椅(或增高型座墊),並確實與汽車座椅連接穩固後,繫妥安全帶坐於車輛後座。但如其體型可依規定使用安全帶者,不在此限。

>>保護兒童乘客

前乘客座遮陽板

台灣車型



爲了提醒您乘客座前氣囊的危險和兒童安全, 您車輛的遮陽板上有警告標籤。 請閱讀並遵照標籤上的說明。

▶ 安全標籤 P. 79

- 不可讓兒童操作車門、車窗或調整座椅。
- 切勿將兒童留在無人看管的車內,尤其是炎熱天氣,車內的高溫足以使兒童 致命。兒童也可能會在無意中觸動控制開關,造成車輛移動。

≫保護兒童乘客

警告:使用電動窗鎖定按鈕以防止兒童打開車窗。使用此功能可以避免兒童把玩車窗,讓兒童身處危險或使駕駛人分心。

▶ 打開 / 關閉電動窗 P. 143

警告:當您獨自 (或與其他乘客) 離開車輛時, 請務必將點火鑰匙隨身攜帶。

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安全帶車型

欲停用緊急鎖定回縮器時,解開帶扣並讓安全 帶完全縮回。

嬰兒和幼童的安全

■保護嬰兒

嬰兒必須使用後向式斜躺的兒童安全座椅正確保護,直到嬰兒成長到達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體重或身高限制爲止,且嬰兒必須至少年滿一歲。



■安裝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必須安裝並固定在後座位置。

>>保護嬰兒

▲警告

將兒童安全座椅放在前座會在前乘客座氣 囊展開時造成嚴重的受傷或傷亡。

所有的兒童安全座椅必須安裝在後座,而 非前座。

61

正確安裝後,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可能會妨礙駕駛座或前乘客座完全向後調整,或無法讓椅背鎖定在想要的位置。

>>保護嬰兒

如果乘客座前氣囊展開,會以巨大的力量撞擊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使兒童安全座椅移位或 或受到衝擊, 導致兒童嚴重受傷。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不可用面朝前方式安裝。 安裝之前,必須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 明。

■保護較小的兒童

如果兒童已滿週歲且符合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體重限制,可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正確保護。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

我們強烈建議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 椅。

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座椅會有危險。後座椅是兒童最安全的位置。

>>保護較小的兒童

▲警告

如果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座椅會在前氣囊展開時造成嚴重的受傷或死亡。

了解您所駕駛地區的兒童安全座椅相關法律 和法規,並依據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使 用。

如果兒童的身高和體重適合使用後向式兒童 安全座椅,許多專家建議二歲前的兒童使用後 向式兒童安全座椅。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部分兒童安全座椅為 ISOFIX 相容。部分配備有硬式接頭,而部分則配備有軟式接頭。二者均同樣容易使用。部分現有和之前的兒童安全座椅只能使用安全帶安裝。不管您所選擇的型式爲何,您均必須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使用和維護說明,包含建議的有效日期,以及本車主手冊中的說明。正確安裝爲使兒童獲得最大安全的關鍵。

軟式接頭的兒童安全椅可能無法在您的國家取得。

如果乘坐位置和車輛未配備 ISOFIX,則可使用車上安全帶和兒童安全座椅的上 繫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以增加安全性。這是因爲當所有的兒童安全座椅未使用 ISOFIX 系統固定時,必須使用安全帶固定。此外,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可能會 建議,當兒童達到規定的體重時,可使用安全帶來固定 ISOFIX 安全座椅。正確 的安裝說明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的使用手冊。

■當選擇兒童安全座椅的重要考慮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符合下列三個要求:

- 兒童安全座椅的型式和大小要適合兒童。
- 兒童安全座椅的型式要適合安裝的座位。
- 兒童安全座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CNS)11497汽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我們 建議使用符合(CNS)11497國家標準並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合格標誌 的兒童安全座椅。請確認安全座椅上是否印有商品檢驗標識,並請參考製造 廠商於外包裝記載的法規遵循聲明。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ISOFIX 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很簡單。

ISOFIX 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具備安裝程序簡化設計,可降低因爲安裝不正確造成受傷的可能性。

我們建議使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繒

■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

本車型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安全帶固定裝置)

並非所有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都適合您的車輛使用。建議請依下表將您的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適合的座椅位置。

		N-Lh fel / L mm s	
質量等級	座椅位置 (或其他位置)		
	後排外側座椅	後排中間座椅	
等級 0 (至 10 公斤)	U*1	U*1	
等級 0+ (至 13 公斤)	U*1	U*1	
等級 I (9 至 18 公斤)	U*1	U*1	
等級 II (15 至 25 公斤)	U*1	U*1	
等級 III (22 至 36 公斤)	U*1	U*1	

^{*1:}椅背角度爲第一段鎖定位置

於表中標示之字母:

U = 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兒童保護裝置。

UF = 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前向型兒童保護裝置。

L = 適用於附列清單內之特定兒童保護裝置。此類兒童保護裝置可能為限制使用型、限制車型或半通用型。

B = 適用於經認證可用於這一質量等級之內建式兒童保護裝置。

X = 不適用於該質量等級之兒童。

本車型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ISOFIX)

並非所有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都適合您的車輛使用。建議請依下表將您的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適合的座椅位置。

質量等級	尺寸	裝備	車上 ISOFIX 位置	
貝里守枞	等級	教 加	後排外側座椅	後排中間座椅
攜帶式嬰兒床	F	ISO/L1	Χ	-
	G	ISO/L2	X	-
0 (至 10 公斤)	Е	ISO/R1	X	-
0+ (至 13 公斤)	E	ISO/R1	IL	-
,	D	ISO/R2	L	-
	С	ISO/R3	IL	-
I (9 至 18 公斤)	D	ISO/R2	X	-
,	С	ISO/R3	X	-
	В	ISO/F2	IUF	-
	B1	ISO/F2X	IUF	-
	Α	ISO/F3	IUF	-
II (15 至 25 公斤)			X	-
III (22 至 36 公斤)			Х	-

於表中標示之字母:

IUF = 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 ISOFIX 前向式兒童保護裝置。

IL = 適用於附列清單內之特定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CRS), 此保護裝置可能爲限制車型、限制使用型 (Restricted category) 或半通用型。

X = 不適用於該質量等級及/或尺寸等級之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安裝 ISOFIX 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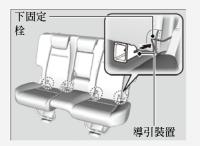
ISOFIX 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可以安裝在二個外側後座椅之一。兒童安全座椅可使用硬式或軟式接頭固定在下固定扣。



- 1. 找出標誌下方的下固定栓。
- 2. 確認將椅背調整到直立位置。
- 3. 將頭枕調整到最低位置。

≫安裝 ISOFIX 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

某些兒童安全座椅會有選配的導引裝置,以避 免座椅表面損傷。當使用導引裝置時,依據製 造廠的說明,如圖所示將導引裝置固定在下固 定栓。



繒

66





- **4.** 將兒童安全座椅放在座椅上,然後依據 兒童安全座椅所附的說明,將兒童安全 座椅固定在下固定栓。
 - 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確認下固定 栓未受到安全帶或任何其他物體阻 礙。

≫安裝 ISOFIX 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

爲了您兒童的安全,使用下固定扣系統安裝的 兒童安全座椅時,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固定 到車輛。未正確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將無法在 撞擊時充分保護兒童,而且可能會導致兒童或 其他乘客受傷。

您的國家可能無法取得軟式接頭。





配備繫帶的兒童安全座椅

- 5. 打開繫帶固定栓蓋子。
- 6. 將繫帶穿過椅背。確認繫帶未扭轉。
- 7. 將繫帶固定鉤固定在固定栓。
- 8. 依據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鎖緊 繫帶。

- 9. 將兒童安全座椅前後左右搖動,確認兒 童安全座椅確實固定;保留些微的移動。
- **10.** 確認將任何未使用,但兒童可以接觸到 的安全帶扣上,緊急鎖定回縮器*作用, 且安全帶完全收回並鎖定。

≫安裝 ISOFIX 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

警告: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不可使用和上 繫帶固定栓符號不對應的固定鉤。

繒



配備支撐腳座的兒童安全座椅

5. 將支撐腳座展開,直到支撐腳座如兒童 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接觸到地板。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 1. 確認椅背鎖定在直立位置。
- 2. 將頭枕降低到最低位置。
- 3. 將兒童安全座椅放在車輛座椅上。
- **4.** 依據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並將扣板插入安全帶扣。
 - ▶ 將扣板完全插入直到發出卡嗒聲。



三點式安全帶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

- 5. 慢慢將肩帶完全拉出,直到無法再拉出 爲止。如此可啓動緊急鎖定回縮器。
- **6.** 按下垂片。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通過兒 童安全座椅側邊的縫隙。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欲確認三點式安全帶是否配備緊急鎖定回縮 器時,將三點式安全帶的肩帶部位完全拉出, 讓安全帶緩慢縮回,然後再次輕輕拉動安全 帶。如果安全帶鎖定,則安全帶配備有緊急鎖 定回縮器。





- 7. 讓安全帶完全收回到回縮器,然後嘗試 拉出,確認回縮器鎖定。
 - ▶ 如果肩帶能夠拉出,則鎖定回縮器 未作用。將安全帶完全拉出,並重 複步驟4-6。

- 8. 抓住靠近帶扣的安全帶肩帶部位,並往上拉,以除去安全帶腰帶部份的任何鬆 市。
 - 當安裝時,將您的身體重量壓在兒童安全座椅上,並將兒童安全座椅 推入車輛座椅中。
- 9. 正確定位安全帶。確認安全帶未扭轉。
 - 當拉下垂片時,拉起安全帶的上肩帶部分,除去安全帶的任何鬆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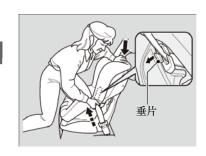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未正確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將無法在車輛撞 擊時充份保護兒童,並可能會造成兒童或其他 車輛乘客受傷。

三點式安全帶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

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安裝後,檢查緊急鎖定回縮 器是否作用,且安全帶完全縮回並鎖定。欲停 用緊急鎖定回縮器時,解開帶扣,並讓安全帶 完全縮回。

72





三點式安全帶未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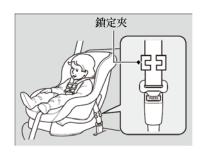
- 5. 壓下垂片。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穿過兒 童安全座椅側邊的縫隙。
- **6.** 抓住靠近帶扣的安全帶肩帶部位,並往上拉,以除去安全帶腰帶部份的任何鬆弛。
 - 當安裝時,將您的身體重量壓在兒童 安全座椅上,並將兒童安全座椅推入 車輛座椅中。
- 7. 正確定位安全帶。確認安全帶未扭轉。
 - 當拉下垂片時,拉起安全帶的上肩帶部分,除去安全帶的任何鬆弛。
- 8. 到步驟 10。

所有車型

10. 將兒童安全座椅前後左右搖動,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確實固定;保留些微的移動。

繒

11. 確認任何未使用的安全帶已經扣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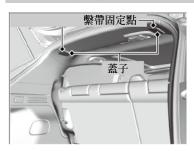
三點式安全帶未配備緊急鎖定回縮器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固定安全帶的機構,可在安全帶上安裝鎖定夾。

完成步驟 1 到 4 之後,將安全帶的肩帶部份往上拉,並確認腰帶部位未鬆弛。

- 5. 握緊靠近扣板的安全帶。將二部分的安全帶來在一起,使安全帶不會滑出扣板。 解開安全帶。
- **6.** 如圖所示安裝鎖定夾。將鎖定夾儘量安裝在靠近扣板處。
- 7. 將扣板插入安全帶扣。到步驟 10 和 11。

■使用繫帶增加安全性



後外側座椅的車頂上有二個繫帶固定點。使 用安全帶安裝,並配備有繫帶的兒童安全座 椅可以使用繫帶提供額外的安全性。

- 1. 找出適當的繫帶固定點,並將蓋子拉起。
- 2. 將頭枕降下到最低位置。



- 3. 打開固定栓的蓋子。
- 4. 將繫帶繞過椅背。確認繫帶未扭轉。
- 5. 將繫帶固定鉤固定在固定栓。
- 6. 依據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鎖緊 繫帶。

>>使用繫帶增加安全性

警告:兒童安全座椅固定栓係設計成僅可承受 正確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所施加的負載。在任 何狀況下,固定栓不可供成人安全帶、裝備或 將其他物品或設備固定在車上的用途。

因爲繫帶可以提供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安裝時額外的安全性,當配備有繫帶時,我們建議使用。

較大兒童的安全

■保護較大兒童

下列頁次說明如何檢查安全帶是否適合,如有需要時,應使用何種輔助座墊,以及必須坐在前座兒童的重要注意事項。

■檢查安全帶是否適合

當較大的兒童無法乘坐兒童安全座椅時,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將兒童固定在後座椅上。讓兒童坐直並緊靠椅背,然後回答下列問題。



■確認項目

- 兒童的膝蓋是否能舒適地彎曲蓋過座椅 的前緣?
- 肩部安全帶是否通過兒童的頸部和手臂 之間?
- 安全帶的腰帶部分是否儘量放低,碰觸 兒童的股關節?
- 兒童在整個旅程中是否能如以上所述坐 在座椅上?

如果所有問題的答案都肯定,則兒童已經可以正確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如果您的 回答爲否定,兒童尚須使用輔助座墊,直到能夠正確繫上安全帶時,才不須使用 輔助座墊。

>>較大兒童的安全

▲警告

若讓年齡 12 歲以下或體重 36 公斤以下的 兒童或幼童乘坐於前座,在乘客側前氣囊 充氣展開時,可能會導致兒童或幼童的嚴 重傷害或死亡。

當如果必須讓年齡逾十二歲或體重逾三十六公斤之較大兒童乘坐前座時,請將座椅儘可能往後移,並讓兒童坐正且繫妥安全帶。

76

■輔助座墊



如果三點式安全帶無法正確使用,必須讓兒童使用輔助座墊,坐在後座椅上。爲了兒童的安全,確認兒童是否符合輔助座墊製造廠的建議。



特殊的輔助座墊都有靠背。將靠背安裝到輔助座墊,並依據輔助座墊製造廠的說明,調整輔助座墊在座椅上的位置。確認安全帶正確通過靠背肩部位置的導槽,且安全帶不可觸及與越過兒童的頸部。

>>輔助座墊

繒

當安裝輔助座墊時,確認閱讀隨附的操作指南,並依指示安裝座椅。

輔助座墊有高、低型之分。選擇可讓兒童正確繫上安全帶的輔助座墊。

■保護較大的兒童 - 最終檢查

您的車輛有可以正確保護兒童的後座。如果您搭載一群兒童,當如果必須讓年齡 逾 12 歲或體重逾 36 公斤之較大兒童乘坐前座時:

- 確認您閱讀並完全瞭解本手冊中的操作指南和安全資訊。
- 將前乘客座椅儘量往後移動。
- 讓兒童坐直,並靠緊椅背。
- 確認安全帶位置是否正確,可以讓兒童穩固坐在座椅中,。

■留意兒童乘客

我們強烈建議您隨時注意兒童乘客。即使年齡較大,較年長的兒童有時候也需要 提醒繫上安全帶並正確的坐直。

廢氣危害

一氧化碳氣體

從車輛引擎排出的氣體包含有無色、無味、且有高度毒性氣體的一氧化碳。只要您正確維護您的車輛,一氧化碳氣體就不會進入車內。

■當有下列狀況時,檢查排氣系統是否洩漏

- 排氣系統發出異常噪音。
- 排氣系統可能已經損壞。
- 車輛頂高更換機油時。

當您將尾門打開下駕駛車輛時,氣流會將廢氣帶入車內,並造成危險的狀況。如果您必須在尾門打開下駕駛車輛,必須打開車窗,並如下所示設定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控制系統*。

- 1. 選擇新鮮空氣模式。
- 2. 選擇 模式。
- 3. 將鼓風機速度設定在高速。
- 4. 將溫度控制設定到舒適的設定。

如果您坐在停止的車輛內並讓引擎運轉時,請以相同方法調整暖氣*和冷氣系統*/ 恆溫控制系統*。

>> 一氧化碳氣體

▲警告

一氧化碳氣體具有毒性。吸入會導致失去 知覺,甚至致命。

避免留在有一氧化碳的任何封閉區域或進行活動。

密閉的區域,例如車庫會迅速累積一氧化碳氣體。

不可在車庫門關閉時讓引擎運轉。即使將車庫門打開,引擎起動之後必須立即開出車庫。

標籤位置

這些標籤位於圖中所示的位置,它們用來提醒您會造成嚴重受傷或死亡的潛在危險。仔細閱讀這些標籤。如果標籤脫落或模糊不清,請聯絡您的經銷商更換。



儀錶板

本章說明駕駛中使用的按鈕、指示燈和儀錶。

旨示燈	82
資訊顯示器警告和資訊訊息*	99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警告和資訊訊息*	100
義錶和顯示器	
儀錶	108
資訊顯示器*	109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112

指示燈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1))	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 時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煞車油液位過低時亮起。 煞車系統有問題時亮起。 	 駕駛期間亮起-檢查煞車油液位。 駕駛中指示燈亮起時如何處理 P. 378 和 ABS 指示燈同時亮起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亮起 P. 378 	Low Brake Fluid Check Brake System
((1))	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 位置*1 時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當傳統煞車系統以外相關的煞車系統有問題時亮起。 	● 維持亮起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 查。	Check Brake System
4	機油壓力過低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 時 亮起,並在引擎啓動後熄滅。 引擎機油壓力過低時亮起。 	● 駕駛期間亮起 - 立即停在安全的地方。 ▶ 如果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亮起 P. 377	Check Engine OIL Level

-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電動駐車煞車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 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在駐車煞車釋 放後熄滅。 駐車煞車作用時亮起,駐車煞車 釋放後熄滅。 	 閃爍且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指示燈同時 亮起 - 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沒有問題。 可能爲駐車煞車未作用。 	Refease Parling Brake (P)
	指示燈		▶ 駐車煞車 P. 286	To Release Parking Brake: Brake + Push
(P)!	電動駐車煞車 系統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有問題時亮 起。 	並請將車輛立即交由經銷商檢查。	Check Parling Brate System (ED)

-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BRAKE HOLD	自動煞車維持系統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 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自動煞車維持系統切換到 ON 時 亮起。 	▶ 自動煞車維持 P. 289	Brake Hold Syxtom Standby Maarc HOLD
(A)	自動煞車維持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自動煞車維持作用時亮起。 	▶ 自動煞車維持 P. 289	-

-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故障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位置*1時亮起,並在引擎啟動後或引擎未啟動時幾秒鐘後熄滅。 排放控制系統有問題時亮起。 偵測到引擎汽缸不點火時閃爍。 	 駕駛期間亮起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駕駛期間閃爍 - 停在沒有易燃物品的安全地方。將引擎熄火 10 分鐘或以上,等待引擎冷卻。然後將車輛駕駛到經銷商。 如果故障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P. 378 	Check Emiscalen System U
·	充電系統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 時亮起,並引擎啓動後熄滅。 電瓶不充電時亮起。 	 ● 駕駛期間亮起 - 關閉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控制系統*和後除霧器,以降低電力消耗。 型 如果充電系統指示燈亮起 P. 377 	Check 12 Val Charging System
	排檔桿位置 指示燈*	● 指示目前的排檔桿位置。	∌ 排檔 P. 271, 273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¹
	變速箱指示燈*	◆ 變速箱系統有問題時閃爍。	● 駕駛期間閃爍 - 避免急速起步和加速,並立即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Check Transmission
2	M (7 速手動排檔模式) 指示燈 / 排檔指示燈*	● 7速手動排檔模式作用時亮起。	▶ 7 速手動排檔模式 P. 275	-

^{*1:}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安全帶提醒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1,未 繫上安全帶時亮起,且蜂鳴器發 出聲音。 駕駛期間未繫上安全帶時閃爍。 蜂鳴器定期發出聲音且指示燈定 期閃爍。 	 繫上安全帶後蜂鳴器聲音停止,且指示燈熄滅。 繫上安全帶後維持亮起 - 感知器可能出現偵測錯誤,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Fasten Seat Belt ■D+■

*1:配備至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燃油量不足 指示燈	備用燃油量不足時亮起。1.8 《 引擎車型:約7.0公升燃油錶有問題時閃爍。	克起 - 儘速加油。閃爍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Check Plus Cauge System 1
(ABS)	ABS防鎖死煞車 系統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如果在其他時間亮起,則表示 ABS 有問題。 	● 維持亮起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指示燈亮起時,您的車輛仍具有正常的煞車能力,但沒有防鎖功能。 →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P. 291	Check ABS System
	輔助防護系統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時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偵測到下列任一問題時亮起: 輔助防護系統 側邊氣囊系統* 侧邊簾幕氣囊系統* 安全帶束緊器 	● 持續亮起或完全不亮 – 請將車輛交由 經銷商檢查。	Check Airbag System

-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VSA 車身動態 穩定控制系統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 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VSA 操作時閃爍。 VSA 或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有問題 時亮起。 	 持續亮起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P. 281 →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P. 263, 267 	Check VSA System Check Mill Start Accit System
OFF	VSA 車身動態 穩定控制系統 OFF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 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VSA 停用後亮起。 	▶ VSA OFF 按鈕 P. 282	

-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 <u></u>	溫度過高指示燈 (紅色)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1 時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引擎冷卻液溫度上升時閃爍,溫度繼續上升時亮起。 	色。	Engine Temperature Near Limit Engine Too Hot E
~ <u></u>	低溫指示燈(藍色)*	● 引擎冷卻液溫度低時亮起。	如果引擎達到正常操作溫度時指示燈 維持亮起,可能為溫度感知器有問題。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
	車門和尾門打開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任一車門或尾門未完全關閉時亮 起。 駕駛期間如果有任一車門或尾門 打開,蜂鳴器將會發出聲音且指 示燈亮起。 	● 所有車門和尾門關閉時熄滅。	Deor & Tailga to Open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	EPS 電動輔助 方向盤系統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 時亮起,並在引擎起動後熄滅。 EPS 系統有問題時亮起。 	● 持續亮起或完全不亮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 如果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指示燈亮起 P. 379	Check Power Storting System
i	系統訊息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位置*1時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當偵測到問題時,指示燈亮起且蜂鳴器響起。系統訊息同時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按鈕可再次查看訊息。	_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u>(!)</u>	胎壓偵測輔助 系統 (TPMS) 指示燈	 電源模式設到 ON 位置時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如果電源模式設到 ON 位置且車輛未在 45 秒內移動時,可能會短暫亮起,表示校準程序尚未完成。 當維持亮起時: 一或多個輪胎的壓力被判定爲過低。 系統尚未校準。 	方,檢查輪胎壓力,並依需要將輪胎充 氣。	Check Tine Pressure (1)
		● 如果 TPMS 有問題或當暫時安裝 小型備胎時,指示燈會閃爍約一 分鐘,然後維持亮起。	■ 閃爍並維持亮起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 商檢查。如果車輛安裝小型備胎,請將 普通輪胎維修或更換,並儘速裝回車 輛。	Check TPhS System

*1: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4	方向燈和危險 警告指示燈	操作方向燈桿時閃爍。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時閃爍。	 ◆ 不閃爍或快速閃爍 - 有一個方向燈燈 泡燒毀。 立即更換燈泡。 ▶ 更換燈泡 P. 326, 329, 330 	
	□ □ □ □ □ □ □ □ □ □ □ □ □ □ □ □ □ □ □	當高速駕駛中踩下煞車踏板時所 有方向燈一起閃爍。	▶ 緊急煞車訊號 P. 293	
	遠光燈指示燈	● 隨著遠光燈亮起時亮起。	-	_
- 00	燈光打開指示燈	● 燈光開關切換到 ON 位置時亮 起。	● 當車外燈光亮起時,如果從點火開關 *,或將電源模式*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當駕駛側車門打開後, 蜂鳴器將會響起。	Headlights On
钓	前霧燈指示燈*	• 當前霧燈開啓時亮起。	-	
() ‡	後霧燈指示燈*	• 當後霧燈開啓時亮起。	-	

^{*1:}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c== (#	抑制器系統 指示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時 短暫亮起,然後熄滅。 抑制器系統無法辨識鑰匙資訊時 亮起。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_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94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¹
指示燈	保全系統警報 指示燈*	● 當保全系統警報設定後閃爍。		_

*1: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2:左駕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²
*	ECON 模式 指示燈*	●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位置*1 時 亮起數秒鐘,然後熄滅。 ● 當 ECON 模式啟動時亮起。	➡ ECON 按鈕* P. 277	ECON On
CRUISE MAIN	CRUISE MAIN (定速主) 指示燈*	● 當按下 CRUISE 按鈕時亮起。	▶ 定速控制* P. 278	-
CRUISE CONTROL	CRUISE CONTROL (定速控制) 指示燈*	● 已經設定定速控制速度時亮起。	♪ 定速控制* P. 278	
~j@	晃鑰匙進入系統 指示燈*	當電源模式設定在 ON 時亮起數 秒鐘,然後熄滅。當偵測到免鑰匙進入系統或免鑰 匙啟動系統故障時亮起。	• 維持亮起或完全不亮 - 請將車輛交由 經銷商檢查。	Check Kroylect Start System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¹
	燈光控制 指示燈*	● 自動照明控制系統有問題時亮 起。	• 駕駛期間亮起 - 以手動方式打開燈 光,並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_
(1)	啓動馬達系統 指示燈*	當電源模式設定在 ON 時亮起, 並在引擎啓動後熄滅。啓動系統有問題時亮起。	● 可踩下煞車踏板並按住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 15 秒,以手動方式啓動引擎,做爲暫時性措施。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_
‡ ₽	排入P檔 指示燈*	● 當按下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將 引擎熄火,但未將排檔桿移到 P 檔時亮起。	● 將排檔桿移到 P 檔之後,按下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兩次。	-
	轉動方向盤 指示燈*	● 當方向盤上鎖時亮起。	 ● 將方向盤左右移動並同時按下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	

^{*1:}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98

指示燈	名稱	亮起 / 閃爍	說明	訊息
		●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 位置*1 時 亮起幾秒鐘,然後熄滅。		
無段變速箱車型	煞車踩下	電動駐車煞車系統 • 當電動駐車煞車操作中,按下電 動駐車煞車開關但未踩下煞車路 板時亮起。	● 駕駛期間亮起 - 按下電動駐車煞車開關並同時踩下煞車踏板。 對 駐車煞車 P. 286	
** **********************************	指示燈*	自動煞車維持系統 當自動煞車維持操作中,按下自動煞車維持按鈕但未踩下煞車踏板時亮起。 如果自動煞車維持在操作中自動取消時,指示燈將會閃爍。蜂鳴器將會響起。	 ● 駕駛期間亮起 - 在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自動煞車維持按鈕。 計 自動煞車維持 P. 289 立即踩下煞車踏板。 	_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2: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資訊顯示器警告和資訊訊息*

下列訊息僅會在資訊顯示器上顯示。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

訊息	狀況	說明
NOKEY	● 當電源模式在 ON 位置,但免鑰匙遙控器不在車內, 打開車門時訊息將會顯示。	■ 當免鑰匙遙控器帶回車內並關閉車門時,訊息將會 消失。
KEY BATT	當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時,訊息將會顯示。	● 儘速更換電池。▶ 更換遙控器電池 P. 348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警告和資訊訊息*

下列訊息僅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顯示。按下▲①/▼ (資訊)按鈕可再次查看訊息。

訊息	狀況	說明
Ment they and Shift To Park To Charge Bettings	• 在自訂設定和排檔桿移出 P 位置時會顯示。	➡ 自訂功能* P. 116
Low Dutdde Teleperature	 	● 路面有結冰和打滑的風險。
_	當任何後座安全帶繫上或解開,或任一後門打開和 關閉時會顯示。	➡ 安全帶提醒裝置 P. 36
_	當車速達到設定速度時會顯示。您可設定二個不同 的警報速度。	▶ 自訂選項清單 P. 117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的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訊息	狀況	說明
Check Headlights	● 近光頭燈故障時會顯示。	●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Check Charaking System	電瓶感知器有問題時會顯示。當電瓶不充電時,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會一起顯示。	 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檢查電瓶 P. 346 關閉恆溫空調控制系統和後窗除霧器,以減少電力消耗。 如果充電系統指示燈亮起 P. 377
Apply Brake Pedal	■ 當自動煞車維持操作中自動取消時會顯示。	● 立即踩下煞車踏板。

訊息	狀況	說明
Brake Hold System OFF BRAVE HOLD	■ 當自動煞車維持系統關閉時會顯示。	計 自動煞車維持 P. 289
To Enable Braic Haid: Seat Belt + Push	■ 當自動煞車維持按鈕按下但駕駛座安全帶未繫上時 會顯示。	● 繫上駕駛座安全帶。 到 自動煞車維持 P. 289
To Disable Brake Hold: Brake • Push	■ 當自動煞車維持操作中,按下自動煞車維持按鈕但 未踩下煞車踏板時會顯示。	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自動煞車維持按鈕。計動煞車維持 P. 289
Parking Brake Engaged (P)	■ 當駐車煞車操作中,駐車煞車自動操作時會顯示。	計算 計算 → 計

訊息	狀況	說明
Check Lisht Control 5ys tom	● 自動照明控制系統*有問題時會顯示。	● 駕駛期間亮起 - 以手動方式打開燈光,並請將車輛 交由經銷商檢查。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訊息	狀況	說明
Return IGN Switch To (0) Position G-Q A	● 當點火鑰匙從 ON Ⅲ轉到 ACCESSORY Ⅱ 位置 時會顯示。(駕駛側車門關閉時會顯示。)	_
Accessory (I) Position G-0	● 當點火鑰匙在 ACCESSORY I 位置,打開駕駛側 車門時會顯示。	●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O 位置,然後取下鑰匙。
Ignition Key	● 當點火鑰匙在 LOCK O 位置,打開駕駛側車門時會顯示。	◆ 從點火開關取下鑰匙。

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訊息	 狀況	說明
To Start Engine: Enake + Push	● 當電源模式設定到 ACCESSORY 或 ON 位置時會顯示。	▶ 啓動引擎 P. 264
Accessory Mode	● 當電源模式在 ACCESSORY 位置時會顯示。	_
To Turn Vehicle Off Push Twice	● 當電源模式在 ACCESSORY 位置,打開駕駛側車門時會顯示。	● 將腳離開煞車踏板,按下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將電源模式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 位置。
Koyless Remote Not Data cted	● 當電源模式在 ON 位置,但発鑰匙遙控器不在車內, 打開車門時會顯示。	 當兒鑰匙遙控器帶回車內並關閉車門時會消失。 ▶ 兒鑰匙遙控器提醒裝置 P. 148

訊息	狀況	說明
Change Keylesis Remote Battery	■ 當兒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時會顯示。	● 儘速更換電池。 ▶ 更換遙控器電池 P. 348
To Start-Hold Remote Near Start Button	當兒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以啓動引擎或兒鑰匙 遙控器不在啓動引擎的操作範圍內時會顯示。蜂鳴 器也會響起六次。	▶ 如果無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 P. 369
Check Startor System (1)	● 啓動系統有問題時會顯示。	● 可踩下煞車踏板並按住 引擎啓動 / 熄火 按鈕 15 秒,以手動方式啓動引擎,做爲暫時性措施。請將車輛 交由經銷商檢查。
Shift To Park	按下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將引擎熄火,但未將排檔 桿排入P時會顯示。	● 將排檔桿排入 P 後按下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二次。
Ta Unlock White Puth + Rotate + (2)		● 將方向盤左右移動並同時按下 引擎啟動 / 熄火 按 鈕。

配備停車感知器系統車型

訊息	狀況	說明
Check Systom	→ 停車感知器系統有問題時會顯示。	→ 檢查感知器周圍區域是否被泥土、冰、雪等覆蓋。如果清潔該區域之後指示燈仍然維持亮起,請將系統交由經銷商檢查。
Check System	→ 如果任何感知器有問題,個別的感知器指示燈將會 亮起。	

配備 ECON 按鈕車型



儀錶和顯示器

儀錶

儀錶包含有速率錶、轉速錶和相關的指示燈。儀錶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1 位置時顯示。

■速率錶

以 km/h 顯示駕駛速度。

■轉速錶

顯示每分鐘的引擎轉數。

*1: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資訊顯示器*

本資訊顯示器可顯示燃油錶、里程錶、旅程錶和其他儀錶。

■切換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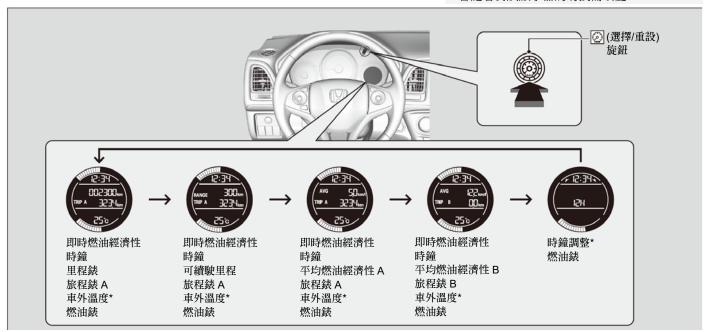
按下②(選擇/重設)旋鈕可切換顯示。

>>切換顯示

未配備彩色音響系統和顯示音響系統車型 調整時鐘 P.124

配備顯示音響系統車型

資訊顯示器上的某些項目也會在音響 / 資訊 螢幕上顯示。當燃油消耗顯示時,這些項目也 會隨著資訊顯示器的切換而改變。



即時燃油經濟性

以公升/100公里或公里/公升的條狀圖顯示即時燃油經濟性。

■里程錶

顯示車輛已經累積駕駛的總公里數。

■旅程錶

顯示上次重設之後的駕駛總公里數。旅程 A 和 B 可用於測量二個不同的旅程。

■重設里程錶

欲重設旅程錶時,顯示該旅程錶,然後按住❷旋鈕。里程錶會重設爲0.0。

■可續駛里程

顯示剩餘燃油可繼續駕駛的估計距離。距離爲從之前旅程的燃油經濟性進行估計。

■平均燃油經濟性

以公升/100 公里或公里/公升顯示每個旅程錶的估計平均燃油經濟性。顯示會在 設定的時間間隔更新。當旅程錶重設時,平均燃油經濟性也會重設。

>>旅程錶

按下 ② 旋鈕可在旅程 A 和 B 之間切換。

■車外溫度*

顯示攝氏車外溫度。

如果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1} 位置時車外溫度已經低於 3° C,您,則車外溫度指示 燈會閃爍 10 秒鐘。

■調整車外溫度指示燈

如果懷疑溫度讀數不正確時,最多可調整溫度讀數±3°C。

-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¹位置。
- 2. 當資訊顯示器顯示車外溫度時,按住 (選擇 / 重設) 旋鈕 10 秒鐘或以上。
 - ▶ 資訊顯示器會進入溫度調整模式。顯示器會開始從-3℃顯示到+3℃。
- 3. 當正確的調整顯示時,釋放 Д 旋鈕。
 - ▶ 調整完成。

■燃油錶

顯示油箱內的剩餘燃油量。

>>車外溫度*

溫度感知器位於前保險桿內。 當車速低於 30 km/h 時,來自路面和其他車輛 廢氣的熱量會影響溫度讀數。

溫度讀數穩定之後,顯示可能需要幾分鐘時間 才會更新。

>>燃油錶

注意

當讀數到達正時必須加油。

駕駛到燃油耗盡會造成引擎不點火,損壞觸媒 轉換器。

實際剩餘的燃油量可能會和燃油錶的讀數有誤差。

-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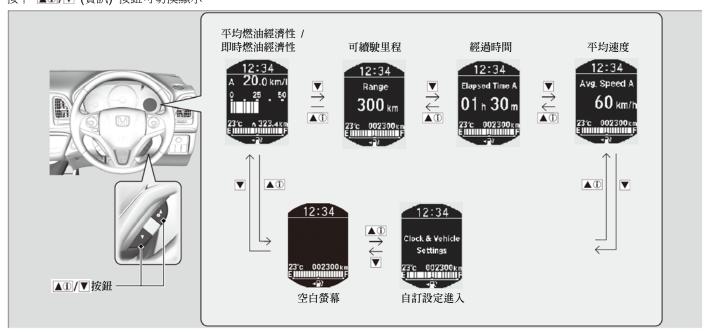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顯示里程錶、旅程錶、車外溫度*和其他儀錶。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也會顯示例如警告和其他有用資訊等重要資訊。

■切換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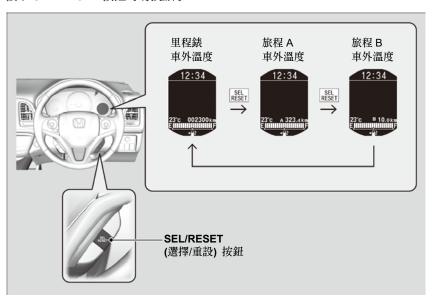
■主顯示器

按下 ▲①/▼ (資訊) 按鈕可切換顯示。



■下方顯示器

按下 SEL/RESET 按鈕可切換顯示。



續 113

■里程錶

顯示車輛已經累積駕駛的總公里數。

■旅程錶

顯示上次重設之後的駕駛總公里數。旅程A和B可用於測量二個不同的旅程。

■重設里程錶

欲重設旅程錶時,顯示該旅程錶,然後按住 SEL/RESET 按鈕。里程錶會重設爲 0.0。

■平均燃油經濟性

以公升/100 公里或公里/公升顯示每個旅程錶的估計平均燃油經濟性。顯示會在 設定的時間間隔更新。當旅程錶重設時,平均燃油經濟性也會重設。

■可續駛里程

顯示剩餘燃油可繼續駕駛的估計距離。距離爲從之前旅程的燃油經濟性進行估計。

■經過時間

顯示旅程 A 或旅程 B 重設之後的經過時間。

>>旅程錶

按下 **SEL/RESET** 按鈕可在旅程錶 A 和旅程 錶 B 之間切換。

>>平均燃油經濟性

您可以設定何時將燃油經濟性重設。

▶ 自訂功能 P. 116

>>經過時間

您可以變更何時進行經過時間重設。

▶ 自訂功能 P. 116

■平均速度

顯示旅程 A 或旅程 B 重設之後的 km/h 平均速度。

即時燃油經濟性

以公升/100 公里或公里/公升的條狀圖顯示即時燃油經濟性。

■車外溫度

顯示攝氏車外溫度。

■調整車外溫度顯示

如果懷疑溫度讀數不正確時,最多可調整溫度讀數±3℃。

■燃油錶

顯示油箱內的剩餘燃油量。

>>平均速度

您可以變更何時進行平均速度重設。

▶ 自訂功能 P. 116

≫車外溫度

溫度感知器位於前保險桿內。

當車速低於 30 km/h 時,來自路面和其他車輛 廢氣的熱量會影響溫度讀數。

溫度讀數穩定之後,顯示可能需要幾分鐘時間 才會更新。

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自訂功能可修正溫度。

▶ 自訂功能 P.116

>>燃油錶

注意

當讀數到達E時必須加油。

駕駛到燃油耗盡會造成引擎不點火,損壞觸媒 轉換器。

實際剩餘的燃油量可能會和燃油錶的讀數有 誤差。

- *1: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自訂功能

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可自訂某些功能。

■如何進行自訂設定

當點火開關在 ON Ⅲ*1位置,車輛完全停止,排檔桿在 P位置 (無段變速箱) 且 駐車煞車作用時,按下▲①/▼按鈕,選擇 ■ (自訂設定) / Vehicle Settings (車輛設定) 螢幕。按下 SEL/RESET (選擇 / 重設) 按鈕可進入自訂設定模式。



≫自訂功能

欲設定其他功能時,按下▲①/▼按鈕。

- ▶ 自訂選項清單 P. 117
- ▶ 自訂設定範例 P. 120

當您進行自訂設定時:

配備無段變速箱車型 排入**P**檔。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可自訂的選項清單

設定組別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TPMS Calibration 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校準	_	TPMS 初始設定。	Cancel/Calibrate (取消 / 校準)

設定組別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Meter Setup (儀錶設定)	Adjust Outside Temp. Display (調整車外溫度顯示)	調整小範圍溫度讀數。	-3°C ~ ±0°C* ¹ ~ +3°C
	"Trip A" Reset Timing ("旅程 A" 重設時機)	變更重設旅程錶 A、平均燃油經濟性 A、平均車速 A 和經過時間 A 的設定時機。	When Refueled/IGN Off/ Manually Reset* ¹ (加油時 / 點火開關 Off 時 / 手動重設* ¹)
	"Trip B" Reset Timing ("旅程 B" 重設時機)	變更重設旅程錶 B、平均燃油經濟性 B、平均車速 B 和經過時間 B 的設定時機。	When Refueled/IGN Off/ Manually Reset* ¹ (加油時 / 點火開關 Off 時 / 手動重設* ¹)
	Fuel Efficiency Backlight Colour (燃油效率背光顏色)	變更儀錶外環顏色。	White* ¹ /Blue/Purple/Pink/ Red/Amber/Yellow/ Random (白色* ¹ / 藍色 / 紫色 / 粉紅色 / 紅色 / 琥珀色 / 黄色 / 隨機)
	Fuel Efficiency Backlight (燃油效率背光)	切換儀錶外環功能 on 和 off。	On* ¹ /Off
Keyless Access Setup* (兒鑰 匙進入設定*)	Keyless Access Beep Volume (연鑰 匙進入提示音量)	變更使用 兒鑰匙遙控器和握住前門把手時 蜂鳴器的聲音。	High* ¹ /Low (高* ¹ / 低)
	Keyless Access Beep (冤鑰匙進入提示音)	車門開鎖/上鎖定時是否發出聲音。	On*1/Off

^{*1:}預設設定

設定組別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Lighting Setup (照明設定)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車內燈光漸暗時間)	變更車門關閉後車內燈光維持亮起的時間 長度。	60sec/30sec* ¹ /15sec (60 秒 / 30 秒* ¹ /15 秒)
	Headlight Auto Off Timer (頭燈自動關閉計時器)	變更駕駛側車門關閉後車內燈光維持亮起 的時間長度。	60sec/30sec/15sec* ¹ /0sec (60 秒 / 30 秒 / 15 秒* ¹ / 0 秒)
	Auto Interior illumination Sensitivity (自動內部照明靈敏度)	變更當頭燈開關在 AUTO 位置時,儀錶板亮度的靈敏度。	Max/High/Mid* ¹ /Low/Min (最大 / 高 / 中* ¹ / 低 / 最小)
	Auto Headlight On With Wiper On (雨刷操作時自動頭燈亮起)	當頭燈開關在 AUTO 位置,操作雨刷時,頭 燈會自動亮起。	On* ¹ /Off
Door Setup (車門設定)	Keyless Lock Answer Back (受鑰匙上鎖回應)	上鎖 / 開鎖 - 車外燈光閃爍。	On* ¹ /Off
	Security Relock Timer (保全重新上鎖計時器)	變更車輛開鎖後車門未打開時車門重新上 鎖和保全系統設定的時間。	90sec/60sec/30sec* ¹ (90 秒 / 60 秒 / 30 秒* ¹)
Default All (全部恢復預設)	-	取消 / 重設所有的自訂設定爲預設値。	Cancel/Set (取消 / 設定)

^{*1:}預設設定

■自訂設定的範例

將 "Trip A" Reset Timing ("旅程 A" 重設時機) 設定變更爲 When Refueled (加油時) 的步驟如下所示。"Trip A" Reset Timing ("旅程 A" 重設時機) 的預設 值爲 Manual Reset/Manually Reset (手動重設 / 手動重設)。



1. 按下▲①/▼按鈕,直到■□(自訂設定) Vehicle Settings (車輛設定) 出現在 顯示器,然後按下 SEL/ RESET (選擇/ 重設) 按鈕。



- 2. 按下▲①/▼按鈕,直到 Meter Setup (儀錶設定) 出現在顯示器。
- 3. 按下 SEL/RESET (選擇 / 重設) 按鈕。







- 4. 按下▲①/▼按鈕,直到 "Trip A" Reset Timing ("旅程 A" 重設時機) 出現在顯示器,然後按下 SEL/RESET (選擇/重設) 按鈕。
 - ▶ 顯示器會切換到自訂設定螢幕,在此處,您可以選擇 When Refueled、 When Ignition Is Turned Off/IGN OFF、 Manual Reset/Manually Reset 或 (Exit) / Exit (加油時、點火開關 Off 時 / 點火開關 Off 時、手動重設 / 手動重設或 (範開) / 離開)。
- 5. 按下 ▲①/▼按鈕, 並選擇 When Refueled (加油時), 然後按下 SEL/ RESET (選擇/重設) 按鈕。
 - ▶ When Refueled Setup (加油時設定) 螢幕會出現,然後顯示會回到自訂選單螢幕。
- 6. 按下▲①/▼按鈕,直到 ← (Exit)/Exit ((離開) / 離開) 出現在顯示器,然後按下 SEL/RESET (選擇 / 重設) 按鈕。
- 7. 重複步驟 6, 直到回到正常螢幕。

控制開關

本章說明駕駛操作所需的各種控制開關。

時鐘	124
車門上鎖和開鎖	
鑰匙型式和功能	125
趸鑰匙遙控器訊號強度過低*	
從車外將車門上鎖/開鎖	129
從車內將車門上鎖 / 開鎖	135
兒童安全鎖	137
打開和關閉尾門	
保全系統	
抑制器系統	141
保全系統警報*	
車窗開啓和關閉	143

方向盤周邊開關操作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點火開關	145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	146
點火開關和電源模式比較	149
方向燈	150
燈光開關	151
霧燈*	154
頭燈調整器*	156
日行燈*	157
雨刷和清洗器	158
亮度控制	160

後除霧器按鈕	162
調整方向盤	163
後視鏡調整	
車內後視鏡	164
電動車門後視鏡	165
調整座椅	
調整座椅位置	166
後座椅	172
車內燈光 / 車內便利配備	178
暖氣*和冷氣系統*	188
恆溫空調控制系統*	192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未配備彩色音響系統和顯示器音響系統車型

配備資訊顯示器車型

■使用資訊顯示器上的◎旋鈕



- **1.** 反覆按下❷(選擇/重設)旋鈕,顯示時鐘調整顯示器。
 - ▶ 時鐘顯示開始閃爍。
- 2. 轉動 ② 旋鈕調整時間。
 - ▶ 向右轉可增加分鐘。 顯示 59 之後,小時讀數會前進一。
 - ▶ 向左轉可減少分鐘。 顯示 00 之後,小時讀數會倒退一。
- 3. 按下 可設定時間。

■變更時鐘顯示

- 反覆按下
 旋鈕,顯示時鐘調整顯示器。
- 2. 按住 旋鈕。時鐘顯示設定會變更。
 - ▶ 按下 ∅ 旋鈕可在 12 小時、24 小時和 OFF 設定之間切換。
 - ▶ 選擇 OFF 可關閉資訊顯示器上的時鐘顯示。
- 3. 按下 旋鈕,輸入您的選擇。

車門上鎖和開鎖

鑰匙型式和功能

本車配備有下列鑰匙:

■鑰匙

使用鑰匙可將引擎啓動和熄火,並將所有的車門和尾門上鎖。



>> 鑰匙型式和功能

所有鑰匙均配備抑制器系統。抑制器系統有助 於防止車輛遭竊。

▶ 抑制器系統 P. 141

鑰匙包含有精密的電子零件。

遵照下列建議以避免電子零件損壞:

- 不可讓鑰匙受到陽光直接照射,或放在高 溫或高濕的地方。
- 不可讓鑰匙掉落或在其上放置重物。
- 保持鑰匙遠離液體。
- 除非更換電池,否則不可拆開鑰匙。

如果鑰匙的電路損壞,引擎可能會無法啓動, 而且遙控器 / 兗鑰匙進入系統*可能無法正確 操作。

如果鑰匙無法正確操作,請將鑰匙交由經銷商檢查。

■ 免鑰匙遙控器*



內建鑰匙可在兒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 和電動車門上鎖和開鎖操作無法使用時,將 車門上鎖和開鎖。

欲取下內建鑰匙時,滑動釋放旋鈕,然後拉 出鑰匙。欲重新安裝內建鑰匙時,將內建鑰 匙推入兒鑰匙遙控器,直至卡入。

■收摺式鑰匙*



鑰匙可以收摺到遙控器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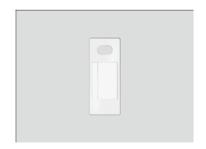
- 按下釋放按鈕,使鑰匙從遙控器彈出。
 確認鑰匙完全展開。
- 2. 欲收摺鑰匙時,按下釋放按鈕,並將鑰 匙推入遙控器內,直到聽到咔嗒聲。

>>收摺式鑰匙*

如果鑰匙未完全展開,抑制器可能無法正常操 作,且引擎可能無法啟動。

當展開或收摺時,避免接觸鑰匙。

■鑰匙號碼吊牌



標籤上有當您購買替換鑰匙時所需的號碼。

>> 鑰匙號碼吊牌

將鑰匙號碼吊牌和鑰匙分開,存放在車輛以外的安全地方。

如果鑰匙遺失而無法啟動引擎時,請洽詢經銷商。

克鑰匙遙控器訊號強度過低*

當車門和尾門上鎖/開鎖、或啓動引擎時,車輛會發射無線電波以尋找兒鑰匙遙控器。

在下列狀況下,車門上鎖/開鎖、車門和尾門上鎖/開鎖、或啓動引擎可能會被限制或操作不穩定:

- 附近有設備發射強力的無線電波。
- 您將免鑰匙遙控器和通訊設備、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或無線裝置放在一起。
- 金屬物品接觸或蓋住兗鑰匙遙控器。

>> 充鑰匙遙控器訊號強度過低*

兒鑰匙遙控器和車輛之間的通訊會消耗兒鑰 匙遙控器電池的電力。兒鑰匙遙控器電池的壽 命大約兩年,但會依據使用的頻率而異。 當兒鑰匙遙控器接收到強力的無線電波時,電 池會消耗電力。避免將遙控器放在例如電視、 個人電腦等電氣裝置附近。

從車外將車門上鎖 / 開鎖

■使用兗鑰匙進入系統*



當攜帶充鑰匙遙控器時,您可將車門和尾門 上鎖/開鎖。

您可在車門外把手約 80 公分的半徑範圍內,將車門和尾門上鎖/開鎖。您也可以在尾門釋放按鈕約 80 公分範圍內,將尾門打開。



■將車輛上鎖

按下前門或尾門上的車門上鎖按鈕。

▶ 某些車外燈光會閃爍三次;所有車 門和尾門上鎖;且保全系統*設定。

≫使用兗鑰匙進入系統*

- 離開車輛時,不可將免鑰匙遙控器留在車內。必須隨身攜帶。
- 即使您未攜帶兗鑰匙遙控器,當有某人攜帶遙控器並在範圍內時,您仍可將車門和尾門上鎖開鎖。
- 如果兒鑰匙遙控器在範圍內,如果車門把手因大雨或洗車而有水覆蓋時,車門可能會開鎖。
- 當車門開鎖時,如果您穿戴手套握住前門把手時,車門感知器的反應可能會較慢或可能不會反應。
- 您無法在上鎖之後兩秒鐘內,藉由握住前門 把手將車門開鎖。
- 如果握住車門把手後立即拉動,車門可能無 法打開。可再次握住把手,並在拉動把手之 前確認車門已經開鎖。
- 即使在80公分半徑範圍內,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高於或低於外把手,您可能無法使用免鑰匙遙控器將車門和尾門上鎖/開鎖。
-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太靠近車門和車門玻璃,免鑰匙遙控器可能無法操作。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的操作距離有變化時,可能 是電池電力不足。請盡速更換遙控器電池。 如果按下按鈕時指示燈不亮,爲電池已經無 電。

▶ 更換遙控器電池 P. 348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您可以自訂兗鑰匙上鎖通知設定。

▶ 自訂功能 P. 116









■將車門開鎖

握住前門把手:

- ▶ 所有車門和尾門開鎖。
- ▶ 某些車外燈光閃爍一次。

按下尾門釋放按鈕:

- ▶ 所有車門和尾門開鎖。
- ▶ 某些車外燈光閃爍一次。
- ▶ 使用尾門釋放按鈕 P. 139

≫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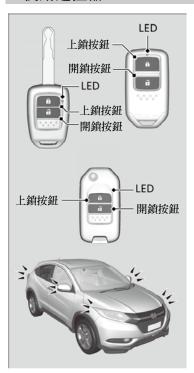
如果您未在車輛開鎖之後 30 秒內打開車門或 尾門,車門和尾門將會自動重新上鎖。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您可以變更重新上鎖計時器的設定。

→ 自訂功能 P. 116

●使用遙控器



■將車門上鎖

按下上鎖按鈕。

► 某些外部燈光會閃爍三次,所有車門 上鎖,且保全系統*啟動。

>>使用遙控器

如果您使用遙控器將車輛開鎖後未在 30 秒鐘 之內打開車門或尾門,則車門和尾門將會自動 重新上鎖。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您可以變更重新上鎖計時器的設定。

→ 自訂功能 P.116

如果車內燈光開關設定在車門作動位置,則當車門開鎖後,車內燈光將會亮起。 車門未打開:30秒後燈光慢慢熄滅。 使用遙控器將車門再次上鎖後:燈光立即熄

▶ 車內燈光 P. 178

滅。

■將車門開鎖

按下開鎖按鈕。

>>使用遙控器

遙控器使用低功率訊號,因此操作範圍會依據 環境而變化。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當鑰匙在點火開關內時,遙控器無法操作。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僅可在電源模式位於 VEHICLE OFF 位置時使用遙控器或兗鑰匙進入系統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所有重型

如果遙控器的操作距離縮短時,可能爲電池電 力不足。請盡速更換鈕扣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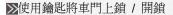
如果按下按鈕時 LED 不亮,則表示電池已經 沒電。

▶ 更換遙控器電池 P. 348

■使用鑰匙將車門上鎖/開鎖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的電池或車輛的電瓶無電,必須使用鑰匙取代免鑰匙遙控器。

將鑰匙完全插入並轉動鑰匙。



當您使用鑰匙將駕駛側車門上鎖 / 開鎖*時, 其他所有車門和尾門會同時上鎖 / 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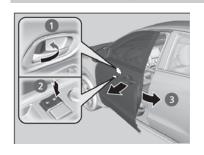
配備保全系統警報器車型

使用鑰匙將車門開鎖會使保全系統警報器啓 動。必須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

配備收摺式鑰匙車型

使用收摺式鑰匙時,確認鑰匙完全展開。

■不使用鑰匙將車門上鎖



■駕駛側車門上鎖

將鎖鈕向前推 ①或將主車門鎖開關*推向上鎖方向②,然後拉住車門外把手③。關閉車門,然後釋放把手。

■乘客側車門上鎖

將鎖鈕向前推並關閉車門。

■意外上鎖防止系統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當鑰匙位於點火開關時,車門和尾門無法上鎖。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當兒鑰匙遙控器位於車內時,車門和尾門無法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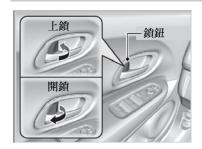
>>不使用鑰匙將車門上鎖

當您將駕駛側車門上鎖,其他所有車門和尾門會同時上鎖。

車門上鎖之前,確認已經帶出鑰匙,以免鑰匙 鎖在車內。

從車內將車門上鎖 / 開鎖

■使用鎖鈕



- ■**車門上鎖** 將鎖鈕向前推。
- ■**車門開鎖** 將鎖鈕向後拉。

>>使用鎖鈕

當您使用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鈕將車門上鎖 / 開鎖時,其他所有車門和尾門會同時上鎖 / 開鎖。

續 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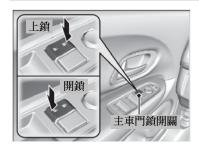
使用駕駛側車門內把手開鎖



拉動駕駛側車門內把手。

► 以單一動作將車門開鎖並打開。 從內把手將駕駛側車門開鎖並打開時也會 將其他所有車門開鎖。

■使用主車門鎖開關*



如圖所示,按下主車門鎖開關可將所有車門和尾門上鎖或開鎖。

≫使用駕駛側車門內把手開鎖

駕駛側車門和前乘客側車門內把手設計成可 讓前座乘客以單一動作將車門開鎖並打開。 但是,此功能要求前座乘客不可在車輛行進中 拉動前門內把手。

兒童必須乘坐在有配備兒童安全鎖的後座。

→ 兒童安全鎖 P. 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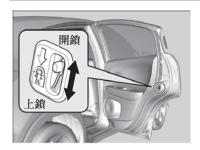
>>使用主車門鎖開關*

當您使用主車門鎖開關將駕駛側車門上鎖 / 開鎖時,其他所有車門和尾門也會同時上鎖 / 開鎖。

兒童安全鎖

無關鎖鈕位置,兒童安全鎖可以避免後門從車內打開。

■兒童安全鎖設定



將後門內的鎖桿撥到上鎖位置,並關閉車 門。

■打開車門

使用車門外把手打開車門。

>>兒童安全鎖

當兒童安全鎖在上鎖位置,欲從車內將車門打開時,可將鎖鈕撥向開鎖位置,然後降下後車窗,將您手伸出車外,並拉動車門外把手。

打開和關閉尾門

打開/關閉尾門時的注意事項

打開或關閉尾門之前,必須確認尾門區域沒有人或物品。

■打開尾門

- 完全打開尾門。
 - ▶ 如果尾門未完全打開,尾門可能會由本身的重量意外降下。
- 起風時必須小心。風可能會早成尾門關閉。

■關閉尾門

駕駛時,維持尾門關閉,以:

- ▶ 避免可能造成的損壞。
- ▶ 防止廢氣洩漏,進入車內。
 - 一氧化碳氣體 P. 78

≫打開 / 關閉尾門時的注意事項

▲警告

任何人被尾門打開或關閉的路徑夾住會造成嚴重受傷。

當打開或關閉尾門之前,確認所有的人離開尾門。

當關閉尾門時,小心不可讓頭撞到尾門,或將手放到尾門和行李區之間。

當引擎怠速運轉時,欲從行李區存放或拿出行李時,不可站在排氣管前方。您可能會被灼傷。

不可讓任何乘客乘坐在行李區。否則乘客可能 會在緊急煞車、突然加速或撞擊時受傷。

139

使用尾門釋放按鈕





當所有車門均開鎖或按下遙控器上的尾門 開鎖按鈕*時,尾門將會開鎖。按下尾門釋 放按鈕,並拉起即可打開尾門。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即使尾門已經上鎖,如果您攜帶兒鑰匙遙控器,您仍可將尾門打開。

所有車型

欲關閉尾門時,抓住內把手,將尾門向下 拉,並從外側將尾門推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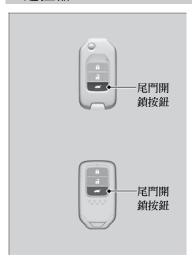
>>使用尾門釋放按鈕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離開車輛時,不可將免鑰匙遙控器留在車內。必須隨身攜帶。
- 如果有攜帶受鑰匙遙控器的人在範圍內, 沒有攜帶受鑰匙遙控器的人也可以將尾門 開鎖。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遙控器*



按下尾門開鎖按鈕可將尾門開鎖。

>>遙控器*

如果您使用遙控器或充鑰匙遙控器將尾門開鎖並打開,當關閉時,尾門會自動上鎖。

保全系統

抑制器系統

抑制器系統可避免未經註冊的鑰匙啓動引擎。每一支鑰匙均內建有使用電子訊號來確認鑰匙的電子發射器。

當鑰匙插入點火開關或按下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時必須注意下列事項:

- 不可讓會發射強力無線電波的物品靠近點火開關或引擎啟動/熄火按鈕。
- 確認鑰匙未被金屬物體覆蓋或靠近金屬物體。
- 不可讓其他車輛的抑制器系統鑰匙靠近點火開關或免鑰匙遙控器。

保全系統警報*

未使用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將尾門,引擎蓋或車門強行打開時,保全系統警報將會觸發。如果使用鑰匙將車門開鎖,警報也會觸發。

■當保全系統警報作動時

喇叭會間歇性響起且某些外部燈光會閃爍。

■欲解除保全系統警報時

使用遙控器或兗鑰匙進入系統將車輛開鎖,或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1位置。系統警報將會解除,且喇叭和燈光閃爍也會停止。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抑制器系統

注意

將鑰匙留在車內會造成車輛失竊或車輛意外 移動。

當您離開無人看管的車輛時,請隨身攜帶鑰匙。

如果系統經常無法辨識您鑰匙的密碼,請洽詢您的經銷商。如果您已經遺失鑰匙且無法啓動 引擎時,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不可改裝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加其他裝置。否則,系統將會損壞並使您的車輛無法操作。

>>保全系統警報*

繒

保全系統解除之前,保全警報將會持續操作約 五分鐘。系統會以十個 30 秒週期循環操作, 期間喇叭會響起且某些外部燈光會閃爍。 依據狀況,保全系統可能會持續操作超過 5 分 鐘。

141

■設定保全系統警報

當下列條件符合時,保全系統警報將會自動設定:

- 點火開關在 LOCK ①*¹位置。
- 引擎蓋和尾門關閉。
- 所有車門和尾門使用鑰匙、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從車外上鎖。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重型

• 鑰匙已經從點火開關取下。

■當保全系統警報設定後

儀錶板上的保全系統指示燈會閃爍。閃爍頻率在大約 15 秒之後變更時,表示保全系統已經設定。

■取消保全系統警報

當車輛使用遙控器、兒鑰匙進入系統將開鎖或或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1 位置時,保全系統警報將會取消。同時保全系統指示燈將會熄滅。

>>保全系統警報*

當車內有人或車窗打開時,不可設定保全系統 警報。當車門使用鎖鈕開鎖時,系統會意外啓 動:

如果保全系統警報設定之後電瓶無電,一旦電 瓶充電或更換之後保全系統警報將會響起。 如果發生此狀況,可使用遙控器或受鑰匙進入 系統將車門開鎖,解除保全系統警報。

不可改裝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加其他裝置。

不可使用鑰匙將車門開鎖,保全系統警報會觸 發。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車窗開啟和關閉

打開/關閉電動窗

電動窗可於點火開關在 ON III^{*1} 位置時,使用車門上的開關打開和關閉。駕駛座的開關可以用來打開和關閉所有車窗。

駕駛座上的電動窗上鎖按鈕必須關閉 (未按下,指示燈熄滅) 才可由駕駛座以外的位置打開和關閉車窗。

當電動窗上鎖按鈕按下時,您只能操作駕駛座車窗。當車內有兒童時,啓用電動窗上鎖按鈕。

■使用自動打開 / 關閉功能打開 / 關閉車窗*



■自動操作

打開:用力按下開關。 關閉:用力拉起開關。

車窗將會完全打開或關閉。欲將車窗停在任何位置時,可短暫拉起或按下開關。

■手動操作

打開:輕輕按下開關,並按住直至到達需要 的位置時再釋放。

關閉:輕輕按下開關,並按住直至到達需要 的位置時再釋放。

*1:配備発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打開 / 關閉電動窗

▲警告

關閉電動窗時如果有人的手或手指位於關 閉路徑中,將會造成嚴重受傷。

關閉車窗之前,確認您的乘客已經離開車窗。

警告:當您離開車輛 (車上有其他乘客) 時, 務必將點火鑰匙隨身攜帶。

點火開關轉到 LOCK ①*1 位置之後,最多仍有 10 分鐘時間可以操作電動窗。 打開任何前門將會取消此功能。

143

■未配備自動打開 / 關閉功能時打開 / 關閉車窗*



打開:輕輕按下開關,並按住直至到達需要的位置時再釋放。

關閉:輕輕按下開關,並按住直至到達需要的位置時再釋放。

>>打開 / 關閉電動窗

自動倒退

自動關閉時如果電動窗感應到阻力,電動窗將 會停止操作並倒退。

當您持續拉住開關時,駕駛座車窗的自動倒退功能不會作用。

車窗到達幾乎全關位置時,自動倒退功能會停止作用,以確保完全關閉。

方向盤周邊開關操作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點火開關



- O LOCK:可在此位置插入和取下鑰匙。
- ☐ ACCESSORY:可在此位置操作音響系統*和其他配件。
- Ⅲ ON: 駕駛時的位置。
- Ⅲ START:可在此位置啓動引擎。當鑰匙釋放時,會回到 ON Ⅲ 位置。

>>點火開關

無段變速箱車型

除非排檔桿在P位置,否則無法取下鑰匙。

所有車型

如果鑰匙在 LOCK ①或 ACCESSOTY ①位置時打開駕駛側車門,警告蜂鳴器將會發出聲音以提醒您取下鑰匙。

當您將鑰匙取下後,蜂鳴器聲音將會停止。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當警告蜂鳴器響起時,下列訊息將會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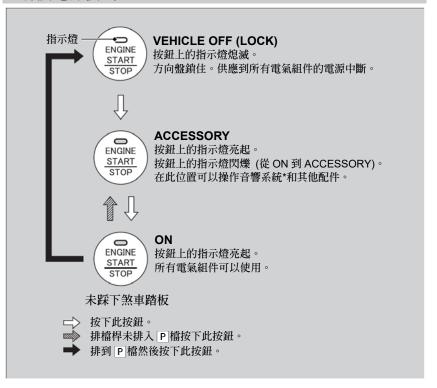
- 在LOCK **①**位置時: **→①**符號和 **Ignition Key**
- 在 ACCESSOTY I位置時: ♣ 符號和 Return IGN Switch To (0) Position

如果點火開關在 LOCK ①或 ACCESSORY ①位置時鑰匙無法轉動,可在轉動鑰匙時, 同時將方向盤左、右轉動。方向盤將會開鎖, 使鑰匙可以取出。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

■切換電源模式



≫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

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操作節圍



ON 模式:

當引擎運轉時,按鈕上的指示燈會熄滅。

配備資訊顯示器車型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蜂鳴器的提示音會響起,且 **KEY** 和思想自會在資訊顯示器上顯示。

▶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 P. 371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蜂鳴器的提示音會響起,且 To Start, Hold Remote Near Start Button (若要啓動,請將遙控器靠近啓動按鈕) 訊息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顯示。

⇒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 P. 371

■自動電源關閉

如果排檔桿在 P 檔且電源模式在 ACCESSORY 位置時您離開車輛 30 到 60 分鐘,車輛將會自動進入類似 VEHICLE OFF (LOCK) 的模式,以避免消耗電瓶電力。

當在此模式中:

方向盤不會上鎖。

您無法使用遙控器或兒鑰匙進入系統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按下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可將模式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 位置。

■ 切換電源模式 P. 146

≫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

離開車輛時,不可將電源模式留在 ACCESSORY 或 ON 位置。

如果電源模式無法從 VEHICLE OFF 切換到 ACCESSORY 位置,則可在按下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時,同時左、右轉動方向盤。方向盤 將會開鎖,使模式可以切換。

■電源模式提醒裝置

如果電源模式設定在 ACCESSORY 位置時打開駕駛側車門,警告蜂鳴器將會響起。

■ 充鑰匙遙控器提醒裝置



警告蜂鳴器可能會從車內或/和車外發出, 以提醒您兒鑰匙遙控器位於車外。如果遙控 器已經放回車內後,警告蜂鳴器仍持續響 起,請將遙控器放在操作範圍內。

■當電源模式在 ON 位置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攜出車外,且駕駛側車門 關閉,警告蜂鳴器將會從車內和車外響起。 資訊顯示器或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的警告 訊息會通知駕駛人遙控器現在位於車外。

■當電源模式在 ACCESSORY 位置 如果免鑰匙遙控攜出車外,且所有車門均關 閉,則警告蜂鳴器將會從車外響起。

>> 兌鑰匙遙控器提醒裝置

當免鑰匙遙控器在系統的操作範圍內,且駕駛側車門關閉,則警告功能不作動。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在引擎啓動之後攜出車外,您可能無法切換**引擎啓動/熄**火按鈕模式或重新啓動引擎。當您操作**引擎啓動/熄**火按鈕時,必須確認遙控器是否位於車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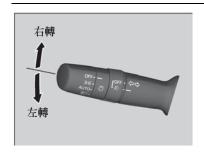
穿過車窗將免鑰匙遙控器從車內取出不會使 警告蜂鳴器作動。

不可將兒鑰匙遙控器放在儀錶板或手套箱內。 放在儀錶板或手套箱內可能會造成警告蜂鳴 器響起。在某些狀況下,即使遙控器位於系統 的操作範圍內,也會妨礙車輛找到遙控器,可 能會使警告蜂鳴器響起。

點火開關和電源模式比較

點火開關位置	LOCK 0 (有 / 無鑰匙)	ACCESSORY I	ON II	START III
未配備兒鑰匙進入 系統	引擎熄火且電源關閉。方向盤位於上鎖狀態。任何電氣組件均無法 使用。	引擎熄火。某些電氣組件,例如音響系統*和配件電源插座可以操作。	駕駛時的鑰匙正常位置。所有電氣組件均可使用。	使用此位置可啟動引擎。鑰匙釋放後,點火開關回到 ON II 位置。
電源模式	VEHICLE OFF (LOCK)	ACCESSORY ENGINE START STOP	ON ENGINE START STOP 指示燈:亮起 熄滅	START ENGINE START STOP
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和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	指示燈·熄滅 引擎熄火且電源關閉。 方向盤位於上鎖狀態。 任何電氣組件均無法 使用。	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 引擎熄火。 ● 某些電氣組件,例如音響系統*和配件電源插座可以操作。	, ,	指示燈-熄滅 ● 引擎啟動後模式自動 回到 ON。

方向燈



點火開關在ON III*1位置方向燈才可操作。

■單觸控制方向燈

當方向燈控制桿輕輕向上或向下推並釋放 後,車外方向燈和方向燈指示燈會閃爍三 次。

變換車道時可以使用此功能做爲訊號。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燈光開關

■手動操作



■O 啓動頭燈、位置燈、尾燈和 後牌照燈 不管點火開關*¹位置,轉動燈光開關可以打開或關閉燈光。

■遠光燈

將控制桿向前推直到您聽到卡嗒聲。

■近光燈

在遠光燈模式下,將控制桿向後拉可切換回 到近光燈。

■遠光閃燈

將控制桿向後拉,然後釋放。

配備自動照明控制

■燈光關閉

在下列任一條件下,將控制桿轉到 OFF 位置:

- 排檔桿在 P 位置。
- 駐車煞車作用。

欲再次打開燈光時,將控制桿轉到 OFF 位置,取消燈光關閉模式。即使您未取消燈光關閉模式 關閉模式,燈光會在下列條件下亮起:

- 排檔桿移出 P 位置。
- 駐車煞車釋放。
- 車輛開始移動。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燈光開關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當燈光亮起時,如果您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下,當駕駛座車門打開時會發出警告蜂鳴聲。 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當燈光亮起時,如果您將電源模式留在 VEHICLE OFF (LOCK) 位置,當駕駛座車門 打開時會發出警告蜂鳴聲。

如果您發覺頭燈的光束角度異常時,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引擎熄火時不可讓燈光持續亮起,因爲這會造 成電瓶消耗電力。

■自動照明控制*



當點火開關在 ON Ⅲ*1 位置時才可使用自動照明控制。

當您將燈光開關轉到 AUTO 時,頭燈和其他外部燈光將會依據環境的亮度自動亮起和熄滅。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 ▶ 您可以變更自動燈光靈敏度設定。
 - ▶ 自訂功能 P. 116

>>)自動照明控制*

我們建議您在夜間、濃霧或黑暗地區駕駛時, 例如在長隧道或停車場,以手動方式將燈光打 開。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當您將燈光開關轉到 AUTO 時,頭燈和其他外部燈光將會依據環境的亮度自動亮起和熄滅。

>>自動照明控制*

燈光感知器位於下圖所示的位置。不可使用任何物品蓋住燈光感知器:否則,自動照明系統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自動照明熄滅功能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您可變更頭燈自動熄滅計時器設定。

▶ 自訂功能 P.116

■自動照明熄滅功能

當您取下鑰匙或將電源模式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 位置,攜出遙控器並關閉駕駛側車門時,頭燈、其他所有外部燈光和儀錶燈光將會在 15 秒鐘內熄滅。

如果您在頭燈開啓狀態下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①*1 位置,但未打開車門,則燈光會在 10 分鐘之後熄滅 (如果開關在 AUTO*位置時則爲 3 分鐘)。

當您將駕駛側車門開鎖或打開時,燈光會再度亮起。如果您將車門開鎖,但未在 15 秒鐘內打開,則燈光將會熄滅。如果您打開駕駛側車門,您將會聽到燈光亮起 提醒蜂鳴器響起。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153

霧燈*

■前霧燈*

當位置燈或頭燈亮起時才可以使用。

■後霧燈*

當頭燈或前霧燈亮起時才可以使用。

■前和後霧燈開關*



■欲打開前霧燈時

將開關向上轉,從 OFF 位置轉到 的位置。 的指示燈將會亮起。

■欲打開前和後霧燈時

將開關從**幻**位置向上轉一個位置。**幻**和**母** 指示燈將會亮起。

■欲打開後霧燈時

將開關從 OFF 位置向下轉。 Of 指示燈將會 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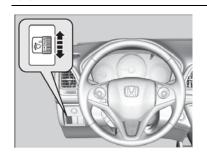
■前霧燈*



■欲打開前霧燈時

將開關轉到 的位置。 的指示燈將會亮起。

頭燈調整器*



您可在頭燈開關位於**→0**€或**重**应位置時,調整近光燈的垂直角度。

轉輪數字越大表示角度越低。

■欲選擇調整轉輪的位置時

參閱下表調整您車輛的乘坐和負載條件下適當的轉輪位置。

條件	轉輪位置
駕駛人	0
駕駛人和前乘客座	
前和後座五人	1
前和後座五人且行李區有行李,在最大容許軸重和最大容許車 重限制範圍內	2
駕駛人且行李區有行李,在最大容許軸重和最大容許車重限制 範圍內	3

>>頭燈調整器*

配備 LED 近光燈車型

您的車輛配備有自動頭燈調整系統,可自動調整近光燈的垂直角度。如果您發現頭燈的垂直角度有顯著變化,可能爲系統有問題。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日行燈*

當下列條件符合時,日行燈將會亮起:

- 點火開關在 ON Ⅲ*¹位置。
- 頭燈開關在 OFF 位置。

>> 欲操作系統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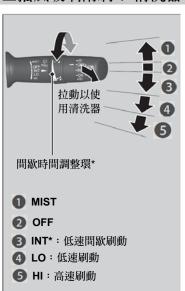
如果 🗪 訊息出現:

在安全的地方停車。除去阻礙擋風玻璃的異物,然後重新開始駕駛。如果擋風玻璃乾淨, 但駕駛一段時間後,訊息仍然顯示,請將車輛 交由經銷商檢查。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雨刷和清洗器

■擋風玻璃雨刷 / 清洗器



點火開關在 ON Ⅲ*¹ 位置時才可使用擋風玻璃雨刷和清洗器。

■MIST

雨刷高速刷動,直到控制桿釋放。

■雨刷開關(OFF, INT*, LO, HI) 依據雨量改變雨刷開關設定。

■調整雨刷操作*

轉動調整環可調整雨刷操作。



■清洗器

將控制桿往自己方向拉動可使清洗液噴出。 當控制桿釋放後經過一秒,清洗液噴出停止,且雨刷會刷動二到三次,以除去擋風玻璃上殘留的清洗液,然後停止操作。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雨刷和清洗器

注意

當擋風玻璃乾燥時,不可使用雨刷。否則擋風玻璃將會刮傷,或造成雨刷橡皮損壞。

注意

在寒冷天候下,雨刷片可能會凍結在擋風玻璃 上,使雨刷卡住。

在此狀況下操作雨刷可能會損壞雨刷。請使用 除霧器加熱擋風玻璃,然後再啟動雨刷。

配備調整環車型

未配備自動間歇雨刷車型

如果雨刷間歇操作時車輛加速,刷動的時間間 隔會縮短。當車輛開始移動時,雨刷會刷動一次。

當車輛加速時,雨刷操作的最短延遲設定 (Ⅰ) 和 LO 設定相同。

沒有清洗液噴出時,必須將清洗器關閉。否則可能會造成泵浦損壞。

雨刷馬達配備有斷路器,可能會暫時停止雨刷 操作,以避免過度負載。當電路恢復正常後, 雨刷操作會在數分鐘內恢復正常。

■後窗雨刷和清洗器



後窗雨刷和清洗器可在點火開關於 **ON** Ⅲ*¹ 位置時使用。

■雨刷開關 (OFF, INT, ON)

完成數次刷動後,雨刷間歇操作。

■清洗器 (章)

將開關轉動到此位置時可噴出清洗液。 固定在此位置可使雨刷操作並噴出清洗液。 釋放後,雨刷會在完成數次刷動後,停止操 作。

■倒車時操作

當擋風玻璃雨刷操作時將變速箱排到 R 檔時,即使開關未啓動,後窗雨刷也會如下自動操作。

擋風玻璃雨刷位置	後窗雨刷操作	
INT (間歇)	間歇	
LO (低速刷動) HI (高速刷動)	連續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亮度控制



當點火開關在 ON Ⅲ*1 位置時,您可使用 ② (選擇 / 重設) 旋鈕調整儀錶板的亮度。

亮:將旋鈕向右轉。 暗:將旋鈕向左轉。

當到達最小或最大亮度時,您將會聽到嗶聲。調整亮度數秒鐘之後,資訊顯示器 /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將會返回原始狀態。

>>亮度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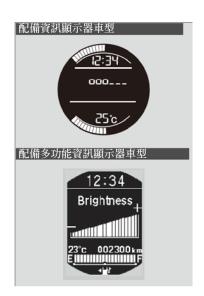
儀錶板亮度會依據外部燈光是否打開而改變。儀錶板會變暗以減少亮起時產生的眩目。

按下一旋鈕可切換顯示。

如果您將旋鈕向右轉到最大亮度,將會發出嗶聲。當外部燈光亮起時,會使降低儀錶板亮度 功能取消。

亮度可以依據外部燈光是否打開而進行不同 的設定。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亮度指示燈

調整時, 亮度會在資訊顯示器 /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顯示。

後除霧器按鈕

當點火開關在 ON III*1位置時,按下後除霧器或觸控除霧符號可進行後窗除霧。



配備暖氣*和冷氣系統車型



配備恆溫空調控制系統車型

依據車外溫度,後除霧器會在 10-30 分鐘之後自動關閉。

然而,如果車外溫度在 0°C 或以下,後除霧器不會自動關閉。

>>後除霧器按鈕

注意

清潔後窗內側時,小心不可損壞加熱線。必須沿著除霧器加熱線,從後窗一邊往另一邊擦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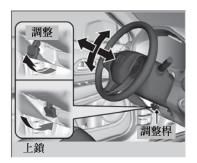
本系統會消耗大量電力,並可能會使電瓶電力 耗盡,,造成引擎啟動困難。因此必須在完成 後窗除霧後予以關閉。

此外,即使引擎怠速運轉,也不可長時間使用 系統。

*1:配備発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調整方向盤

方向盤高度和您身體的距離可以調整,讓您以適當的駕駛姿勢,舒適的握住方向盤。



- 1. 將方向盤調整桿往上拉。
 - ▶ 方向盤調整桿位於轉向機柱下方。
- 2. 將方向盤往上或往下、往內或往外移動。 陳初你可以委員樣結構上的樣餘和
 - 確認您可以看見儀錶板上的儀錶和 指示燈。
- 3. 將方向盤調整桿往下推,將方向盤鎖定。
 - ▶ 調整位置之後,嘗試往上或往下,以 及往內或往外移動,確認方向盤已經 確實鎖定。

>>調整方向盤

▲警告

駕駛期間調整方向盤位置可能會造成車輛 失控,並在撞擊時嚴重受傷。

僅在車輛停止時才可調整方向盤。

在駕駛前先將方向盤調整正確。

後視鏡調整

車內後視鏡

乘坐在正確的駕駛位置後,再調整車內後視鏡的角度。

■後視鏡配備日間和夜間位置*



操作垂片可切換位置。 夜間位置可在後方黑暗的狀況下駕駛時,幫 助降低後方來車頭燈的炫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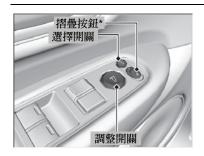
>>後視鏡調整

維持車內和車外後視鏡清潔,並調整到最佳視野。

在駕駛前先將後視鏡調整正確。

→ 調整座椅位置 P. 166

電動車門後視鏡



車門後視鏡可在點火開關於 ON Ⅲ*1 位置時進行調整。

■鏡片位置調整

L/R 選擇開關:選擇左或右後視鏡。鏡片調整之後,將開關恢復到中央位置。 鏡片位置調整開關:按下開關的左、右、上或下可移動鏡片。

■摺疊車門後視鏡*

按下摺疊按鈕可將車門後視鏡摺疊或展開。

-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調整座椅位置



在仍可維持車輛的控制下,將駕駛座盡量向 後調整。您必須能夠坐直,緊靠椅背並能夠 在身體不必往前傾時即可充分踩下踏板,並 舒適握住方向盤。乘客座必須以相同的方法 調整,盡可能遠離儀錶板的前氣囊。

>>調整座椅

▲警告

乘坐位置太靠近前氣囊會在前氣囊展開時 造成嚴重的受傷或死亡。

在仍可維持車輛的控制下,儘量遠離前氣 囊。

除了調整座椅之外,還可上下、進出調整方向盤。方向盤和胸部中央之間至少維持25公分。

駕駛之前必須調整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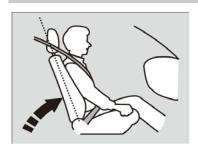
■調整前座椅



>>調整座椅

當座椅正確調整後,將座椅來回晃動,以確認座椅是否鎖定定位。

■調整椅背



將駕駛座椅背調整到舒適、直立位置,使胸 部和方向盤中央的氣囊蓋之間維持足夠的 空間。

前座乘客也必須將椅背調整到舒適、直立位置。

將椅背過度傾斜,使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無法緊貼乘客的胸部時會降低安全帶的保 護能力。椅背過度傾斜可能也會增加撞擊時滑到安全帶下方,造成嚴重受傷的可 能性。椅背越傾斜,受傷的風險越高。

>>調整椅背

▲警告

椅背過度傾斜會在撞擊時造成嚴重的受傷 或死亡。

將椅背調整到直立位置,並靠緊椅背。

不可在椅背和您的背部之間放置背墊或其他 物品。

放置背墊或其他物品會干擾安全帶或氣囊的 正常操作。

如果您無法和方向盤維持足夠距離而仍然能 夠維持操控時,我們建議您研究是否使用某些 設備來做輔助。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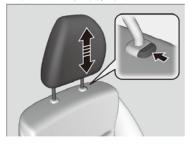
■調整頭枕



您車輛的前和後外側乘坐位置配備有頭枕。

當乘客的頭部中央靠在頭枕中央時,頭枕可提供頭部受傷和其他後方撞擊受傷的最有效保護。乘客耳朵的上緣必須和頭枕中央的高度齊平。

■調整前座椅頭枕位置



升高頭枕:將頭枕向上拉。

降低頭枕:按下釋放按鈕同時將頭枕向下 壓。

>>調整頭枕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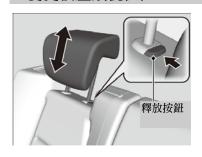
頭枕位置不正確會降低效果,並增加撞擊 時嚴重受傷的可能性。

駕駛前必須確認頭枕正確調整到定位。

爲了使頭枕系統正確操作:

- 頭枕或頭枕支柱不可吊掛任何物品。
- 不可在乘客和椅背之間放置任何物品。
- 將每一個頭枕安裝在正確位置。

■變更後座頭枕位置



車輛駕駛之前,乘坐在後座外側和中央*座 椅的乘客必須將頭枕高度調整到適當的位置。

升高頭枕:

將頭枕向上拉。

降低頭枕:

按下釋放按鈕同時將頭枕向下壓。

>>變更後座頭枕位置

當使用後座頭枕時,確認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不可在任何較低的位置上使用。

續

斯卸和重新組裝頭枕

頭枕可以拆下進行清潔或維修。

欲拆下頭枕時:

將頭枕往上拉到最高位置。然後按下釋放按鈕,並將頭枕往上拉出。

欲重新組裝頭枕時:

將支柱插入定位,然後按下釋放按鈕,同時將頭枕調整到適當高度。將頭枕往上 拉以確認是否位於鎖定位置。

■保持正確的乘坐位置

所有乘客調整好座椅和頭枕位置,並繫上安全帶之後,最重要的是,乘客必須在 車輛安全停下且引擎熄火之前,坐正、靠緊椅背、雙腳置於地板。

坐姿不正確會增加撞擊時受傷的風險。例如,如果乘客未坐正、躺下、轉身側坐、 向前倚靠、向前傾或側傾、或一隻或兩隻腳盤腿,在撞擊期間受傷的風險會大幅 增加。

此外,離開座椅的前座乘客會在發生事故時被車內的零件或展開的前氣囊撞擊,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拆卸和重新組裝頭枕

▲警告

未重新安裝或正確重新安裝時,頭枕可能 會在撞擊時造成嚴重受傷。

駕駛前必須將頭枕裝回定位。

欲拆下和安裝後座外側頭枕時,因爲車頂和椅背之間的空間有限,因此必須將椅背稍微向前傾斜。

>>保持正確的乘坐位置

▲警告

坐姿不正確或離開座椅會在撞擊時造成嚴 重的受傷或死亡。

必須隨時坐直,貼緊椅背,兩腳著地。

後座椅

■調整後座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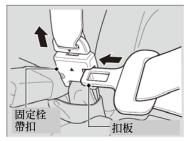
拉起右側的控制桿可變更右半部椅背的角度,拉起左側的控制桿可變更左半部椅背的 角度。

續

172

■後座椅向下摺疊

後座椅可以分開向下摺疊,以騰出更多的儲存空間。



■ **欲將後座椅向下摺疊時** 配備可拆卸式安全帶車型

1. 先收起中座安全帶,將扣板插入固定栓帶扣側邊的插槽。

將安全帶收回到車頂上的固定座。

► 安全帶配備可拆卸式固定栓* P.41



配備中央腰部安全帶車型

1. 將腰部安全帶收回到椅背的固定座。

所有車型

2. 將頭枕降低到最低位置。

>>後座椅向下摺疊

確認行李區中的所有物品或超出後座椅的物品正確固定。鬆動的物品會在緊急煞車時向前 移動。

在後座椅向下摺疊之前,將後座墊和地板上的 任何物品移開。

欲將椅背直立鎖定時,將椅背向後推,直到椅 背鎖定。

駕駛之前,確認椅背,頭枕和座墊均確實鎖定 定位。此外,確認所有的後座肩部安全帶定位 在椅背前方,且中央肩部安全帶重新定位在固 定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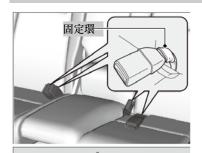
3. 拉起釋放桿,並將椅背向下摺疊。

欲將座椅恢復到原始的位置時,將椅背拉起 到直立位置。

續

174

■後座椅向上摺疊



分別升起左和右半部的後座椅墊,以騰出行 李區空間。

■升起座墊

1. 確認安全帶扣位於座椅上的固定環。



將腰部安全帶收回到椅背的固定座。



- 2. 拉起後座墊。
- 3. 將座椅腳座向下摺疊,同時將座墊用力 推向椅背,將座墊鎖定。

>>後座椅向上摺疊

後座椅向上摺疊,或放回原始位置之後,將座椅向前和向後晃動,確認座椅是否確實固定。

在座墊向上拉之前,確認座椅上是否有任何物品。在椅背恢復原始位置之前,確認地板導槽周邊是否有任何障礙物。



■將座椅恢復原始位置

- **1.** 將座墊維持在直立位置,並將座椅腳座 完全拉起。
 - ▶ 拉起座椅腳座時,座墊會突然掉落。
- **2.** 慢慢放下座墊,並將座椅腳座設置在地板導槽。
 - ▶ 當腳座正確固定後,鎖扣將會出現。

扶手

■使用前座扶手



中控台蓋可以做為扶手使用。 **欲調整時**:

將扶手滑動到需要的位置。

■使用後座扶手*



將椅背中央的扶手往下拉。

車內燈光

■車內燈光開關



■ON*

不管車門打開或關閉,車內燈光均會亮起。 ■**車門控制**

車內燈光會在下列條件下亮起:

- 當任一車門打開。
- 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從點火開關取下鑰匙。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當電源模式設定在 VEHICLE OFF (LOCK)位置。

OFF

不管車門打開或關閉,車內燈光均保持熄 滅。

*1:配備発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車內燈光開關

在車門控制位置,車門關閉之後大約 30 秒, 車內燈光會漸暗並熄滅。

在下列條件下,車門關閉之後 30 秒,燈光熄滅:

- 將駕駛側車門開鎖但未打開。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從點火開關取下鑰匙,但未打開車門。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當電源模式設定在 VEHICLE OFF (LOCK) 位置,但未打開車門。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您可以變更車內燈光的熄滅時間。

▶ 自訂功能 P. 136

在下列條件下,車內燈光會立即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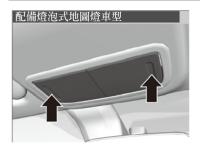
- 將駕駛側車門上鎖。
-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1位置。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鑰匙在點火開關,並關閉駕駛側車門。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在ACCESSORY模式時關閉駕駛側車門。

如果您在 VEHICLE OFF (LOCK) 模式,或鑰匙未在點火開關時讓任何車門打開,車內燈光會在大約 15 分鐘之後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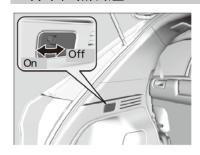
■地圖燈*



按下燈殼可使地圖燈亮起或熄滅。

≫地圖燈

■行李區照明燈*



■ON

當尾門打開時照明燈亮起,尾門關閉時照明燈熄滅。

■OFF

無論尾門是否打開照明燈均不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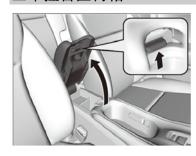
車內便利配備

■手套箱



拉動把手可打開手套箱。

■中控台置物箱



拉動把手可打開中控台置物箱。

>>手套箱

▲警告

即使乘客已經繫上安全帶,車輛撞擊時打 開的手套箱仍會造成您的乘客嚴重受傷。 駕駛期間必須維持手套箱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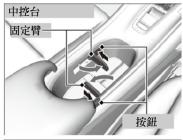
■飲料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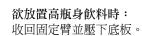


■前座飲料架

■中控台飲料架 欲放置短瓶身飲料時:

按下中控台內側的按鈕,使底板升高。固定





臂會彈出將飮料固定。



≫飲料架

注意

潑灑的液體會損壞車輛的內裝、地毯,和車內 的電子組件。

使用飲料架時必須小心。高溫的液體會造成您燙傷。





欲放置短瓶身飲料時:將底板向下壓。

欲放置高瓶身飲料時:將底板向上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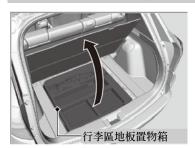


■後座飮料架

184 續

185

■行李區地板置物箱*



拉起行李區地板蓋。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配件電源插座

配件電源插座可在點火開關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I*1位置時使用。



■配件電源插座 (中控台面板) 打開蓋子即可使用。

>>配件電源插座

注意

不可插入車用點煙器。電源插座可能會過熱。

配件電源插座設計成可供額定功率 180 瓦 (15 安培) 或以下的 12 伏特直流電源配件使用。

爲了避免電瓶消耗電力,僅可在引擎運轉時才 能使用電源插座。

*1:配備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外套掛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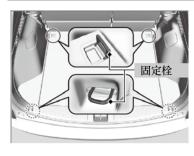


在左後和/或右後握把上有外套掛鉤。使用 時將掛鉤往下拉。

>> 外套掛鉤

外套掛鉤並非設計用來懸掛大型物品或重物。

■行李固定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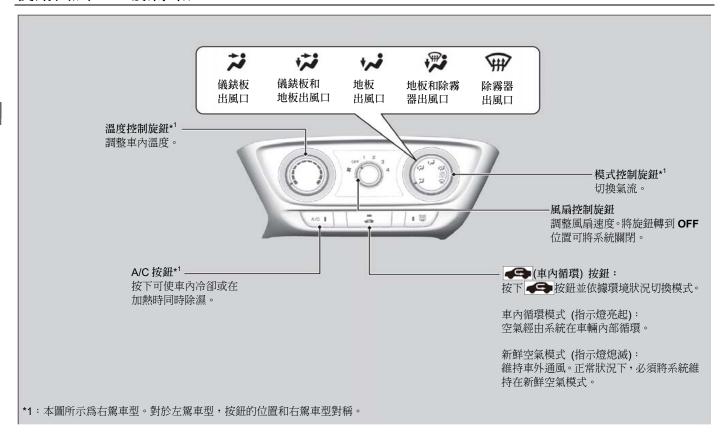


行李區地板上的固定栓可以用來安裝固定 網以固定物品。

>>/行李固定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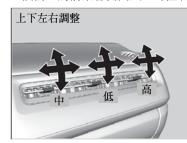
駕駛中不可讓任何人拿取行李區中的物品。緊 急煞車時,鬆動的物品可能會造成受傷。

使用出風口、暖氣*和 A/C



■乘客側出風口

三個獨立的前乘客側出風口可控制進入車內的不同空氣流速。乘客可分別:



• 調整每一個出口控制最佳的車內氣流。



關閉個別的出風口以調整乘客的舒適度。

續 189

■暖氣*



暖氣使用來自引擎冷卻液的熱量加熱空氣。

- 1. 使用風扇控制旋鈕,調整風扇速度。
- **2.** 選擇 → 並按下 → 按鈕 (指示燈熄滅)。
- 3. 使用温度控制旋鈕,調整溫度。

■欲快速升高車內溫度時

- 1. 將風扇設定到最大速度。
- 2. 選擇 📈 。
- 3. 將溫度設定到最高溫。
- 4. 按下 安安按鈕 (指示燈亮起)。

■欲進行車內除濕時

暖氣和冷氣系統合併使用時可以車內溫暖和乾燥,並可防止車窗起霧。

- 1. 打開風扇。
- 2. 按下 A/C 按鈕,打開冷氣。
- 3. 選擇 🎔 並按下 🗲 按鈕 (指示燈熄滅)。將溫度調整到自己的喜好。

>> 欲快速升高車內溫度時

當車內溫度足夠時,必須立即切換到新鮮空氣 模式。如果維持在車內循環模式,車窗可能會 起霧。

■冷氣



- 1. 使用風扇控制旋鈕,調整風扇速度。
- **2.** 選擇 → 並按下 ★ 按鈕 (指示燈熄滅)。
- 3. 使用溫度控制旋鈕,調整溫度。
- 4. 按下 A/C 按鈕 (指示燈亮起)。

■欲快速降低車內溫度時

- 1. 將風扇設定到最大速度。
- 2. 選擇 🟏 。
- 3. 將溫度設定到最低溫。
- 4. 按下 A/C 按鈕 (指示燈亮起)。
- 5. 按下 安 按鈕 (指示燈亮起)。

■欲使擋風玻璃和車窗除霧時



- 1. 將風扇設定在最高速。
- 2. 選擇 📦 。
- 接下 ★ 按鈕 (指示燈熄滅)。
- 4. 按下 A/C 按鈕 (指示燈亮起)。

配備暖氣系統車型

■欲使車窗快速除霧時

- 1. 將風扇設定到最大速度。
- 2. 選擇 🗰 。
- 3. 按下 A/C 按鈕 (指示燈亮起)。
- 4. 按下 😝 按鈕 (指示燈亮起)。
- 5. 將溫度設定到最高溫。

>次快速降低車內溫度時

如果車內溫度非常高,將車窗局部打開可較快冷卻。

配備 ECON 按鈕車型

在 ECON 模式下,系統的溫度變動較大。

>欲使擋風玻璃和車窗除霧時

爲了您的安全,必須在駕駛之前確認所有的車 窗視線清晰。

不可將溫度設定到接近上或下限。

當冷空氣吹在擋風玻璃上時,擋風玻璃外側會起霧。

如果側窗起霧,調整出風口,使空氣吹向側 窗。

≫欲使車窗快速除霧時

車窗除霧完成後,切換到新鮮空氣模式。 如果您將系統維持在車內循環模式,車窗可能 會因濕氣而起霧。如此將會妨礙視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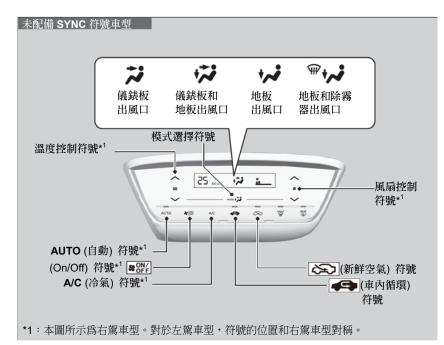
恆溫空調控制系統*

使用自動恆溫空調控制

自動恆溫空調控制系統可維持您所設定的車內溫度。系統也可以選擇正確的暖氣 *和冷氣混合,將車內升溫或降溫,盡速達到您所想要的設定溫度。

>>使用自動恆溫空調控制

當恆溫空調控制系統在自動模式下,如果按下任何按鈕,所按下按鈕的功能將會優先執行。 AUTO 指示燈將會熄滅,已經按下但和按鈕不相關的功能將會自動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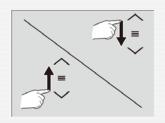


在引擎運轉時才可使用本系統。

- 1. 選擇 AUTO (自動) 符號。
- 2. 使用温度控制符號,調整車內温度。
- 3. 選擇 ₩ 份 符號可以關閉。

≫使用自動恆溫空調控制

您可以觸控任一控制符號,提高或降低溫度或 風扇速度設定。



選擇 %% 符號可啟動和關閉恆溫空調控制系統。當啟動時,系統會回到前一次選擇的設定。

配備 ECON 按鈕車型

在 ECON 模式下,系統的溫度變動較大。

續 193

■車內循環和新鮮空氣模式切換

未配備 SYNC 符號車型

鮮空氣模式。

依據環境狀況,選擇 (車內循環) 或 (新鮮空氣) 符號,切換模式。 車內循環模式 (指示燈亮起):來自車內的空氣會循環通過系統。 新鮮空氣模式 (指示燈熄滅):保持車外通風。在正常狀況下必須將系統維持在新

■擋風玻璃和車窗除霧



未配備 SYNC 符號車型

選擇 符號, 啟動冷氣系統。選擇 🔊 ,將系統切換到新鮮空氣模式。

選擇 (学)符號,啟動冷氣系統,系統將會自動切換到新鮮空氣模式。

再次選擇 符號可關閉除霧模式,系統會 回到之前的設定。

≫擋風玻璃和車窗除霧

爲了您的安全,必須在駕駛之前確認所有的車 窗視線清晰。

不可將溫度設定到接近上或下限。

當冷空氣吹在擋風玻璃上時,擋風玻璃外側會起霧。

如果側窗起霧,調整出風口,使空氣吹向側窗。

續 195

■欲使車窗快速除霧時



未配備 SYNC 符號車型

- 1. 選擇 符號。
- 2. 選擇 4 符號。

≫欲使車窗快速除霧時

車窗除霧完成後,切換到新鮮空氣模式。 如果您將系統維持在車內循環模式,車窗可能 會因濕氣而起霧。如此將會妨礙視野。

■切換觸控螢幕提示音 On 和 Off

當在觸控螢幕上操作恆溫空調控制系統時,您將會聽到提示音。 提示音可以切換 On 和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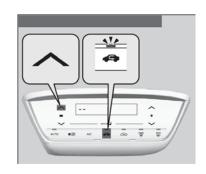
欲關閉提示音時:

- **1.**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¹位置
- 3. --閃爍五次且 OF 顯示時,釋放 🚱。

≫切換觸控螢幕提示音 On 和 Off

如果在此操作過程中觸摸到其他任何符號,此 設定可能會失敗。在此狀況下,再次將點火開 關轉到OFF ①*1位置,然後再次執行此程序。

*1:配備発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欲啓用提示音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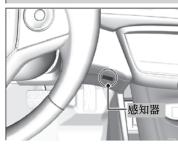
- 1.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1位置
- **2.** 按住 , 觸控溫度控制符號的 五次。
- 3. OFF 閃爍五次且--顯示時,釋放 奪 。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自動恆溫空調控制感知器



自動恆溫空調控制系統配備有感知器。不可 蓋住或噴灑任何液體在感知器上。





本章說明如何操作科技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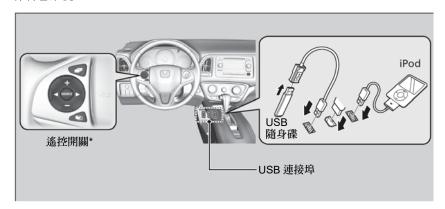
音響系統*	
關於您的音響系統	
USB 連接埠*	203
輔助輸入插孔*	204
音響遙控開關*	205
配備單色音響系統車型	
音響系統基本操作	206
調整聲音	207

播放 AM/FM 收音機	208
播放 CD	211
播放 iPod	215
播放 USB 隨身碟	218
播放 Bluetooth®音頻	222
音響錯誤訊息*	224
音響系統的一般資訊*	
免持電話系統*	229
>C1 1 CHH > (11/2	

關於您的音響系統

本音響系統配備 AM/FM 收音機。本音響系統也可播放音頻 CD、WMA/MP3/AAC 檔案、USB 隨身碟、iPod、iPhone、*Bluetooth* 裝置。

您可由面板上的按鈕和開關、方向盤上的遙控開關或觸控螢幕界面上的符號來操作音響系統。



>> 關於您的音響系統

不支援影像 CD、DVD 和 8 公分小尺寸 CD。

iPod、iPhone 和 iTunes 爲 Apple 公司的註冊商標。

請將行動電話放在收訊良好的位置。

USB 連接埠*





- 1. 打開蓋子。
- 2. 將 iPod 底座接頭或 USB 隨身碟安裝到 USB 連接埠。

>>>USB 連接埠*

- 不可將 iPod 或 USB 隨身碟留在車內。陽 光直接照射和高溫可能會使 iPod 或 USB 隨身碟損壞。
- 不可使用集線器連接 iPod 或 USB 隨身碟。
- 不可使用例如讀卡機或硬碟等裝置,否則 您的裝置或檔案可能會損壞。
- 在車上使用裝置之前,我們建議您先將資料備份。
- 顯示的訊息可能會依據裝置的機型和軟體 版本而異。

如果音響系統無法辨識 iPod,嘗試重新連接數次或將裝置重新開機。若要重新開機,請遵照 iPod 製造商提供的操作指南或瀏覽 www.apple.com/ipod。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輔助輸入插孔*



使用插孔連接標準音頻裝置。

- 1. 打開 AUX 蓋子。
- 2. 使用 3.5 mm 立體聲小型插頭將標準音頻裝置連接到輸入插孔。
 - ▶ 音響系統會自動切換到 AUX 模式。

>>輔助輸入插孔*

欲切換模式時,按下任一音頻模式按鈕。您可藉由按下 CD/AUX 按鈕返回 AUX 模式。

音響遙控開關*

可讓您在駕駛中操作音響系統。



SOURCE (音源) 按鈕

可如下循環切換音頻模式:

FM→AM→CD→USB→iPod→應用程式* →Bluetooth[®]音頻→AUX*

干一(音量) 按鈕

按下土:提高音量。

按下一:降低音量。

▼ ▶ 按鈕

● 當聆聽收音機時

按下▶:選擇下一個預設電台。

按下■:選擇上一個預設電台。

按住▶:選擇下一個收訊良好的電台。 按住▼:選擇上一個收訊良好的電台。

● 當聆聽 CD、iPod、USB 隨身碟或 Bluetooth®音頻時

按下▶:跳到下一首歌曲。

按下▼:回到目前聆聽或上一首歌曲的開頭。

● 當聆聽 CD 或 USB 隨身碟時

按住▶:跳到下一個資料夾。 按住▼:回到前一個資料夾。

>>)音響遙控開關*

某些模式僅會在適當的裝置或媒體使用時才會出現。

音響系統基本操作

配備單色音響系統車型

欲使用音響系統功能時,點火開關必須在 ACCESSORY □或 ON Ⅲ*1位置。



使用選擇器旋鈕或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可進入某些音響功能。

按下**③**可在某些功能的正常和擴展顯示之間切換。

LIST/SELECT (選擇器) 旋鈕:向左或向右轉動,在可用的選項之間捲動。 按下る可設定您的選擇。

MENU (選單) 按鈕:按下可選擇模式。可用的模式包含有自動選擇、儲存預設、聲音設定、Bluetooth®設定和播放模式。播放模式亦可從掃描、隨機、重複等等進行被選中。

」 (返回) 按鈕:當清單或選單畫面顯示時,按下可返回到先前的顯示。

≫音響系統基本操作

這些指示用於顯示如何操作選擇器旋鈕。 轉動 ◎ 可進行選擇。 按下 ❷可進入。

選單項目

- Sound Settings (聲音設定) P. 207
- ▶ Play Mode (播放模式) P. 213, 217, 220
- ▶ Scan (掃描) P. 210, 214, 221
- ▶ Auto Select (自動選擇) P. 209
- ▶ Save Preset (儲存預設) P. 209
- ▶ Resume/Pause (恢復 / 暫停) P. 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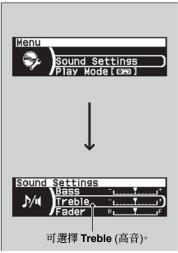
*1: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調整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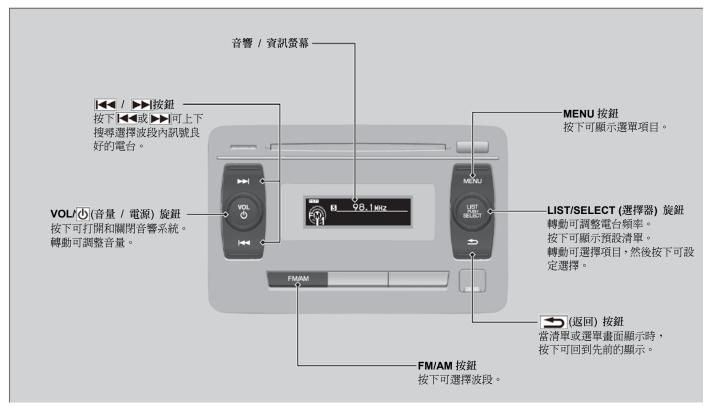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⑦可選擇 Sound Settings (聲音 設定),然後按下 🕹。
- 3. 轉動 『可選擇模式,然後按下 』。

轉動 🕝 可在下列選擇之間捲動:





播放 AM/FM 收音機



*1:台灣車型

■自動選擇

使用自動選擇功能可同時掃描波段並將收訊良好的電台儲存在每一個預設按鈕。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a>
 可選擇 Auto Select (自動選擇), 然後按下る。
 - ▶ 系統會進入掃描模式幾秒鐘。

欲關閉自動選擇時,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並轉動 ⑥ ,選擇 Auto Select (自動選擇),然後按下 る。

預設記憶

使用預設記憶功能可將電台儲存在每一個預設按鈕。

- 1. 調整到選擇的電台。
- 2.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3. 轉動 で可選擇 Save Preset (儲存預設), 然後按下る。
- 4. 轉動 ⑦ 可選擇欲儲存到該電台的預設號碼,然後按下 &。

您也可以利用下列程序儲存預設電台。

- 1. 調整到選擇的電台。
- 2. 按 3,切換到預設清單模式。
- 3. 轉動 🕝 , 選擇預設號碼, 然後按住る。

>>預設記憶

選擇的頻率會出現在中央顯示器上。

ST 指示燈會出現在顯示器上,指示立體聲 FM 廣播。

AM 沒有立體聲播放。

您可在預設記憶儲存6個AM電台和12個FM電台。FM1和FM2各可讓您儲存6個電台。

自動選擇功能最多可將收訊良好的6個AM電台和12個FM電台掃描並儲存在預設按鈕。

如果您不喜歡自動選擇所儲存的電台,您可以 用手動方式儲存您想要的頻率。

■預設清單

- 1. 調整到選擇的電台。
- 2. 按下 3,切換到預設清單模式。
- 3. 轉動 🕝 ,選擇預設電台,然後按下 💍。

■掃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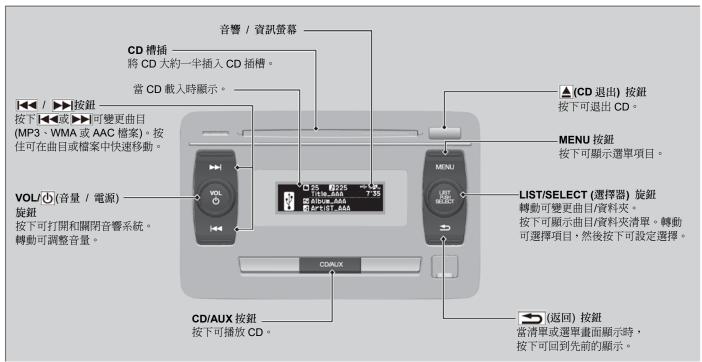
掃描選擇波段中每一個收訊良好的電台 10 秒。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Scan (掃描) , 然後按下 💍 。

欲關閉掃描時,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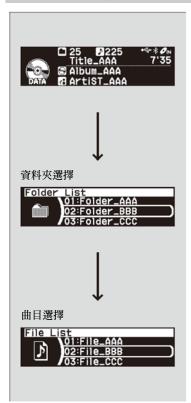
播放 CD

您的音響系統支援音頻 CD、MP3、WMA 或 AAC*¹格式的 CD-R 和 CD-RW。載入 CD 之後,按下 CD/AUX 按鈕。



- *1: 僅利用 iTunes 錄製的 AAC 格式檔案可在本機播放。
- *2:台灣車型

■如何從音樂搜尋清單中選擇檔案 (MP3/WMA/AAC)



1. 按下る,顯示資料夾清單。

2. 轉動 🕝 ,選擇資料夾。

3. 按下 3, 顯示該資料夾中的檔案清單。

繒

4. 轉動 🕝 , 選擇檔案 , 然後按下 🕹。

≫播放 CD

注意

不可使用黏貼標籤的 CD。標籤會使 CD 卡在 主機中。

受數位版權管理 (DRM) 保護的WMA檔案無法播放。

在下列狀況下,顯示器會出現文字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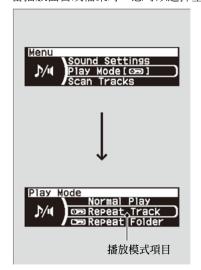
- 當您選擇新資料夾、檔案或曲目。
- 當您將音頻模式切換到 CD。
- 當您插入 CD。

如果退出 CD 後未從插槽取下,數秒鐘後系統會自動將 CD 再次載入。

212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當播放曲目或檔案時,您可以選擇重複和隨機模式。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轉動 つ,選擇 Play Mode (播放模式), 然後按下る。

3. 轉動 🕝 , 選擇模式 , 然後按下 💍 。

■欲關閉播放模式時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Play Mode (播放模式), 然後按下 🕹。
- 3. 轉動 🕝 , 選擇 Normal Play (正常播放) , 然後按下 🕹 。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播放模式選單項目

Normal Play (正常播放)

Repeat Track (重複曲目): 重複目前的曲目 / 檔案。

Repeat Folder (重複資料夾)

(MP3/WMA/AAC): 重複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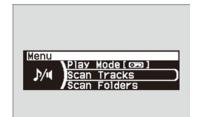
Random in Folder (資料夾隨機)

(MP3/WMA/AAC): 以隨機順序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

Random All (所有隨機):以隨機順序播放所有的曲目/檔案。

■如何選擇掃描模式

您可在播放曲目或檔案時選擇掃描模式。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 ,選擇 Scan Tracks (掃描曲目) 或 Scan Floders (掃描資料夾) ,然後按 下る。

欲關閉掃描時,按下る。

>>如何選擇掃描模式

掃描模式選單項目

Scan Tracks (掃描曲目):提供 CD 內所有曲目(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 MP3、WMA、AAC檔案) 10 秒鐘的取樣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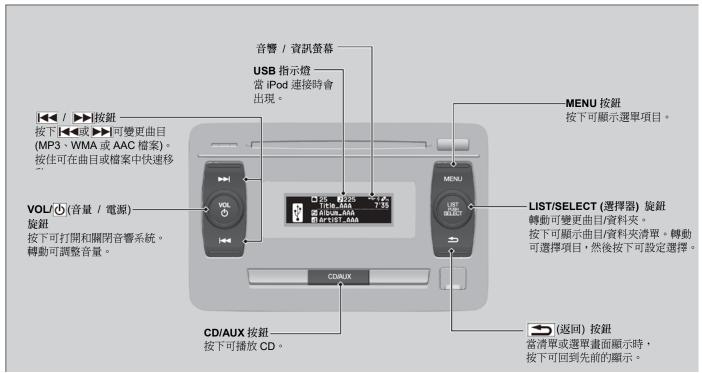
Scan Floders (掃描資料夾)

(MP3/WMA/AAC):提供每一個主資料夾中第 一個檔案的 10 秒鐘取樣播放。

播放 iP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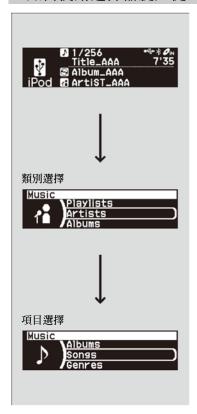
使用您的底座接頭將 iPod 連接到 USB 連接埠,然後按下 CD/AUX 按鈕。

➡ USB 連接埠* P. 203



- *1:台灣車型
-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如何使用選擇器旋鈕從 iPod 音樂清單選擇歌曲



1. 按下る,顯示 iPod 音樂清單。

2. 轉動 🕝 , 選擇類別。

- 3. 按下 3, 顯示類別中的項目清單。
- 4. 轉動 🕝 , 選擇項目 , 然後按下 💍 。
 - 重複此程序,直到想要聆聽的項目顯示。

>>播放 iP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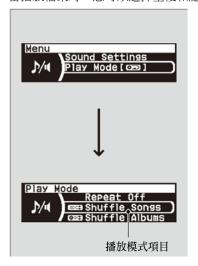
可用的操作功能會依機型或版本而異。車輛的音響系統可能未配備某些功能。

如果有問題,您可能會在音響/資訊螢幕上 看見錯誤訊息。

▶ iPod/USB 隨身碟* P. 225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當播放檔案時,您可以選擇重複和隨機模式。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轉動 つ,選擇 Play Mode (播放模式), 然後按下る。

3. 轉動 🕝 , 選擇模式 , 然後按下る。

■欲關閉播放模式時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Play Mode (播放模式), 然後按下 🕹。
- 3. 轉動 🕝 , 選擇 Normal Play (正常播放) , 然後按下 🕹。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播放模式選單項目

Normal Play (正常播放)

Repeat Track (重複曲目): 重複目前的曲目。

Repeat Off (重複 Off):關閉重複模式。

Shuffle Off (隨機 Off):關閉隨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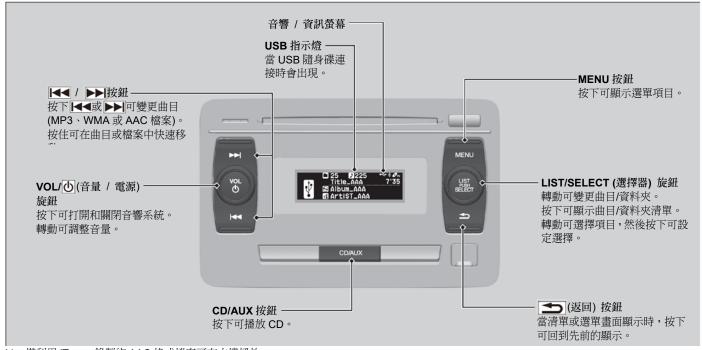
Shuffle Songs (歌曲隨機):以隨機順序播放 選擇類別中所有可用的檔案(播放清單、歌 手、專輯、歌曲、流派或作曲者)。

Shuffle Albums (專輯隨機):以隨機順序播放選擇類別中所有可用的專輯(播放清單、歌手、專輯、歌曲、流派或作曲者)。

播放 USB 隨身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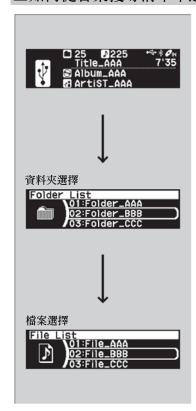
您的音響系統可讀取和播放 USB 隨身碟內 MP3、WMA 或 AAC*¹格式的音頻檔案。 將您的 USB 隨身碟連接到 USB 連接埠,然後選擇 USB 模式。

➡ USB 連接埠* P. 203



- *1: 僅利用 iTunes 錄製的 AAC 格式檔案可在本機播放。
- *2:台灣車型
-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如何從音樂搜尋清單中選擇檔案



1. 按下る,將顯示切換到資料夾清單。

2. 轉動 🕝 ,選擇資料夾。

- 3. 按下 3,將顯示切換到資料來中的檔案 清單。
- 4. 轉動 🕝 ,選擇一個檔案,然後按下 💍。

≫播放 USB 隨身碟

使用建議的 USB 隨身碟

▶ 音響系統的一般資訊 P. 226

受到數位版權管理保護 (DRM) 的WMA檔案 無法播放。

音響系統會顯示 Unplayable File (檔案無法播放), 然後跳到下一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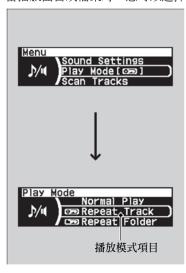
如果有問題,您會在音響/資訊螢幕上看到 錯誤訊息。

▶ iPod/USB 隨身碟* P. 225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當播放曲目或檔案時,您可以選擇重複和隨機模式。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轉動 (マ)・選擇 Play Mode (播放模式)・ 然後按下る。

3. 轉動 🕝 ,選擇模式,然後按下 💍。

繒

■欲關閉播放模式時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Play Mode (播放模式), 然後按下る。
- 3. 轉動 🕝 , 選擇 Normal Play (正常播放) , 然後按下 🕹 。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播放模式選單項目

Normal Play (正常播放)

Repeat Track (重複曲目): 重複目前的檔案。 Repeat Folder (重複資料夾): 重複目前資料 夾中的所有檔案。

Random in Folder (資料夾隨機): 以隨機順序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

Random All (所有隨機): 以隨機順序播放所有檔案。

220

■如何選擇掃描模式

您可在播放綁案時選擇掃描模式。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Scan Tracks (掃描曲目) 或 Scan Floders (掃描資料夾) · 然後按 下る。

欲關閉掃描時,按下る。

>>如何選擇掃描模式

掃描模式選單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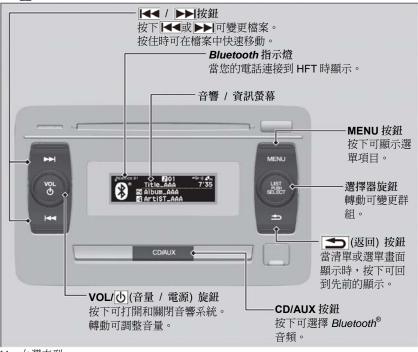
Scan Tracks (掃描曲目):提供目前資料夾中 所有檔案 10 秒鐘的取樣播放。

Scan Floders (掃描資料夾):提供每一個主資料夾中第一個檔案的 10 秒鐘取樣播放。

播放 Bluetooth®音頻

您的音響系統可以讓您聆聽來自 Bluetooth 相容電話的音樂。 當電話配對且連接到車輛的免持電話 (HFT) 系統時,可使用此功能。

▶ 電話設定 P. 235



*1:台灣車型

≫播放 Bluetooth®音頻

並非所有配備串流音頻能力的 Bluetooth 功能電話均可相容。

欲確認您的電話是否相容時,請洽詢經銷商。

駕駛中操作某些資料裝置功能可能是違法行 爲。

HFT 一次只能使用一具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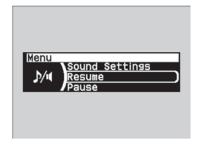
當車內有二具以上的配對電話時,系統偵測到的第一具配對電話會自動連接。

如果有多具電話和 HFT 系統配對,在系統開始播放之前,可能會有延遲。

某些狀況下,歌手、專輯或曲目名稱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某些裝置可能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欲播放 Bluetooth®音頻檔案時



- 1. 確認您的電話已經配對,並連接到系統。
- 2. 按下 CD/AUX 按鈕。

如果電話無法辨識,可能爲另一具與 HFT 相容,但與 Bluetooth[®]音頻不相容的電話已 經連接。

■欲暫停或恢復檔案時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Resume (恢復)或 Pause (暫停), 然後按下 🕹。

≫欲播放 Bluetooth®音頻檔案時

欲播放音頻檔案時,您可能需要操作您的電話。如果需要操作您的電話,請依據電話製造廠的說明操作。

如果有任何音頻裝置連接到輔助輸入插孔或 USB 連接埠,您可能需要反覆按下 CD/AUX 按鈕,選擇 Bluetooth®音頻系統。

切換到另一個模式時,會使目前行動電話中播 放的音樂暫停。

CD 播放機

如果發生光碟錯誤,您可以參閱下列錯誤訊息。

錯誤訊息*1	原因	解決方式
Unplayable File	曲目 / 檔案格式不支援	● 目前的曲目 / 檔案將會跳略。下一個支援的曲目 / 檔案將會自動播放。
Bad Disc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Please push eject button* ² Bad Disc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Push Eject* ³	機械故障	 按下▲(退片)按鈕並取出光碟,並確認錯誤訊息消失。 確認光碟片未損壞或變形,並再次插入光碟。 公保護 CD P. 227 如果錯誤訊息再度出現,則按下▲按鈕,並取出光碟。 插入其他光碟。 如果新的光碟可以播放,表示之前使用的光碟有問題。 如果錯誤訊息再度出現,或光碟無法取出,請聯絡經銷商。不可從播放機中將光碟強迫取出。
Mecha Error Bad Disc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燒錄錯誤	
Check Disc	光碟錯誤	● 確認光碟片未損壞或變形。
Heat Error	溫度過高	● 音響系統關機,並讓播放機冷卻,直到錯誤訊息消失爲止。

- *1:在單色音響系統車型上,錯誤訊息會以大寫顯示。
- *2:顯示器音響系統,單色音響系統
- *3:彩色音響系統

iPod/USB 隨身碟*

當播放 iPod 或 USB 隨身碟時如果發生錯誤,您可能會看見下列錯誤訊息。如果 您無法清除錯誤訊息,請洽詢經銷商。

錯誤訊息	解決方式
USB Error* ^{1, *2, *3}	當使用的 USB 轉接器有問題時會出現,檢查裝置是否和 USB 轉接器相容。
The connected USB device has a problem. See Owner's Manual* ¹ Bad USB Device* ^{2, *3}	當不相容的裝置連接時會出現。拆開裝置,然後將音響系統關機,然後再度開機。不可重新連接會造成錯誤的裝置。
Unsupported Version* ¹ Unsupported Ver* ² , * ³	當不支援的 iPod 連接時會出現。如果不支援的 iPod 連接時出現,請將 iPod 軟體更新到最新版本。
Connect Retry* ^{1, *3} Retry Connection* ²	當系統無法辨識 iPod 時會出現。重新連接 iPod。
Unplayable File* ^{1,} * ^{2,} * ³	當 USB 隨身碟的檔案為 DRM 或不支援的格式時會出現。此錯誤訊息會出現大約 3 秒鐘,然後接著播放下一首歌曲。
No Data* ^{1, *2, *3} USB No Song* ^{2, *3} iPod No Song* ^{2, *3}	iPod 當 iPod 中沒有檔案時會出現。 USB 隨身碟 當 USB 隨身碟中沒有檔案或在 USB 隨身碟中沒有 MP3、WMA 或 AAC 檔案時會出現。 iPod 和 USB 隨身碟 確認儲存在裝置中的檔案是否相容。
Unsupported* ^{1, *2, *3}	當不相容的裝置連接時會出現。當支援的裝置連接時出現,請重新連接裝置。

- *1:顯示器音響系統 *2:彩色音響系統
- *3:在單色音響系統 錯誤訊息會以大寫顯示。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音響系統的一般資訊*

建議的 CD

- 僅可使用標示爲音響專用的高品質 CD-R 或 CD-RW 光碟。
- 僅可使用燒錄已經終結的 CD-R 或 CD-RW 光碟。
- 僅可播放標準的圓形 CD。

CD 的外盒或包裝必須具有下列其中一項標記。











■含有 MP3、WMA 或 AAC 檔案的 CD

- 某些軟體檔案可能無法播放音頻或顯示文字資料。
- 某些 MP3、WMA 或 AAC 格式的版本可能不支援。

>>建議的 CD

雙層光碟無法在本機播放。如果 CD-R 或 CD-RW 的燒錄條件特殊,可能也無法在本機播放。

■保護 CD

當拿取或收存 CD 時, 遵照下列的注意事項:

- 當 CD 不播放時,存放在 CD 盒內。
- 當擦拭 CD 時,使用乾淨的軟布從中央向外側邊緣擦拭。
- 拿取 CD 的邊緣,不可觸摸任何表面。
- 不可將異物放入 CD 播放機中。
- 避免 CD 受到陽光直射和高溫。
- 不可在 CD 上安裝穩定環或黏貼標籤。
- 避免在 CD 留下指紋、液體和簽字筆痕跡。



注意

不可插入損壞的 CD。損壞的 CD 會卡在音響 主機內並造成損壞。



• 起泡、皺折、黏貼標籤和太厚的 CD



黏貼標籤/



起泡/皺折

密封

貼紙 使用塑膠環

使用印刷標 籤紙黏貼

損壞的 CD





• 品質不良 的 CD



毛邊

• 小型 CD

0 8公分 CD

相容的 iPod、iPhone 和 USB 隨身碟

■iPod 和 iPhone 機型相容性

iPod (第 5 代)

iPod classic 80GB/160GB (於 2007 推出)

iPod classic 120GB (於 2008 推出)

iPod classic 160GB (於 2009 推出)

iPod nano (第 1 代到第 6 代) 於 2010 推出

iPod nano (第7代) 於 2012 推出 iPod touch (第 1 代到第 4 代) 於 2010 推出 iPod touch (第 5 代) 於 2012 推出

iPhone 3G/iPhone 3GS/iPhone 4/iPhone 4s/iPhone 5

■USB 隨身碟

- 使用建議的 256 MB 或更高容量的 USB 隨身碟。
- 某些數位音頻播放機可能不相容。 某些 USB 隨身碟 (例如有防盜鎖的裝置) 可能不作用。 某些軟體檔案可能無法播放音頻或顯示文字資料。
- 某些 MP3、WMA 或 AAC 格式的版本可能不支援。

≫iPod 和 iPhone 機型相容性

本系統可能無法支援這些裝置的所有軟體版 本。

>>USB 隨身碟

USB 隨身碟中的檔案會依據儲存順序播放。 順序可能會和個人電腦或裝置上所看到的順 序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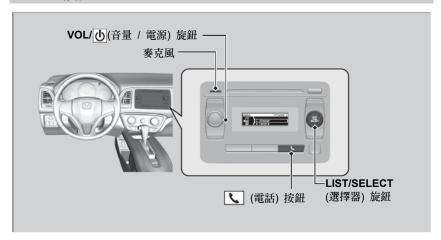
免持電話系統*

配備單色音響系統車型

免持電話 (HFT) 系統可讓您使用車輛的音響系統撥出和接聽電話,不需手持電話。

使用 HFT

■HFT 按鈕



【(電話)接鈕:按下可直接進入 Phone (電話) 螢幕,或接聽來電。 LIST/SELECT (選擇器) 旋鈕:向左或向右轉動,在可用的選項之間捲動。按下る可設定您的選擇。

>>使用免持電話系統*

欲使用 HFT 時,您必須具備 Bluetooth 功能的 行動電話。關於相容電話的清單,配對程序和 相容的功能,請聯絡您地區的 Honda 經銷商。

最多可儲存 15 個快速撥號聯絡人。如果系統中沒有聯絡人,快速撥號將無法使用。

▶ 快速撥號 P. 245

最多可儲存 10 個通話紀錄。如果沒有通話紀錄,通話紀錄將無法使用。

欲變更音量時,使用音響系統的音量旋鈕。

Bluetooth®無線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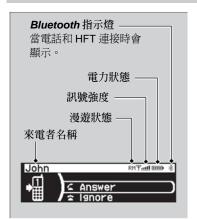
Bluetooth[®]字樣和標誌爲 Bluetooth SIG, Inc. 的註冊商標,並授權給 Honda 汽車公司使用該商標。其他的商標和商品名稱爲個別公司所有。

HFT 限制

HFT 的來電將會中斷音響系統播放。當來電 結束後,音響會恢復播放。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229**

■HFT 狀態顯示



當有來電時,音響顯示器會通知您。

≫HFT 狀態顯示

出現在音響 / 資訊顯示器上的資訊會依電話 機型而異。

HFT 選單

點火開關必須在 ACCESSORY □或 ON □□*1 位置才能使用系統。

Phone (電話) Speed Dial** (快速機號)** Add New (新增)

(現有聯絡人清單)

Dialed Calls (已撥電話)

Received Calls (已接來電)

Missed Calls (未接來電)

≫HFT 選單

Call History (通話紀錄)

Phonebook (電話簿)

Phone Number (電話號碼)

顯示最近 10 通已撥電話。

顯示最近 10 通已接來電。

顯示最近 10 通未接來電。

欲使用 HFT 時,您必須在車輛停止時先將 Bluetooth 相容的行動電話和系統配對。

這些指示用於顯示如何操作 LIST/SELECT (選擇器) 旋鈕。

轉動 **⑦**進行選擇。 按下 **&**進入。

從通話紀錄選擇電話號碼,儲存爲快速撥號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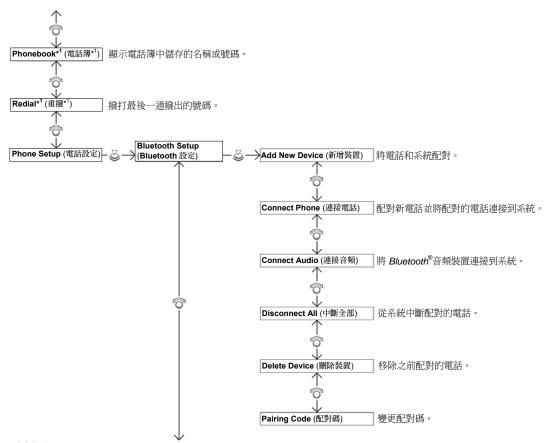
從電話簿選擇電話號碼,儲存爲快速撥號號碼。

輸入電話號碼,儲存爲快速撥號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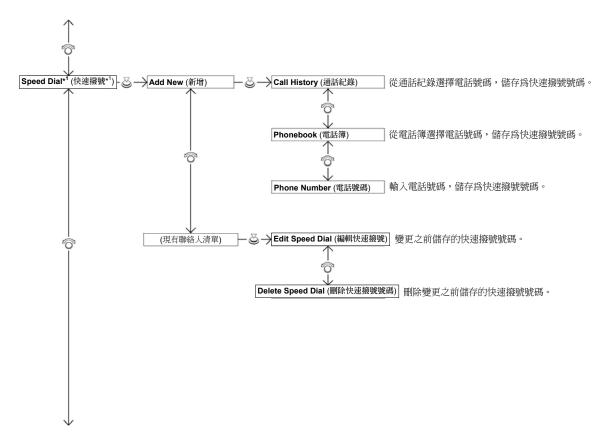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Call History*2 (通話紀錄*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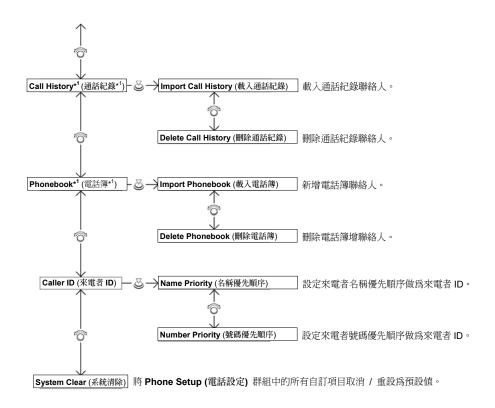
*2: 只有當電話連接到 HFT 時才會顯示。



^{*1:} 只有當電話連接到 HFT 時才會顯示。



*1: 只有當電話連接到 HFT 時才會顯示。



^{*1:} 只有當電話連接到 HFT 時才會顯示。

■電話設定

- ■欲配對電話 (沒有電話和系統配對) 時
- 1. 按下 と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Yes , 然後按下 💍 。
- 3. 確認您的行動電話在搜尋模式,然後按下る。
- **4.** 系統會在您的行動電話上提供配對碼。當您的行動電話提示時,輸入四位數的配對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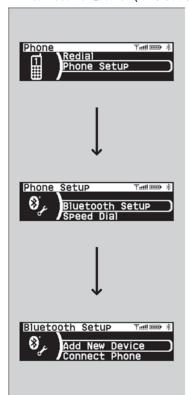
>>電話設定

在撥打和接聽免持通話之前,您必須將 Bluetooth 相容的電話和系統配對。

電話配對提示:

- 車輛移動中,您無法配對電話。
- 最多可配對五具電話。
- 當連接到 HFT 時,電話電池的電力會消耗較快。

■欲配對行動電話時 (如果行動電話已經和系統配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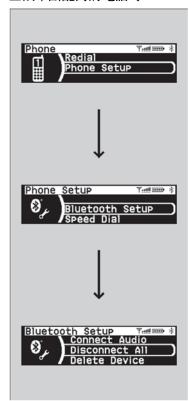


- 1. 按下 医按鈕。
 - ▶ 如果出現要求連接到行動電話的提示,選擇 No,並繼續執行步驟 2。
- **2.** 轉動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然後按下 💍 。

3. 轉動 🕝 , 選擇 Bluetooth Setup (Bluetooth 設定) , 然後按下 💍 。

- 4. 轉動 🕝 , 選擇 Add New Device (新增 装置) , 然後按下 💍 。
- 確認您的行動電話在搜尋模式,然後按下る。
- 6. 系統會在您的行動電話上提供配對碼。 當您的行動電話提示時,輸入四位數的 配對碼。

■欲中斷配對的電話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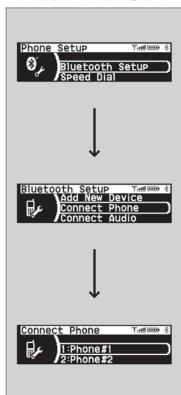


- 1. 按下 上 按鈕。
- 轉動 つ,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然後按下る。

3. 轉動 🤝 , 選擇 Bluetooth Setup (Bluetooth 設定) , 然後按下 🛎 。

4. 轉動 🕝 ,選擇 **Disconnect All** (全部中**断**) , 然後按下 🕹 。

■欲變更目前配對的電話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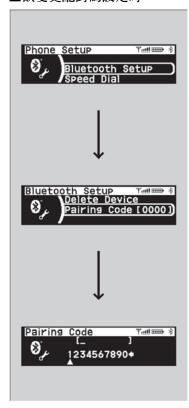
- **1.** 按下 と 按鈕。
- 轉動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然後按下 ♥。
- 3. 轉動 🕝 , 選擇 Bluetooth Setup (Bluetooth 設定) , 然後按下 🛎 。

- **4.** 轉動 🕝 , 選擇 Connect Phone (連接 電話) , 然後按下 💍 。
 - ▶ 畫面會切換到裝置清單。

5. 轉動 🕝,選擇需要的裝置名稱,然後按 下 🕹。

繒

■欲變更配對碼設定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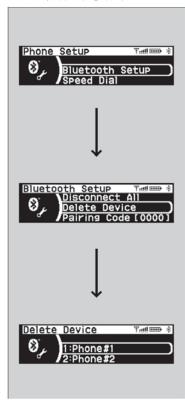


- 1. 按下 上 按鈕。
- 轉動 つ,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然後按下る。
- 3. 轉動 🕝 , 選擇 Bluetooth Setup (Bluetooth 設定) , 然後按下 🕹 。

4. 轉動 🕝 ,選擇 Pairing Code (配對 碼),然後按下 🕹 。

5. 輸入新的配對碼,然後按下る。

■欲刪除配對電話時



- 1. 按下 医按鈕。
- 轉動 ♥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 , 然後按下 ♥ 。
- 3. 轉動 🕝 , 選擇 Bluetooth Setup (Bluetooth 設定) , 然後按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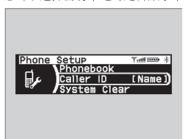
- **4.** 轉動 🕝 ,選擇 Delete Device (刪除裝置),然後按下 💍 。
 - ▶ 書面會切換到裝置清單。

- 轉動 ♥,選擇欲刪除的電話,然後按下
 。
- 6. 螢幕會出現確認訊息。轉動 🗇 , 選擇 Yes , 然後按下 🕉 。

繒

■來電者 ID 資訊

您可以選擇當有來電時是否顯示來電者的資訊。



- 1. 按下 按鈕。
- 轉動 つ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 , 然後按下る。
- 3. 轉動 🕝 , 選擇 Caller ID (來電者 ID) , 然後按下 🕹 。
- 4. 轉動 🕝,選擇您想要的模式,然後按下 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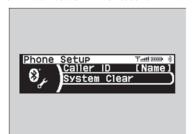
>>來電者 ID 資訊

Name Priority (名稱優先):如果已經儲存在電話簿,顯示來電者的名稱。

Number Priority (號碼優先):顯示來電者的電話號碼。

■清除系統

所有的快速撥號聯絡人,所有載入的電話簿資料,所有通話紀錄資料,配對的行動電話,配對碼,來點者的 ID 設定和音量設定會被重設爲預設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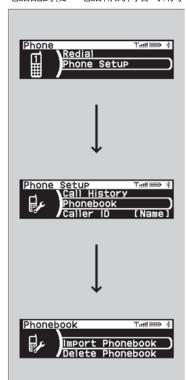


- **1.** 按下 b 按鈕。
- 轉動 つ,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然後按下る。
- 轉動 ♥ , 選擇 System Clear (系統清除) , 然後按下 る。
- 4. 轉動 🕝 , 選擇 Yes , 然後按下 💍 。
- 5. 通知會出現在屛幕上。按下る。

242 續

■行動電話簿

電話配對後,電話簿的內容可用手動方式載入到系統中。



■欲載入行動電話簿資料時

- 1. 按下 \ 按鈕。
- 轉動 ♥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 , 然後按下 ❷。
- 轉動 (で) , 選擇 Phonebook (電話簿) , 然後按下る。
- **4.** 轉動 ⑦ ,選擇 Import Phonebook (載入電話簿) ,然後按下る。
- 5. 轉動 ۞ ,選擇 Yes,然後按下 ❷。 ▶ 本系統將會開始載入電話簿資料。

■欲刪除載入電話簿資料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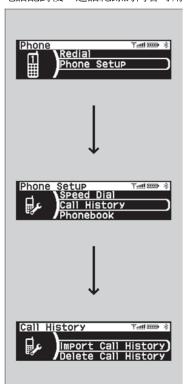
- 1. 按下 上 按鈕。
- 轉動 ♥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 , 然後按下 ♥ 。
- 轉動 つ,選擇 Phonebook (電話簿), 然後按下る。
- 4. 轉動 🕝 , 選擇 Delete Phonebook (刪除電話簿) , 然後按下 💍 。
- 5. 轉動 🕝 , 選擇 Yes , 然後按下 💍 。

>>/行動電話簿

關於此功能的清單,請洽詢經銷商。

■誦話紀錄

電話配對後,通話紀錄的內容可用手動方式載入到系統中。



- ■欲載入行動電話的通話紀錄資料時
- **1.** 按下按鈕。
- 轉動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 然後按下る。
- 3. 轉動 🕝 , 選擇 Call History (通話紀 錄) , 然後按下 🕹 。
- **4.** 轉動 ⑦,選擇 Import Call History (載入通話紀錄),然後按下る。
- 5. 轉動 🕝 ,選擇 Yes,然後按下 🕹。 本系統將會開始載入電話簿資料。

■欲刪除載入的通話紀錄資料時

- 1. 按下 上 按鈕。
- 轉動で,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然後按下る。
- 3. 轉動 😙 , 選擇 Call History (通話紀 錄) , 然後按下 🕹 。
- 4. 轉動 🕝 , 選擇 Delete Call History (刪 除通話紀錄) , 然後按下 💍 。
- 5. 轉動 🕝 , 選擇 Yes , 然後按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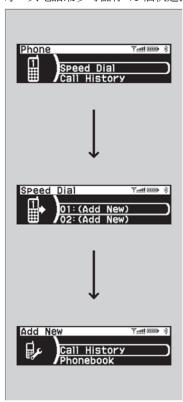
>>通話紀錄

關於此功能的清單,請洽詢經銷商。

繒

■快速撥號

每一具電話最多可儲存 15 個快速撥號號碼。



欲儲存快速撥號號碼時:

- 1. 按下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Speed Dial (快速撥號) , 然後按下 🕹 。
 - ▶ 畫面會切換到快速撥號清單。

- 3. 轉動 🕝 , 選擇 Add New (新增) , 然後 按下 💍 。
 - 從 Call History (通話紀錄):
 - ▶ 從通話紀錄選擇號碼。
 - 從 Phonebook (電話簿):
 - ▶ 從連接的行動電話所載入的電話簿 選擇號碼。
 - 從 Phone Number (電話號碼):
 - ▶ 手動輸入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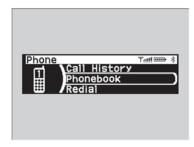
■欲編輯快速撥號時

- **1.** 按下 ****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 , 然後按下 🕹 。
- 3. 轉動 🕝 , 選擇 Speed Dial (快速撥號) , 然後按下 🕹 。
- 4. 選擇現有的快速撥號聯絡人。
- 5. 轉動 🕝 , 選擇 Edit Speed Dial (編輯快速撥號), 然後按下 💍。
- **6.** 選擇新的速撥號碼,然後按下る。

■欲刪除快速撥號時

- 1. 按下 上 按鈕。
- 2. 轉動 🕝 , 選擇 Phone Setup (電話設定), 然後按下 🕹 。
- 3. 轉動 🕝 , 選擇 Speed Dial (快速撥號), 然後按下 🕹 。
- 4. 選擇現有的快速撥號聯絡人。
- 5. 轉動 🕝 , 選擇 Delete Speed Dial (刪除快速撥號), 然後按下 💍。
- 6. 選擇欲刪除的快速撥號號碼,然後按下&

■撥打電話



- 通話紀錄
- 電話簿
- 快速撥號
- 重撥

>> 撥打電話

當電話接通後,您可以經由音響的揚聲器聽到對方的聲音。

■欲使用通話紀錄撥打電話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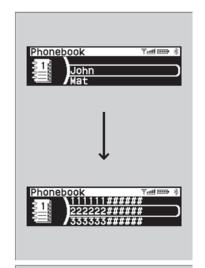
通話紀錄會以 Dialed Calls (已撥電話)、 Received Calls (已接電話) 和 Missed Calls (未接來電) 儲存。

- 1. 按下 上 按鈕。
- 轉動 ♥ ,選擇 Call History (通話紀錄),然後按下る。
- 3. 轉動 ☎,選擇 Dialed Calls (已撥電話)、Received Calls (已接電話) 或 Missed Calls (未接來電),然後按下 る。
 - ▶ 書面會切換到每個清單。
- 4. 轉動 🕝 ,選擇號碼,然後按下 💍。
 - ▶ 撥號會自動開始。

>> 欲使用通話紀錄撥打電話時

通話紀錄僅當行動電話連接到系統時才會出現,並顯示最近 10 通已撥電話,已接來電或未接來電。

續



■欲使用電話簿撥打電話時

- 1. 按下 上 按鈕。
- 轉動 つ,選擇 Phonebook (電話簿), 然後按下る。
 - ▶ 電話簿會以字母順序儲存。
- 3. 轉動 🕝,選擇清單中的名稱,然後按下 💍。
- **4.** 轉動 🤝 ,選擇清單上的號碼,然後按下 る。
 - ▶ 撥號會自動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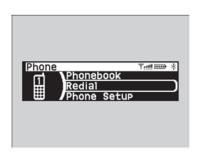


■欲使用快速撥號聯絡人撥打電話時

- 1. 按下按鈕 🕻 。
- 轉動 ♥ ,選擇 Speed Dial (快速撥號),然後按下る。
- 3. 轉動 🕝,選擇號碼,然後按下 💍。
 - ▶ 撥號會自動開始。

>> 欲使用電話簿撥打電話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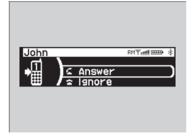
當您的行動電話配對後,電話簿的內容可用手動方式載入系統。



■欲使用重撥撥打電話時

- **1.** 按下 **└** 按鈕。
- 轉動 ⑦ ,選擇 Redial (重撥) ,然後按下る。
 撥號會自動開始。

■接聽來電



當有來電時,通知聲音和來電螢幕會顯示。

轉動 ○ ,選擇 Answer (接聽),然後按下 る,接聽電話。

轉動 🕝 ,選擇 Ignore (忽略)或 Hang Up (掛斷),然後按下 🎖 可拒接或結束通話。

>>接聽來電

繒

如果您不想接聽,可選擇 Ignore (忽略),忽略來電。

如果您想要掛斷目前的通話,選擇 Hang Up (掛斷)。

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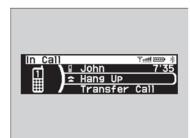
■通話期間的選項

通話期間可使用的選項如下。

Mute (靜音): 使您的聲音靜音。

Transfer Call (轉接):將通話從系統轉接到您的電話。

Dial tone* (撥號聲音*):在通話期間發送號碼。此功能在您進行選單操作的電話系統時非常有用。



- 1. 欲查看可用的選項時,按下 按鈕。
- 2. 轉動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 💍。
 - ▶ 選擇 Mute(靜音) 可啓用靜音,再次 Mute (靜音) 可停用靜音。

>>通話期間的選項

Dial tone* (**撥號聲音***):可在某些電話上使用。

您可選擇音響/資訊螢幕上的符號。

駕駛

本章討論駕駛、加油以及附加配備等項目的資訊。

駕駛之前	254
拖曳尾車	
越野駕駛準則	
駕駛時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啓動引擎	261
配備発鑰匙進入車型	
啓動引擎	264
駕駛時的注意事項	268
無段變速箱*	270

- 上 ボコ けたした 1 半 しか 1 1 よし かき ごり かめ ごと かた - ナ ゴリ	
未配備換擋撥片的無段變速箱車型	
排檔	271
配備換擋撥片的無段變速箱車型	
排檔	273
ECON 按鈕*	277
定速控制*	278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281
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車	
X 車系統	286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291
煞車輔助系統	292
緊急煞車訊號	293
注車	
當停車時	294
停車感知器系統*	295
多視角後視攝影機*	
關於您的多視角後視攝影機	299
加油	
燃油資訊	301
如何加油	
然油經濟性和一氨化碳排放	30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駕駛之前

駕駛準備

開始駕駛之前,檢查下列項目。

■外觀檢查

- 確認車窗、車門後視鏡、外部燈光或車輛的其他零件沒有任何障礙物。
 - ▶ 除去任何結霜、積雪或結冰。
 - ▶ 除去車頂上的任何積雪,因爲積雪可能會在駕駛中滑落,阻礙您的視野。 如果結冰,則在軟化後再去除。
 - ▶ 當除去車輪周邊的結冰時,確認不可損壞車輪或車輪組件。
- 確認引擎蓋確實關緊。
 - ▶ 如果駕駛中引擎蓋打開,您前方的視線將會受到阻擋。
- 確認輪胎狀況良好。
 - ▶ 檢查胎壓,並檢查是否損壞和過度磨損。
 - ▶ 檢查和維護輪胎 P. 340
- 確認車輛後方或周圍沒有任何人或物體。
 - ▶ 車內會有盲點。

>>外觀檢查

注意

當車門凍結無法打開時,在車門邊緣周圍使用溫水將冰融化。不可試圖強迫打開,否則可能會損壞車門周圍的橡膠飾條。完成後,將其擦乾,以冤再次凍結。

不可將溫水倒入鑰匙孔內。如果水凍結在鑰匙 孔內,您將無法插入鑰匙。

引擎和排氣的熱量會點燃留在引擎蓋內的易燃物質,導致火災。如果您必須長時間停車,檢查並除去可能會聚積的雜物,例如乾草,以及已經掉落或由小動物帶入做巢的樹葉。如果是您或其他人進行車輛的保養之後,同時檢查引擎室中是否遺留可燃物質。

■內部檢查

- 正確存放或固定車上的所有物品。
 - ▶ 攜帶太多的行李或不正確存放會影響車輛的操控、穩定、煞車距離和輪 胎,發生不安全的狀況。
 - ▶ 負載限制 P. 259
- 物品不可堆放超過座椅高度。
 - ▶ 這些物品會擋住您的視線,並在緊急煞車時向前抛出。
- 不可在前座腳部放置任何物品。確認將腳踏墊確實固定。
 - ▶ 駕駛中,物品或未固定的腳踏墊會和您的煞車和加速踏板操作干涉。
- 如果您的車上有任何動物,不可讓動物在車內隨意移動。
 - ▶ 動物可能會干擾駕駛,並會發生撞擊事故。
- 確實關閉所有車門和尾門。
- 正確調整您的座椅位置。
 - ▶ 頭枕也須進行調整。
 - → 調整座椅 P. 166
 - ▶ 調整頭枕 P. 169
- 將後視鏡和方向盤調整到正確的駕駛位置。
 - ▶ 坐在正確的駕駛位置時再進行調整。
 - ▶ 調整後視鏡 P. 164
 - ▶ 調整方向盤 P. 163

≫內部檢查

頭燈的對準爲原廠設定,不需要調整。但是,如果您經常在行李區中攜帶沉重的物品或拖曳尾車*,則須由經銷商或合格的技術人員進行對準調整。

配備頭燈調整器車型

您可自行調整近光燈角度。

→ 頭燈調整器*P. 156

配備 LED 式頭燈車型

您的車輛配備有自動頭燈調整系統,可自動調整近光燈的垂直角度。

- 確認放在前座椅後方地板上的物品不可滾動到座椅下方。
 - ▶ 這些物品會干擾駕駛人操作踏板的能力,或座椅的操作。
- 車上的每一個人必須繫上安全帶。
 - ▶ 繫上安全帶 P. 38
- 當您啓動車輛時,確認儀錶板上的指示燈亮起,然後熄滅。
 - ▶ 如果有故障指示,必須由經銷商檢查車輛。
 - → 指示燈 P.82

負載限制

當裝載行李時,車輛、所有乘客和行李的總重量不可超過最大容許重量。

▶ 規格 P. 392

▲警告

超載或不正確的載重會影響操控和穩定 性,並造成撞擊事故,導致傷害或死亡。

遵照本手冊中的所有負載限制和其他裝載 準則。

拖曳尾車

您的車輛並非設計用於拖曳尾車。拖曳尾車會使您喪失保固權益。

越野駕駛準則

一般資訊

您的車輛主要設計供鋪設道路上使用,然而,車輛較高的離地間隙可讓您偶爾在 未鋪設的道路上駕駛。但本身並非設計來供道路開拓,或其他挑戰性的越野活動 使用。

如果您決定在未鋪設的道路上駕駛,您會發現需要某些不同的駕駛技巧,而且車輛在未鋪設道路上的操作會比鋪設道路上略有不同。請注意本節中的注意事項和 技巧,並在離開鋪設道路之前,熟悉您的車輛。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爲了避免失控或翻覆,務必遵守所有的注意事項和建議:

- 確認正確存放行李且不可超過行李的負載限制。
 - ▶ 規格 P. 392
- 駕駛時,確認您和您的乘客繫上安全帶。
- 維持低速駕駛,速度不可高過容許狀況。
- 隨時審時度勢,並在限制範圍內駕駛。

>>越野駕駛準則

▲警告

無論是已鋪設或未鋪設道路,車輛操作不 當會造成意外事故或翻覆,可能會導致您 和您的乘客嚴重受傷或死亡。

- 遵照車主手冊中的所有說明和準則。
- 維持低速駕駛,速度不可高過容許狀況。

未正確操作車輛可能會造成撞擊或翻覆。

- ▶ 重要的操作資訊 P. 30
- ▶ 駕駛時的注意事項 P. 268

避免發生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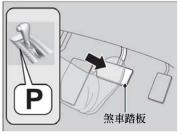
- 檢查您的車輛 離開鋪設道路之前,檢查您的車輛,確認所有的定期保養已經完成。特別注意輸胎的狀況,並檢查輸胎壓力。
- 謹記-謹記您選擇的道路會有限制 (太陡或顚簸),您的技術會有限制 (駕駛 技巧和舒適性),以及您的車輛會有限制 (循跡性、穩定性和動力)。未意識到 這些限制可能會將您和您的乘客置於險境。
- 加速和煞車 加速和煞車必須慢慢和漸進進行。起步或煞車太快會造成循跡 性喪失,可能會導致失控。
- 避開障礙物和雜物 避開道路上的障礙物和雜物可降低翻覆或懸吊或其他組件損壞的機率。
- 斜坡上駕駛。在斜坡上駕駛會增加翻覆的危險,尤其是如果試圖推過太陡的 斜坡駕駛時。直行或下坡通常最安全。如果您無法看清楚地斜坡上的所有狀 況或障礙物,在駕駛之前先步行查看。如果對是否能夠安全通過有任何疑問, 千萬不可嘗試。找出其他的路徑。如果爬坡時遇到障礙,不可試圖迴轉。慢 慢順著上坡原路倒車。
- 行經溪流 避免駕駛通過深水。如果在路徑上遭遇積水 (例如小溪流或大水坑),繼續前進之前先仔細評估。確認溪流或水坑淺,流速緩慢,且水底地面穩固。如果您不清楚深度或水底地面,掉頭另找路徑。駕駛通過深水區會損壞您的車輛。水也會進入變速箱和差速器,稀釋潤滑油,最終造成故障。駕駛通過深水區也會沖掉車輪軸承的潤滑脂。
- 如果您被卡住。向您認為可以脫困的方向前進。不可讓輪胎空轉,因為讓讓 輪胎空轉只會讓狀況惡化,並可能會損壞變速箱。如果您無法自行脫困,您 的車輛必須拖吊。拖吊時,可使用前方和後方配備的拖車鉤。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啟動引擎



1. 確認使用駐車煞車。



無段變速箱車型

- 2. 確認排檔桿在 P 位置,然後踩下煞車踏板。
 - ▶ 雖然車輛可以在N位置啓動,但在 P位置啟動較爲安全。

>>|啓動引擎

啓動引擎時,用腳確實踩住煞車踏板。

引擎在寒冷天氣和海拔 2,400 公尺以上空氣 較稀薄時啓動較爲困難。

當在寒冷天氣啓動引擎時,關閉所有電氣配件,例如燈光、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系統*和後除霧器,以減少電瓶的電力消耗。

如果排氣系統聲音異常,或聞到車內有廢氣, 請將您的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可能爲引擎或 排氣系統有問題。



3. 將點火開關轉到 START Ⅲ位置,不需 踩下加速踏板。

>>| 啓動引擎

不可將點火開關轉到 START Ⅲ位置超過 10 秒鐘。

- 如果引擎無法立即啟動,則在重試之前至 少等待30秒。
- 如果引擎啓動,但隨後立即熄火,在重複步驟3之前至少等待30秒,同時輕輕踩下加速踏板。一旦引擎啟動,釋放加速踏板。

抑制器系統可保護您的車輛免於被竊。 如果使用編碼不正確的裝置,引擎將無法啓 動。

▶ 抑制器系統 P. 141

■開始駕駛

無段變速箱車型

- 1. 用右腳踩住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排入 D位置。倒車時則排入 R 位置。
- 2. 在駐車煞車作用下,釋放煞車踏板,並輕輕踩下加速踏板。
 - ▶ 確認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熄滅。
 - ▶ 駐車煞車 P. 286

>>開始駕駛

您也可在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電動駐車煞車 開關,釋放駐車煞車。

面對下坡時,使用電動駐車煞車開關將駐車煞 車以手動方式釋放會比藉由操作加速踏板將 駐車煞車釋放更能讓車輛起步順暢。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可維持煞車短時間作用,以幫助您的腳從煞車踏板移動到加速踏板時,防止車輛在斜坡上下滑。

無段變速箱車型

當面對上坡時,將排檔桿排入D、S或L*,或當面對下坡時,將排檔桿排入R, 然後釋放煞車踏板。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可能無法防止車輛在非常 陡峭或光滑的斜坡下滑,但無法在小斜坡上作 用。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是駐車煞車的替代品。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啟動引擎



1. 確認駐車煞車作用。



- 2. 確認排檔桿在 P 檔位置, 然後踩下煞車 踏板。
 - ▶ 雖然車輛可在 N 檔啟動,但在 P 檔 啟動較爲安全。

>>| 啓動引擎

啓動引擎時,用腳確實踩住煞車踏板。

引擎在寒冷天氣和海拔 2,400 公尺以上空氣 較稀薄時啓動較爲困難。

當在寒冷天氣啓動引擎時,關閉所有電氣配件,例如燈光、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系統*和後除霧器,以減少電瓶的電力消耗。

如果排氣系統聲音異常,或聞到車內有廢氣, 請將您的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可能爲引擎或 排氣系統有問題。

抑制器系統可保護您的車輛免於被竊。如果使用編碼不正確的裝置,引擎將無法啟動。

▶ 抑制器系統 P. 141



3. 按下**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不須踩下加速踏板。

>>|啓動引擎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的電池電力不足,可將免鑰 匙遙控器靠近**引擎啟動/熄火**按鈕。

▶ 如果兒鑰匙遙控器的電池電力不足 P. 369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受到強烈的無線電波干擾, 則引擎可能無法啓動。

啓動引擎時,不可按住**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如果引擎無法啓動,重試之前必須等待至少 30秒。

續 265

■將引擎熄火

您可在車輛完全停止後將引擎熄火。

- 1. 排入 P 檔。
- 2. 按下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

■開始駕駛

- 1. 用右腳踩住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排入 D 位置。倒車時則排入 R 位置。
- 2. 在駐車煞車作用下,釋放煞車踏板,並輕輕踩下加速踏板。
 - ▶ 確認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熄滅。
 - ▶ 駐車煞車 P. 286

>>開始駕駛

您也可在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電動駐車煞車 開關,釋放駐車煞車。

面對下坡時,使用電動駐車煞車開關將駐車煞 車以手動方式釋放會比藉由操作加速踏板將 駐車煞車釋放更能讓車輛起步順暢。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可維持煞車短時間作用,以幫助您的腳從煞車踏板移動到加速踏板時,防止車輛在斜坡上下滑。

當面對上坡時,將排檔桿排入D、S或L*,或當面對下坡時,將排檔桿排入R, 然後釋放煞車踏板。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可能無法防止車輛在非常 陡峭或光滑的斜坡下滑,但無法在小斜坡上作 用。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是駐車煞車的替代品。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駕駛時的注意事項

■您的多功能車輛 (UV) 的駕駛準則

多功能車輛 (UV) 會比其他類型的車輛翻覆機率高。爲了避免翻覆或失控:

- 以比乘用車較慢的速度轉彎。
- 盡可能避免急轉彎和突然性的動作。
- 不可用任何會提高重心的方式修改車輛。
- 不可在車頂上攜帶沉重的行李。

■雨天駕駛

避免駕駛進入深水區和淹沒的道路。否則可能會損壞引擎或驅動系統,或導致電路組件故障。

>> 駕駛時的注意事項

小心:不可在水深的道路上駕駛。行經深水 處將會造成引擎和電氣設備損壞,且車輛將會 發生故障。

注意

當踩下加速踏板時不可操作排檔桿。否則可能會損壞變速箱。

注意

如果在低速下反覆轉動方向盤,或將方向盤維持在完全左或右轉到底位置的時間過長,EPS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將會過熱。系統會進入保護模式,並限制性能。方向盤會變重且難以操作。當系統冷卻後,EPS系統將會恢復。在這些條件下反覆操作最終會損壞系統。

駕駛中,如果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LOCK ①*¹位置,引擎將會熄火,且所有轉向和煞車動力輔助功能將會停止,使車輛難以控制。

不可將排檔桿排入**N**位置,否則將會喪失引擎煞車 (和加速) 性能。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其他注意事項

如果車底發生強烈的衝擊,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 檢查車底是否損壞或有任何油液洩漏。

≫駕駛時的注意事項

在新車首 1,000 公里期間,避免突然加速或油門全開操作,以免損壞引擎或動力系統。

在新車首300公里期間,避免緊急煞車。當煞車墊更換後,也必須遵循此注意事項。

無段變速箱*

■緩緩前進

引擎會以較高的怠速運轉且緩緩前進的作用增加。 當停車時,確實踩住煞車踏板。

■強迫降檔

在上坡駕駛時快速踩下加速踏板會使變速箱降檔,車速將會非預期增加。小心踩下加速踏板,特別是在濕滑路面和彎道。

未配備換檔撥片的無段變速箱車型

依據您的駕駛需求變更檔位。

■排檔桿位置



>>排檔

未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除非排檔桿在P位置,否則無法將點火開關 轉到 LOCK o位置並取下鑰匙。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除非排檔桿在P位置,否則無法將電源模式 從 ON 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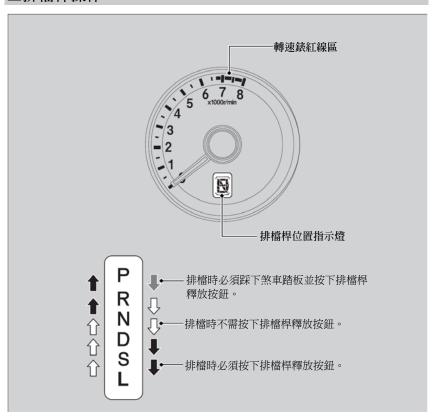
當引擎冷車時,即使變速箱位於N檔,車輛 也可能會稍微向前移動。

確實踩下煞車踏板,並在必要時使用駐車煞 車。

在極低的溫度下 (-30°C) 排檔時,排檔位置 顯示可能會短暫延遲。駕駛之前必須確認檔位 是否正確。

繒

■排檔桿操作



>>排檔桿操作

注意

當排檔桿欲從D位置切換到R位置,且反之 亦然時,必須將車輛完全停車,並維持煞車踏 板踩下。

操作排檔桿之前車輛未完全停止會造成變速 箱損壞。

起步之前,使用排檔桿位置指示燈確認排檔桿 位置。

如果在任何檔位駕駛中變速箱指示燈閃爍,表示變速箱有問題。

避免突然加速並由經銷商盡速檢查變速箱。

如果引擎以在或超過轉速錶的紅線區 (引擎轉速限制) 的轉速運轉,燃油供應可能會切斷。如果出現這種狀況,您可能會感覺到輕微的晃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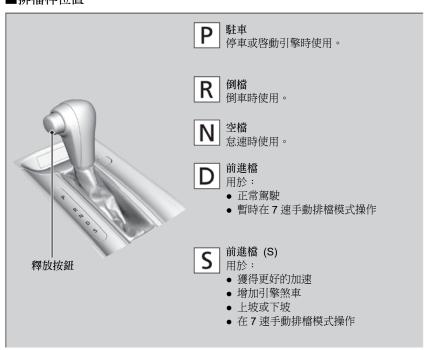
當排檔桿釋放按鈕維持按下,同時踩下煞車踏 板時,排檔桿可能無法操作。 必須先踩下煞車踏板。

配備換檔撥片的無段變速箱車型

排檔

依據您的駕駛需求變更檔位。

■排檔桿位置



>>排檔

未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除非排檔桿在P位置,否則無法將點火開關轉到LOCK O位置並取下鑰匙。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除非排檔桿在P位置,否則無法將電源模式從ON 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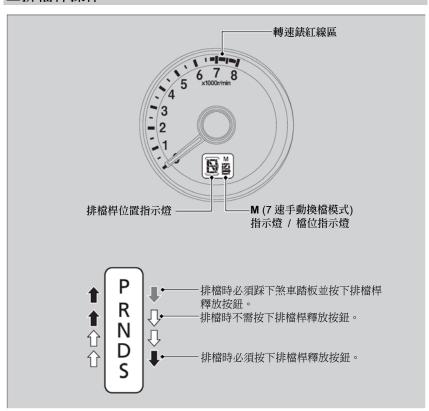
當引擎冷車時,即使變速箱位於NI檔,車輛 也可能會稍微向前移動。

確實踩下煞車踏板,並在必要時使用駐車煞車。

在極低的溫度下 (-30°C) 排檔時,排檔位置 顯示可能會短暫延遲。駕駛之前必須確認檔位 是否正確。

續 273

■排檔桿操作



>>排檔桿操作

注意

當排檔桿欲從 D 位置切換到 R 位置,且反之亦然時,必須將車輛完全停車,並維持煞車踏板踩下。

操作排檔桿之前車輛未完全停止會造成變速箱損壞。

起步之前,使用排檔桿位置指示燈確認排檔桿 位置。

如果在任何檔位駕駛中變速箱指示燈閃爍,表示變速箱有問題。

避免突然加速並由經銷商盡速檢查變速箱。

如果引擎以在或超過轉速錶的紅線區 (引擎轉速限制) 的轉速運轉,燃油供應可能會切斷。如果出現這種狀況,您可能會感覺到輕微的晃動。

當排檔桿釋放按鈕維持按下,同時踩下煞車踏 板時,排檔桿可能無法操作。 必須先踩下煞車踏板。

■7 速手動換檔模式

使用換擋撥片時,不須將手離開方向盤即可在 1 檔到 7 檔之間切換。駕駛中拉動 換擋撥片時,變速箱將會切換到 7 速手動換檔模式。此模式對於需要引擎煞車時 十分有用。

■當排檔桿在 D 時:

排檔模式暫時進入 7 速手動換檔模式,且檔位指示燈中的數字會顯示。 當以定速或加速駕駛時,7 速手動換檔模式會自動取消,且檔位指示燈中的數字 會熄滅。

您可以藉由拉動士換擋撥片幾秒鐘,使此模式取消。 在轉彎之前暫時降低車速時,7速手動換檔模式特別有用。

■當排檔桿在 S 時:

排檔模式進入 7 速手動換檔模式。M 指示燈和檔位指示燈中的數字會顯示。隨著車速降低,變速箱會自動降檔。當車輛停止時,變速箱會自動降到 1 檔。

如果車速增加且引擎轉速達到轉速錶的紅線區附近,變速箱會自動升檔。

您只能在1檔起步。

欲取消7速手動換檔模式時,將排檔桿從S移到D。當7速手動換檔模式取消後,M指示燈和檔位指示燈將會熄滅。

>>7 速手動換檔模式

在7速手動換檔模式,變速箱可在下列條件下 藉由操作換擋撥片進行升檔或降檔:

升檔:引擎轉速到達較高檔位的最低臨界。 降檔:引擎轉速到達較低檔位的最高臨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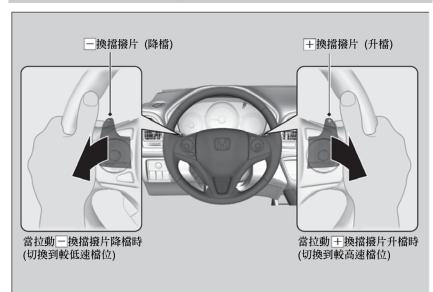
當引擎轉速到達轉速錶的紅線區附近,變速箱會自動升檔。

當引擎轉速到達選定檔位的最低臨界,變速箱會自動降檔。

在濕滑路面上操作換擋撥片可能會造成輪胎鎖死。在此狀況下,7速手動換檔模式會取消,並回到正常的 D 檔駕駛模式。

續 275

■7 速手動換檔模式操作



≫7 速手動換檔模式操作

撥片換擋每操作一次可切換一個檔位。 欲連續切換時,在拉動之前必須先釋放,才會 進入下一個檔位。

無法進行升檔或降檔時,換檔指示燈會閃爍。 此表示您的車速不在容許的換檔範圍內。 當指示燈閃爍時,必須稍微加速進行升檔,或 減速進行降檔。

當低速駕駛中無法進行降檔時,檔位指示燈也可能會閃爍。如此可以防止變速箱損壞。

ECON 按鈕*



ECON 按鈕可切換 ECON 模式 ON 和 OFF。 ECON 模式可幫助您調整調整引擎,變速箱,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系統*的性能,提升您的燃油經濟性。

≫ECON 按鈕*

配備恆溫空調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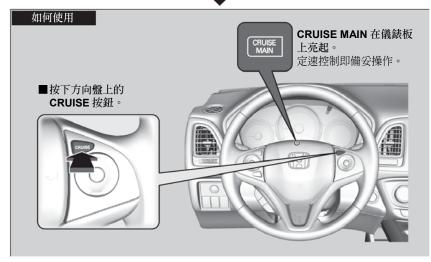
在 ECON 模式下,恆溫空調系統的溫度波動較大。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277

定谏控制*

可維持恆定的車速,不需將您的腳放在加速踏板上。使用定速控制可以在高速公路或開放道路上使用恆定的速度駕駛,減少加速和減速的操作。

使用時機 ■定速控制的車速: 大約 40 km/h 以上的車速範圍 ■定速控制的檔位: 在D或 S 位置 必須維持和前方車輛 之間足夠的距離。



>>定速控制*

▲警告

定速控制系統使用不當會造成撞擊事故。

僅可在良好天氣下高速公路駕駛時才可使 用定速控制。

當上坡或下坡時駕駛時可能無法維持恆定的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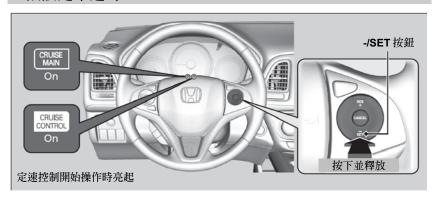
當不使用定速控制時:

按下 CRUISE 按鈕,關閉定速控制。

配備 ECON 按鈕車型

當在 ECON 模式時,可能需要相對多的時間 進行加速才可維持設定的速度。

■欲設定車速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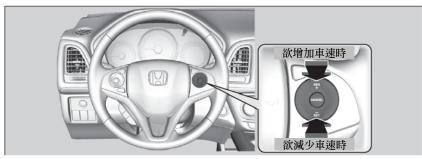
當達到需要的速度時,將腳離開加速踏板,並按下-/SET按鈕。

釋放-/SET 按鈕後,設定的速度會被固定,且定速控制開始操作。CRUISE CONTROL (定速控制) 指示燈將會亮起。

續 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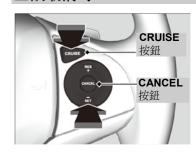
■欲調整車速時

使用方向盤上的 RES/+或-/SET 按鈕增加或減少車速。



- 每次按下按鈕時,車速會以 1.6 km/h 速度的增量增加或減少。
- 如果您按住按鈕,設定的速度會增加或減少,直到按鈕釋放。釋放後速度會設定。

■欲取消時



欲取消定速控制時,可執行下列任一操作:

- 按下 CANCEL 按鈕。
- 按下 CRUISE 按鈕。
- 踩下煞車踏板。

CRUISE CONTROL (定速控制) 指示燈將會熄滅。

>> 欲調整車速時

當使用加速踏板和煞車踏板調整速度後,您可以使用方向盤上的-/SET 按鈕設定車速。

>> 欲取消時

恢復之前設定的速度:

取消定速控制後,您仍可在車速爲 40 km/h 或以上時,按下 RES/+按鈕,恢復之前設定的速度。

在下列條件下,您無法進行設定或恢復:

- 當車速低於 40 km/h 時
- 當 CRUISE 按鈕關閉時

當車速在 35 km/h 或以下時,定速控制會自動 取消。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幫助轉彎時,車輛轉向過度或不足時穩定車輛。也有助於維持濕滑路面上的循跡性。系統係藉由調整引擎輸出,並選擇性的操作煞車以執行此工作。

■VSA 操作



當 VSA 啟動時,您可能會發現到引擎無法 回應加速踏板的操作。您也有可能會發現到 液壓系統發出某些噪音。您還可以看見指示 燈閃爍。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如果輪胎型式和尺寸混合使用,VSA 可能無法正常操作。確認使用相同尺寸和型式的輪胎,並充氣到正確的壓力。

當駕駛中 VSA 指示燈維持亮起時,可能爲系統有問題。雖然不會影響正常駕駛,但請您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VSA 無法提升所有駕駛條件下的穩定性,且不會控制整個煞車系統。您仍然必須以符合路況的速度駕駛和轉彎,並預留充足的安全餘裕。

■VSA OFF 按鈕



此按鈕位於駕駛側的控制面板上。欲局部停用 VSA 功能時,按住按鈕,直到聽見嗶聲。

循跡控制系統將會停止操作,使車輪在低速 下更自由轉動。VSA OFF 指示燈也會亮起。

欲再次啓用 VSA 功能時,按下 (VSA OFF) 按鈕,直到聽見嗶聲。

VSA 會在每次引擎啟動時啟用,即使上次駕 駛車輛時已經按下之。按鈕。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當按下<mark>豪</mark>按鈕時,車輛會具有正常的煞車和轉彎能力,但 VSA 循跡性和穩定性效果會降低。

在某些特殊條件下,當您的車輛陷在泥濘或雪 地中時,暫時停用 VSA 可能會較容易脫離。

當按下是 按鈕時,循跡控制系統效果會降低,可使車輪在低速下更自由轉動。當 VSA 作用時如果車輛無法脫困,您必須只可在VSA 停用時嘗試脫困。

車輛脫困後,確認再次啓用 VSA。我們不建 議在停用 VSA 下駕駛車輛。

引擎啓動後或駕駛中系統執行檢查時,您可能會從引擎室聽到馬達操作聲。此爲正常現象。

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和直接測量每個輪胎壓力的方式不同,本車的 TPMS 可在駕駛時監測並比較每個輪圈和輪胎的滾動半徑和轉動特性,以判定是否有一個或以上的輪胎明顯胎壓不足。如果胎壓不足,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將會亮起,且訊息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顯示。

■TPMS 校準

每一次執行下列作業之後,您必須啟動 TPMS 校準:

- 調整一個或以上的輪胎壓力。
- 進行輪胎對調。
- 更換一個或以上的輪胎。

進行 TPMS 校準之前:

- 將所有四個輪胎設定在冷胎壓力。
 - ▶ 檢查輪胎 P. 340

確認:

- 車輛完全停止。
- 排檔桿在 P 位置。
- 電源模式在 ON 位置。

≫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當以低速駕駛時,系統不會監測輪胎。

例如環境溫度過低和海拔高度變化等條件會直接影響輪胎壓力,並可能會使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亮起。

依據下列狀況進行胎壓檢查和充氣:

- 温暖天氣下的氣壓會在寒冷天氣時變成胎 壓不足。
- 寒冷天氣下的氣壓會在溫暖天氣時變成充氣過度。

當充氣過度時,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不會亮起。

如果輪胎的型式和尺寸混合搭配,TPMS 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確認使用相同尺寸和型式的輪胎。

➡ 輪胎檢查和保養 P. 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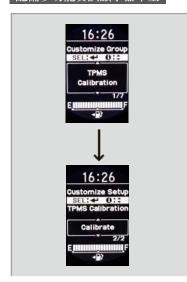
在下列條件下,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可能會延遲亮起或可能完全不亮:

- 急速加速、減速,或轉動方向盤。
- 在雪地和濕滑路面駕駛。
- 使用輪胎鏈條。

在下列條件下,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可能會亮起:

- 使用小型備胎。
- 使用輪胎鏈條。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您可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的自訂功能執 行系統校準。

- 1. 按下 ▲①/▼ 按鈕, 直到 Vehicle Settings (車輛設定) 螢幕出現在顯示器上,然後按下 SEL/RESET (選擇/重設) 按鈕。
- 2. 按下 ▲①/▼ 按鈕 ,直到 TPMS Calibration (TPMS 校準) 出現在顯示器上。
- 3. 按下 SEL/RESET (選擇 / 重設) 按鈕。
 - ► 顯示會切換到自訂設定畫面,在此處您可以選擇 Cancel (取消)或 Calibrate (校準)。
- 按下▲①/▼按鈕並選擇 Calibrate (校準),然後按下 SEL/RESET (選擇/重設) 按鈕。
 - ► 出現 Completed (完成)畫面,然後顯示會回到自訂選單螢幕。
- 校準程序自動完成。

≫TPMS 校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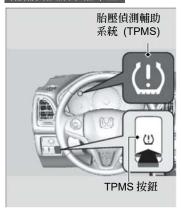
- 如果安裝小型備胎, TPMS 無法進行校準。
- 校準程序需要以 40-100 km/h 的速度累積 駕駛約 30 分鐘才能完成。
- 在此期間,如果點火開關切換到 ON 位置, 且車輛未在 45 秒內移動,您可能會發現到 胎壓過低指示燈短暫亮起。此爲正常現象, 表示校準程序尚未完成。

如果已經安裝輪胎鏈條,必須在 TPMS 校準 之前將其拆下。

如果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在安裝正確充氣的規定輪胎後仍然亮起,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我們建議更換爲和原廠同品牌、型式和尺寸的 輪胎。細節請聯絡經銷商。

配備資訊顯示器車型



按住 TPMS 按鈕,直到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閃爍二次,表示校準程序已 經開始。

- 如果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 燈不閃爍,確認上述條件,然後再次按 住 TPMS 按鈕。
- 校準程序會自動完成。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285**

煞車系統

■駐車煞車

停車時,使用駐車煞車維持車輛停止。您可以進行手動拉起和釋放,或自動釋放。

■手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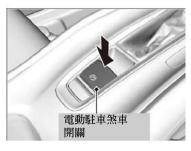
使用電動駐車煞車開關可以拉起或釋放煞車。使用開關手動釋放駐車煞車有助於面對陡坡下坡時,車輛緩慢和平穩起步。



■欲手動拉起時

輕輕並確實拉起電動駐車煞車開關。

- ▶ 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亮起。
- ▶ 當點火開關在 LOCK ①*1位置,如果您拉起電動駐車煞車開關時電動駐車煞車開關時電動駐車煞車告示燈將會亮起 15秒。



■欲手動釋放時

- 1. 踩下煞車踏板。
- 2. 按下電動駐車煞車開關。
 - ▶ 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熄滅。

*1:配備発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駐車煞車

當您拉起或釋放駐車煞車,或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①*1 位置時,您可能會在後輪區域聽 到電動駐車煞車系統的操作聲。此爲正常現 象。

當您拉起或釋放駐車煞車,因爲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操作,煞車踏板可能會稍微移動。此爲正常現象。

▶ 跨接啟動 P. 371

車輛移動中,當電動駐車煞車開關拉起時,駐 車煞車會作用。

在下列狀況下,駐車煞車會自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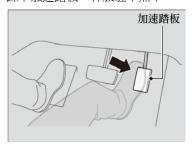
- 在自動煞車維持系統啓用下,車輛停止超 過 10 分鐘。
- 在自動煞車維持系統啓用下,車輛停止, 駕駛座安全帶解開。
- 在自動煞車維持系統啓用下,車輛停止, 點火開關轉到 LOCK □ *1。

■欲自動釋放時

當您面對上坡或交通阻塞時,車輛起步時可以使用加速踏板釋放煞車。

無段變速箱車型

踩下加速踏板,釋放駐車煞車。



無段變速箱車型

輕輕踩下加速踏板。

- ▼ 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熄滅。您可在下列條件下自動釋放駐車煞車:
- 繫上駕駛座安全帶。
- 引擎運轉中。
- 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的檔位。

>>駐車煞車

如果駐車煞車無法自動釋放,可以進行手動釋放。

當下列的指示燈亮起時,駐車煞車無法自動釋 放:

- 故障指示燈
- 變速箱指示燈

當下列的指示燈亮起時,駐車煞車可能無法自動釋放:

- 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指示燈
- VSA 系統指示燈
- ABS 指示燈
-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繒

■腳煞車

您車輛的所有四輪均配備碟式煞車。真空動力輔助有助於減少煞車踏板所需的操作力道。當在緊急狀況下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時,煞車輔助系統可提高煞車力。ABS防鎖死煞車系統可在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時幫助您維持轉向的控制。

- ▶ 煞車輔助系統 P. 292
- ▶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P. 291

>>腳煞車

駕駛經過深水區或路面積水區後,檢查煞車。 如果有必要,輕踩踏板數次以使煞車的水分蒸 發。

當踩下煞車時如果聽到連續的金屬摩擦聲,表示煞車墊需要更換。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當下長坡時連續使用煞車踏板將會累積熱量,因而降低煞車的效率。將您的腳離開加速踏板,並將變速箱切換到較低速的檔位,使用引擎煞車。

駕駛中不可將您的腳放在煞車踏板上,因爲如 此會輕踩煞車,並在長時間作用下導致煞車失 效,並降低煞車墊的使用壽命。如此也將會使 後方車輛的駕駛人混淆。

■自動煞車維持

無段變速箱車型

釋放煞車踏板之後,踩下加速踏板之前,煞車踏板會維持踩下。您可在車輛暫時 停止時,使用本系統,例如等待紅綠燈時。

■B用系統 ■B動系統 ■取消系統 BRAKE On BRAKE

正確繫上安全帶,然後啓動引擎。按下自動煞車維持按鈕。

• 自動煞車維持系統指 示燈亮起。系統已經啓 用。 踩下煞車踏板,使車輛完 全停止。排檔桿必須在 P或 RI檔以外的位置。

- 自動煞車維持指示燈 亮起。煞車會維持長達 10 分鐘。
- 自動煞車維持指示燈 亮起後,釋放煞車踏 板。

當排檔桿在P或N檔以外的位置時,踩下加速踏板。系統會取消,且車輛開始移動。

• 自動煞車維持指示燈 熄滅。系統會自動釋放 煞車。

≫自動煞車維持

▲警告

在陡坡或濕滑路面上使用自動煞車維持系 統時,如果將腳從煞車踏板移開,車輛仍 然可能會移動。

如果車輛意外移動,可能會造成撞擊,導致嚴重的受傷或死亡。

當在陡坡或濕滑路面上時,不可使用自動 煞車維持系統或依賴自動煞車維持系統來 維持停止。

▲警告

使用自動煞車維持系統停車可能會使車輛 意外移動。

如果車輛意外移動,可能會造成撞擊,導 致嚴重的受傷或死亡。

當煞車使用自動煞車維持暫時控制時,不可離開車輛,且必須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並使用駐車煞車。

■在下列條件下系統會自動取消:

• 拉起駐車煞車。

無段變速箱重型

踩下煞車踏板並將排檔桿移到 P 或 R 檔位置。

在下列條件下,系統將會自動取消,且駐車煞車會作用:

- 煞車維持時間超過10分鐘。
- 駕駛座安全帶解開。
- 引擎熄火。
- 自動煞車維持系統故障。

■關閉自動煞車維持系統



在系統作用時,再次按下自動煞車維持按 鈕。

▶ 自動煞車維持系統指示燈熄滅。

如果系統操作時您想要關閉自動煞車維持, 可在煞車踏板踩下時,按下自動煞車維持按 鈕。

>>)自動煞車維持

當系統作用時,您可以使用和平時一樣的程序,將引擎熄火並停車。

▶ 停止時 P. 294

無論系統是否啓用,或系統是否作用,一旦引擎熄火,自動煞車維持也會關閉。

>> 啓用系統

使用自動洗車機之前,確認關閉自動煞車維持系統。

當自動煞車維持系統操作時,如果車輛移動,可能會聽到操作噪音。當自動煞車維持系統操作時如果車輛移動,系統將會產生聲音。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藉由比人爲更快的速度泵踩煞車,幫助防止車輪鎖死,並幫助維持轉向控制。

身爲 ABS 系統一部分的 EBD 電子煞車分配系統可依據車輛的負載,平衡前後的 煞車分配。

您不須泵踩煞車踏板。只須確實踩住煞車,穩定煞車踏板的壓力,讓 ABS 自行操作即可。此功能有時被稱爲"踩死和轉向"。

■ABS 操作

當 ABS 操作時,煞車踏板可能會稍微震動。保持踏板確實踩下。在乾燥的路面上,ABS 作動之前,您將需非常用力踩下煞車踏板。但是,如果您在積雪或結冰下進行煞車,您可能會感覺到 ABS 立即啟動。

當車速低於 10 km/h 時, ABS 將會停止操作。

>>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注意

如果您使用不正確型式和尺寸的輪胎,ABS 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當駕駛中 ABS 指示燈亮起時,可能爲系統有問題。

但正常的煞車不受影響,只是 ABS 可能不操作。請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ABS 無法減少停止車輛的時間或距離。ABS 僅可在緊急煞車時幫助轉向控制。

在下列條件下,您的車輛可能會比未配備ABS的車輛需要更長的煞車距離:

- 在粗糙路面上駕駛,包含不平整的路面, 例如礫石或積雪路面。
- 當安裝輪胎鏈條時。

引擎啓動後或駕駛中系統執行檢查時,您可能會從引擎室聽到馬達操作聲。此爲正常現象。

煞車輔助系統

■煞車輔助系統

用於在緊急煞車期間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時,產生更大的煞車力以幫助駕駛人。

■煞車輔助系統操作

確實踩下煞車踏板以獲得更強大的煞車力。

煞車輔助操作時,踏板可能會輕微擺動並可能會聽到操作噪音。此爲正常現象。 必須確實踩住煞車踏板。

緊急煞車訊號

在 60 km/h 或以上速度駕駛用力踩下煞車時作用,使危險警告燈快速閃爍,以提醒後方車輛的駕駛人,您正進行緊急煞車。這可能有助於提醒後方車輛的駕駛人採取適當的操作,以避免和您的車輛發生撞擊的可能性。

■當系統啟動時:



在下列條件下,危險警告燈會停止閃爍:

- 釋放煞車踏板。
- ABS 停用。
- 車輛的減速緩和。
- 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

>> 緊急煞車訊號

緊急煞車訊號並非在您進行緊急煞車時防止 後方車輛追撞的系統。當您進行緊急煞車時, 危險警告燈將會閃爍。因此,建議您避免緊急 煞車,除非絕對必要。

危險警告燈按鈕按下後,緊急煞車訊號不會啓動。

如果在煞車期間 ABS 有一段時間停止操作, 緊急煞車訊號可能完全不會啟動。

駐車

常停車時

- 1. 確實踩下煞車踏板。
- 2. 在煞車踏板踩下時,慢慢並確實拉起電動駐車煞車開關。

無段變速箱車型

3. 將排檔桿從 D 移動到 P 位置。

所有車型

- 4. 將引擎熄火。
 - ▶ 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將會在約 15 秒內熄滅。

必須確認電動駐車煞車作用,尤其是停在斜坡上時。

>>駐車

不可將車輛停在易燃物,例如乾草、油或木材附近。

排氣的熱量可能會導致火災。

≫當停車時

注意

無段變速箱車型

下列操作可能會損壞變速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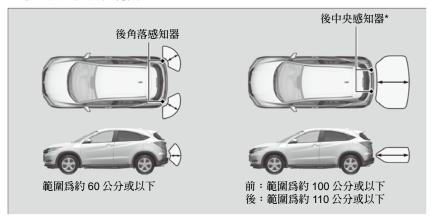
- 同時踩下加速踏板和煞車踏板。
- 面對上坡時使用加速踏板維持車輛停止。
- 在車輛尚未完全停止之前,將排檔桿移動 到 P 位置。

在特別寒冷的天氣,如果使用,駐車煞車可能會凍結。如果預期溫度會特別低時,不可使用駐車煞車,欲在斜坡上停車,如果車輛面對下坡,可將前輪轉動,接觸路緣,或擋住車輪,使車輛不會滑動。如果您未採取任何預防措施,車輛可能會意外滑動,導致撞擊。

停車感知器系統*

角落和中央感知器可監視車輛周邊的障礙物,且蜂鳴器、音響/資訊螢幕*和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可讓您知道您的車輛和障礙物之間的大約距離。

■感知器的位置和範圍



>>停車感知器系統*

即使系統已經啓動,停車前也必須確認車輛附近是否有障礙物。

在下列條件下,系統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感知器被積雪、結冰、泥土或灰塵覆蓋。
- 車輛位於不平坦的路面,例如雜草、路面 突起或斜坡。
- 車輛在過熱或過冷的天候下操作。
- 系統受到某些會產生超音波的電子裝置干擾。
- 在惡劣的天候駕駛。

系統可能無法感知:

- 纖細或低矮的物體。
- 吸音物質,例如雪、棉花或海綿。
- 位於保險桿下方的物體。

不可在感知器上方或周圍安裝配件。

■切換停車感知器 ON 和 OFF



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1} 位置,按下停車感知器系統按鈕,將停車感知器切換到 ON 或OFF。當系統啓動後,按鈕上的指示燈將會亮起。

當排檔桿在 R 檔位置,且車速低於 8 km/h 時,後角落和後中央*感知器會開始偵測障 礙物。

≫切換停車感知器 ON 和 OFF

點火開關轉到 ON III*1 位置時,系統將會以 先前設定的條件操作。

未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如果停車感知器系統故障,按鈕上的指示燈將會閃爍且蜂鳴器會發出聲音。

檢查感知器周圍區域是否被泥土、冰、雪等等 覆蓋。如果該區域清潔之後指示燈仍然反覆閃 爍,請將系統交由經銷商檢查。

*1: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當您的車輛和後方障礙物之間的距離變短時

間歇警告嗶聲的長度	保險桿和障礙物之間的距離		
间似言口呼写 的灭反	角落感知器	中央感知器*	
中	_	前*:約 100-60 公分 後*:約 110-60 公分	
短	約 60-45 公分	約 60-45 公分	
非常短	約 45-35 公分	約 45-35 公分	
連續	約35公分或以下	約35公分或以下	

^{*1:}在此階段,只有中央感知器會偵測障礙物。

■關閉所有後感知器*

- 1. 確認停車感知器系統未啟動。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¹位置。
- 2. 按住停車感知器系統按鈕,並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Ⅲ*1位置。
- 3. 按住按鈕 10 秒鐘。當按鈕上的指示燈閃爍時,放開按鈕。
- 4. 再次按下按鈕。按鈕上的指示燈熄滅。
 - ▶ 嗶聲會響起兩次。後感知器即關閉。

欲重新啟動後感知器時,依照上述程序執行。當後感知器恢復作用後,嗶聲會響 起三次。

>>關閉所有後感知器*

當您將排檔桿排入R位置時,停車感知器系統按鈕上的指示燈會閃爍,以提醒後感知器已經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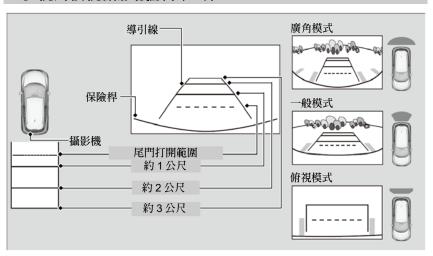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多視角後視攝影機*

關於您的多視角後視攝影機

音響 / 資訊螢幕可以顯示您車輛後方的視野。當排檔桿移動到 R 位置時,顯示會自動切換到的後方視野。

■多視角後視攝影機顯示區域



>關於您的多視角後視攝影機

後視攝影機的視野會受到限制。您無法看到保險桿的角落或保險桿下方的物體。系統特殊的鏡頭也會使物體看起來比實際更近或更遠。

倒車之前,目視確認駕駛是否安全。特定的條件 (例如天氣、照明和高溫) 也可能會限制後方的視野。不可依賴後視顯示器,因爲後視顯示器無法提供給您所有車輛後方狀況的資訊。

如果攝影機鏡頭上覆蓋灰塵或濕氣,使用柔軟的濕布維持鏡頭清潔且無雜物。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299

您可以從後視顯示器上看見三個不同的拍攝角度。

配備顯示音響系統重型

觸控適當的符號可切換角度。

: 廣角視野 : 一般視野 : 俯視視野

*1: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燃油建議

辛烷值 (RON) 91 以上的無鉛汽油

使用辛烷值過低的汽油會發生導致引擎損壞的持續性嚴重爆震聲。

1.8 { 引擎車型

■油箱容量:50 公升

>>燃油資訊

注意

使用含鉛汽油會有下列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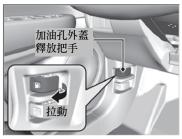
- 損壞排氣系統,包含觸媒轉換器
- 損壞引擎和燃油系統
- 對引擎和其他系統產生不利影響

駕駛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301

如何加油



- 1. 到加油站時以左側靠近加油機方式停車。
- 2. 將引擎熄火。
- 3. 拉動駕駛側儀錶板下方的加油孔外蓋釋 放把手。
 - ▶ 加油孔外蓋打開。



4. 慢慢拆下加油蓋。如果您聽到空氣釋放聲,等到空氣釋放聲停止,然後轉動, 慢慢打開加油蓋。



- 5. 將加油蓋放在固定座上。
- 6. 將加油槍完全插入。
 - 當油箱加滿時,加油槍將會自動停止。如此可使油箱內留有燃油隨溫度變化而膨脹時的油箱空間。
- 7. 加油之後,裝回加油蓋,然後鎖緊,直到聽到咔嗒聲。
 - ▶ 用手關閉加油孔外蓋。

>>如何加油

▲警告

汽油爲高度易燃且易爆炸。若處理不慎, 可能會造成燒傷或嚴重受傷。

- 將引擎熄火,並遠離熱源、火花或火焰。
- 務必於室外處理燃油。
- 若有溢出,儘速擦拭乾淨。

加油槍會自動停止,留下油箱的空間,使燃油不會因爲空氣溫度改變而溢出。

加油槍自動停止之後不可繼續加油。額外的燃油會超過油箱的容量。

燃油經濟性和二氧化碳排放

提升燃油經濟性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

達到燃油經濟性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依據幾個因素而定,包含駕駛條件、負載重量、怠速時間、駕駛習慣和車輛狀況。依據這些及其他因素,您可能無法達到本車輛設定的燃油經濟性。

■保養和燃油經濟性

您車輛的正常保養可以優化您的燃油經濟性。 請遵照車輛保養時程保養您的車輛。

- 使用 API 認證標籤上建議黏度的機油。
- 維持規定的胎壓。
- 車輛的行李裝載不可超重。
- 維持車輛清潔。車輛的底部的積雪或泥土堆積會增加重量,並增加風阻。

>提升燃油經濟性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

直接計算爲決定駕駛中實際燃油消耗的建議方法。





執行保養乙丽	
檢查和保養	306
執行保養時的安全	307
保養維修時使用的零件和油液	308
引擎室內保養	
引擎室內的保養項目	309
打開引擎蓋	310
建議的機油	311
機油檢查	312
添加機油	314
引擎冷卻液	315

變速箱油	319
煞車油	320
添加車窗清洗液	
燃油濾清器	321
更換燈泡	322
雨刷片檢查和保養	336
輪胎檢查和保養	
檢查輪胎	340
磨耗指示器	341
輪胎使用壽命	341
輪胎和輪圈更換	342

輪胎對調	343
雪地循跡裝置	
電瓶	346
遙控器維護	
更換鈕釦電池	348
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控制	
系統*保養	351
清潔	
	353
外觀維護	355
配件和改裝	358

執行保養之前

檢查和保養

爲了您的安全,執行所有表定的檢查和保養,以使您的車輛維持在最佳狀況。如果您發覺任何異常 (噪音、異味、煞車油不足、地上有機油殘留等),請將您的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檢查和保養的型式

■日常檢查

在長途駕駛之前,洗車或加油時進行檢查。

■定期檢查

- 每月檢查煞車油液位。
 - ▶ 煞車油 P. 320
- 每月檢查胎壓。檢查胎紋磨耗和異物。
 - ➡ 輪胎檢查和保養 P. 340
- 每月檢查車外燈光的操作。
 - ▶ 更換燈泡 P. 322
- 至少每六個月檢查雨刷片的狀況。
 - ▶ 雨刷片檢查和保養 P. 336

執行保養時的安全

某些最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列在此處。

然而,我們無法針對每一項執行保養時可能會發生的危險逐一對您提出警告。只 有您可以決定該項工作是否可以執行。

■保養安全

- 為了降低起火或爆炸的可能性,請將香煙、火花和易燃物遠離電瓶和所有燃油相關的零件。
- 不可將擦拭布或其他易燃物品留在引擎室內。
 - ▶ 來自引擎和排氣的熱量可將這些物品引燃,造成火災。
- 清洗零件時,必須使用市售的去油脂或零件清潔劑,不可使用汽油。
- 當進行電瓶或使用壓縮空氣工作時,必須穿戴護目鏡和防護衣。
- 引擎廢氣中含有毒性且會讓您致命的一氧化碳。
 - ▶ 僅可在通風良好的地方才可發動引擎。

■車輛安全

- 車輛必須維持穩定。
 - ▶ 確認您的車輛停在平坦地面,拉起駐車煞車,並將引擎熄火。
- 注意高溫零件會讓您灼傷。
 - ▶ 接觸車輛零件之前,確認引擎和排氣系統完全冷卻。
- 注意運轉零件會讓您受傷。
 - ▶ 除非指示,否則不可啟動引擎,並您的雙手和四肢遠離運轉零件。

>>執行保養時的安全

▲警告

未正確保養車輛或在駕駛之前未修正故障 會造成撞擊,導致您嚴重受傷或死亡。

▲警告

未正確遵照保養說明和注意事項會造成您 嚴重受傷或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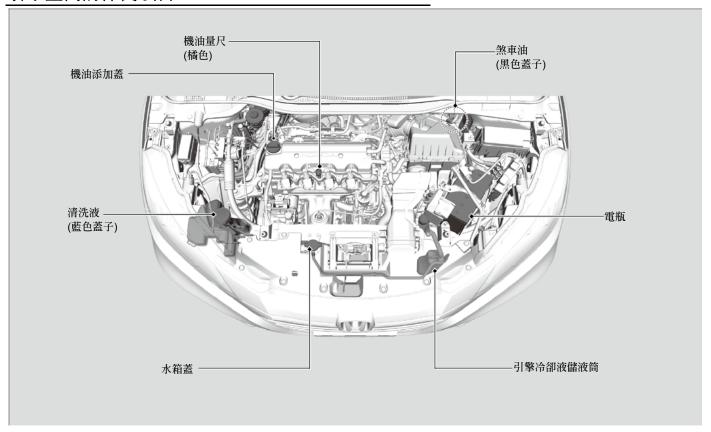
必須遵照本車主手冊中的程序和注意事 項。

保養維修時使用的零件和油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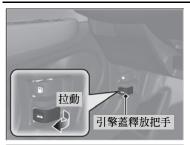
當保養和維修車輛時,使用 Honda 原廠零件和建議的油液。Honda 原廠零件係依據 Honda 車輛上使用的相同高品質標準製造。

引擎室內保養

引擎室內的保養項目



打開引擎蓋



- 1. 將車輛停在水平地面,並拉起駐車煞車。
- **2.** 拉動駕駛側儀錶板下方的引擎蓋釋放把 手。
 - ▶ 引擎蓋將會稍微彈起。



3. 推動引擎蓋中央的引擎蓋鎖扣拉桿,釋 放鎖定機構,並打開引擎蓋。



4. 使用握把從固定夾取下支撐桿。利用支撐桿撐住引擎蓋。

當關閉時,取下支撐桿,並放回固定夾內, 然後慢慢降下引擎蓋。在大約 30 cm 的高 度放手,讓引擎蓋關閉。

>>打開引擎蓋

注意

雨刷臂升起時不可打開引擎蓋。 引擎蓋將會撞擊雨刷,並造成引擎蓋或雨刷損 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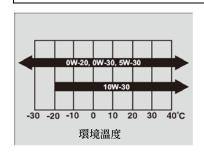
關閉引擎蓋時,確認引擎蓋是否確實關閉。

如果引擎蓋鎖扣拉桿移動困難,或如果您不必 拉起拉桿即可打開引擎蓋,則鎖扣機構必須清 潔和潤滑。

建議的機油

機油對引擎的性能和壽命非常重要。如果您在機油不足或機油品質已經劣化下駕駛車輛,引擎可能會故障或損壞。

- Honda 原廠機油
- API SM 或更高等級的節能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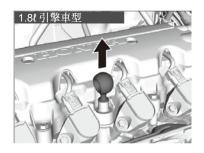
依據環境溫度,使用 Honda 原廠機油或其 他市售,適當 SAE 黏度的機油。

0W-20 機油爲使用提高燃油經濟性的配方。

機油檢查

建議您在每次加油時檢查機油量。 將車輛停在水平地面。

引擎熄火後檢查機油量之前,先等待大約3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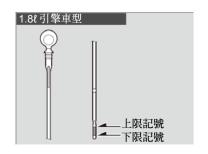
- 1. 取下機油量尺 (橘色)。
- 2. 使用乾淨的布或擦拭紙,擦拭機油量尺。
- 3. 將機油量尺插回孔內。

>>機油檢查

如果機油液位接近或低於下限,小心慢慢添加 機油,不可過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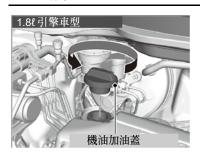
機油消耗量會依據車輛駕駛狀況,氣候和路面狀況而定。機油消耗率每 1,000 公里可達 1 公升。

新引擎的機油消耗量可能會較高。



4. 再次取出機油量尺,並確認液位。液位 必須在上限和下限記號之間。依需要添 加機油。

添加機油



- 1. 轉開並取下機油加油蓋。
- 2. 慢慢添加機油。
- 3. 重新安裝機油加油蓋,並確實鎖緊。
- 4. 等待三分鐘,並再次檢查機油量尺。

>>添加機油

注意

不可將機油添加到超過上限記號。機油過度添加會造成洩漏和引擎損壞。

如果機油溢出,必需立即擦拭。溢出的機油可能會損傷引擎室的組件。

315

引擎冷卻液

指定的冷卻液: Honda 全天候防凍劑/冷卻液型式 2

此型冷卻液爲 50%的防凍劑和 50%的水預先混合。不可直接添加任何未經混合的防凍劑或水。

建議您在每次加油時檢查引擎冷卻液液位。先檢查引擎冷卻液儲液筒。如果冷卻 液儲液筒中完全沒有冷卻液,則同時檢查水箱中的冷卻液液位。依據狀況添加引 擎冷卻液。

>>引擎冷卻液

如果無法取得 Honda 防凍劑 / 冷卻液,您可以暫時使用其他主要品牌的非矽酸鹽冷卻液替代使用。確認替代使用的產品爲鋁製引擎建議使用的高品質冷卻液。長期使用任何非Honda 的冷卻液會造成腐蝕,導致冷卻系統故障或失效。之後,儘速清洗冷卻系統,並重新添加 Honda 防凍劑 / 冷卻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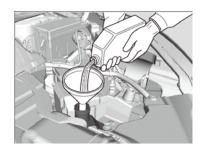
您車輛的冷卻系統不可添加防鏽劑或其他添 加劑。防鏽劑或其他添加劑無法和冷卻液或引 擎組件相容。

繒

■冷卻液儲液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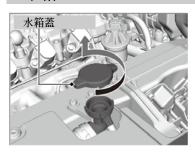


1. 檢查儲液筒中的冷卻液量。



- 2. 如果冷卻液液位低於 MIN 記號,添加指定的冷卻液,直到液位達到 MAX 記號。
- 3. 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洩漏。

■水箱



- 1. 確認引擎和水箱已經冷卻。
- 2. 逆時針方向轉動水箱蓋,釋放冷卻系統中的壓力。轉動時,不可壓下水箱蓋。
- 3. 往下壓,並逆時針方向轉動,拆下水箱 蓋,。
- **4.** 冷卻液位必須到達添加管頸基部。如果 過低,則添加冷卻液。
- 5. 裝回水箱蓋,並完全鎖緊。
- 6. 將冷卻液倒入儲液筒,直到到達 MAX 記號。 裝回儲液筒蓋。

≫水箱

▲警告

當引擎溫度高時拆下水箱蓋會造成冷卻液噴出,造成您嚴重燙傷。

拆下水箱蓋前,必須讓引擎和水箱冷卻。

注意

小心慢慢倒入冷卻液,不可溢出。若有溢出, 立即擦拭乾淨;否則會損傷引擎室內的組件。

變速箱油

無段變速箱車型

■無段變速箱油

指定的變速箱油: Honda HCF-2 變速箱油

請由經銷商檢查液位,並依需要更換。 遵照您車輛的保養維修時程,更換無段變速箱油。

>>無段變速箱油

注意

不可將 Honda HCF-2 變速箱油和其他變速箱油混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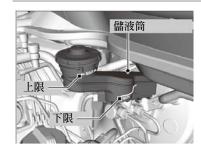
使用 Honda HCF-2 以外的變速箱油會對您車輛變速箱的操作和壽命造成不良影響,並會損壞變速箱。

使用任何和 Honda HCF-2 變速箱油不同等級的變速箱油所造成的損壞不包含在 Honda 的新車保固範圍內。

煞車油

指定的煞車油:DOT 3 或 DOT 4 煞車油

■檢查煞車油



液位必須在儲液筒側邊的 \min 和 \max 記號之間。

>>|煞車油

注意

標示為 DOT 5 的煞車油和您車輛的煞車系統 不相容,並會造成相關的機件損壞。

我們建議使用原廠產品。

如果煞車油液位在或低於 MIN 記號,請儘速 由經銷商檢查是否洩漏或煞車墊磨損。

保養

添加車窗清洗液

查看儲液筒,檢查車窗清洗液的液位。



如果液位過低,補充清洗器儲液筒。

小心倒入清洗液。不可從儲液筒溢出。

燃油濾清器

依據保養時程表建議的時間和距離更換燃油濾清器。

如果您懷疑使用的燃油受到污染,建議每 40,000 公里或二年更換燃油濾清器。 在多灰塵的環境中,濾清器可能會較快阻塞。

必須由合格的技術人員更換燃油濾清器。如果所有的燃油管路接頭未正確處理, 燃油系統會噴出並造成危險。

>>添加車窗清洗液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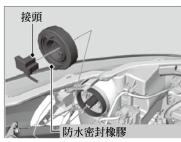
不可在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中使用引擎防 凍劑或醋 / 水溶液。

防凍劑會損傷車輛的烤漆。醋 / 水溶液會損壞擋風玻璃清洗器泵浦。

遠光/近光頭燈: 60/55 W (H4 鹵素燈泡式)* 遠光頭燈: 60 W (HB3 鹵素燈泡式)*

| 近光燈: LED 式*

■遠光 / 近光頭燈*





- 1. 拆下電線接頭。
- 2. 拆下防水密封橡膠。

- 3. 拆下固定鋼絲,然後取出燈泡。
- 4. 插入新燈泡。
- **5.** 重新安裝固定鋼絲。將固定鋼絲一端鉤 在溝槽的突出部。
- 6. 重新安裝防水密封橡膠。
- 7. 將電線接頭插入燈泡的接頭。

>>頭燈

注意

鹵素燈泡亮起時溫度非常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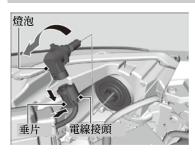
機油、汗液,或玻璃上的刮痕會造成燈泡過熱 和破裂。

頭燈對焦調整爲原廠設定,不需要調整。然 而,如果您經常在行李區承載重物,請由經銷 商或合格的技術人員進行對焦調整。

更換鹵素燈泡時,用手指握住基部,並避免玻璃和皮膚或堅硬物體接觸。如果您接觸到玻璃,使用工業酒精和乾淨的布擦拭。

保養

■遠光頭燈*



- 1. 壓下垂片,拆下電線接頭。
- 2. 將舊燈泡向左轉動拆下。
- 3. 將新燈泡插入頭燈總成,並向右轉。
- 4. 將電線接頭插入燈泡的接頭。

■近光頭燈*

近光頭燈燈泡爲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並更換頭燈總成。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前霧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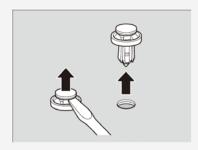
前霧燈:35 W (H8 鹵素燈泡式)



1.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拆下固定扣,並將下蓋往上推。

>>前霧燈燈泡*

插入一字螺絲起子,撬開並拆下中心銷,以拆下固定扣。



在中心銷未壓入下將固定扣拆下,然後將中心銷壓入,直到齊平。







- 2. 壓下垂片,拆下電線接頭。
- 3. 將左側的舊燈泡向左轉動,並將右側的 舊燈泡向右轉動拆下。
- 4. 將新燈泡插入霧燈總成,將左側的新燈 泡向右轉動,並將右側的新燈泡向左轉 動,進行安裝。
- 5. 將電線接頭插入燈泡的接頭。

>>前霧燈燈泡*

注意

國素燈泡亮起時溫度非常高。 機油、汗液,或玻璃上的刮痕會造成燈泡過熱 和破裂。

更換鹵素燈泡時,用手指握住基部,並避免玻璃和皮膚或堅硬物體接觸。如果您接觸到玻璃,使用工業酒精和乾淨的布擦拭。

前方向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前方向燈:21 W (琥珀色)





- 1. 將插座向左轉,並拆下。
- 2. 將燈泡直接從固定座拉出。
- 3. 將新燈泡插入。

保養

保養

位置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位置燈:5 W



- 1. 將插座向左轉拆下,然後取出舊燈泡。
- 2. 將新燈泡插入。

未配備 LED 位置燈車型

位置燈

位置燈爲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並更換燈光總成。

位置燈 / 日行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位置燈 / 日行燈: 21/5 W



- 1. 將插座向左轉拆下,然後取出舊燈泡。
- 2. 將新燈泡插入。

未配備 LED 位置燈/日行燈車型

位置燈 / 日行燈

位置燈 / 日行燈爲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並更換燈光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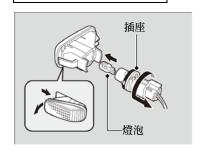
保貧

側邊方向燈 / 緊急指示燈燈泡*

葉子板式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側邊方向燈:5W(琥珀色)



- **1.** 將側邊方向燈總成的前方壓向車輛後 方,直到側邊方向燈總成從車身彈出。
- 2. 將插座向左轉,並拆下。
- 3. 取出舊燈泡,並插入新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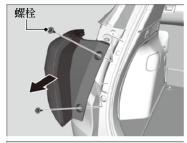
車門後視鏡式

側邊方向燈爲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並更換燈光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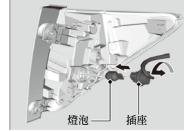
後方向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後方向燈:21 W (琥珀色)



- 1. 使用十字螺絲起子拆下螺栓。
- 2. 將燈光總成從後柱拉出。



- 3. 將插座向左轉,並拆下。取出舊燈泡。
- 4. 將新燈泡插入。
- 5. 將燈光總成滑到車身上的導槽上。

保養

煞車燈*、尾燈*和煞車燈/尾燈*

煞車燈、尾燈和煞車燈/尾燈為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並更換燈光 總成。

尾燈*和倒車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尾燈*:LED 倒車燈:16 W



- 燈泡 插座

- 1.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從邊緣撬開,拆下蓋
 - ▶ 在一字螺絲起子前端用布包覆,以 避免刮傷。

- 2. 將插座向左轉拆下。
- 3. 取出舊燈泡,並插入新燈泡。

>>尾燈*和倒車燈燈泡

尾燈為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 並更換燈光總成。

保養

第三煞車燈

第三煞車燈爲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並更換燈光總成。

後牌照燈

後牌照燈為 LED 式。請由 Honda 授權經銷商檢查並更換燈光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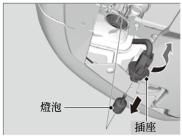
後霧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後霧燈:21 W



1. 使用十字螺絲起子拆下螺絲,然後將下蓋向上推。



- 2. 將插座向左轉,並拆下。
- 3. 取出舊燈泡,並插入新燈泡。

其他燈泡

■車頂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車頂燈:8W



- **1.**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撬開燈殼邊緣,拆下 燈殼。
 - ▶ 用布包覆一字螺絲起子的尖端,以 避免刮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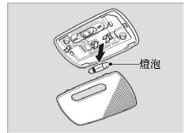
2. 拆下舊燈泡,並插入新的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車頂燈:8W



- 1.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撬開燈殼邊緣,拆下 燈殼。
 - ► 用布包覆一字螺絲起子的尖端,以 避免刮傷。



2. 拆下舊燈泡,並插入新的燈泡。

■地圖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地圖燈:8 W



- 1. 從欲更換的地圖燈的相反側燈殼撬開。
- 2.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從燈殼的邊緣之間 撬開,拆下燈殼。
 - ▶ 用布包覆一字螺絲起子的尖端,以 避免刮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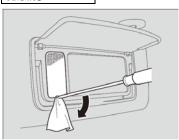


3. 拆下舊燈泡,並插入新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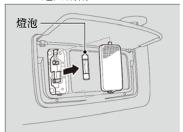
■化妝鏡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化妝鏡:2W



- 1.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撬開燈殼邊緣,拆下 燈殼。
 - ► 用布包覆一字螺絲起子的尖端,以 避免刮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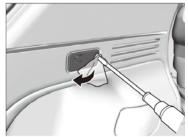


2. 拆下舊燈泡,並插入新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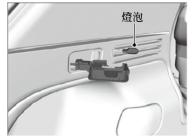
■行李區燈燈泡*

更換時,使用下列燈泡。

行李區燈:5W



- 1.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撬開燈殼邊緣,拆下 燈光總成。
 - ► 用布包覆一字螺絲起子的尖端,以 避免刮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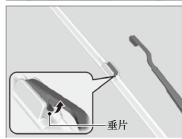


2. 拆下舊燈泡,並插入新燈泡。

更換前雨刷橡皮



1. 先將駕駛側雨刷臂提起,然後提起乘客 側雨刷臂。



2. 按住垂片,然後將雨刷片從雨刷臂滑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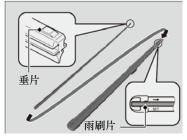
>> 更換前雨刷橡皮

注意

避免雨刷臂掉落;雨刷臂可能會損壞擋風玻璃。



3. 從垂片端點拉動,將雨刷片從固定座滑 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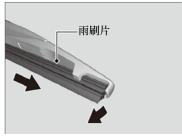
- 4. 將新的雨刷片從底部邊緣滑入固定座。
 - ▶ 固定座上的垂片必須固定在雨刷片 上端的凹處。
- 5. 將雨刷片確實滑入雨刷臂。
- 6. 先將乘客側雨刷臂降下,然後再降下駕 駛側雨刷臂。

保養

更換後雨刷橡皮



- 1. 提起雨刷臂。
- **2.** 將雨刷片的底端向上轉,直到雨刷片從雨刷臂脫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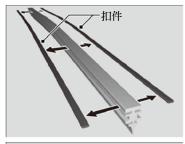


3. 將雨刷片從凹處的端點滑出。

>>更換後雨刷橡皮

注意

避免雨刷臂掉落;雨刷臂可能會損壞後窗。



4. 從已經拆下的雨刷橡皮拆下扣件,並將 扣件安裝到新的雨刷橡皮。



- 5. 將雨刷橡皮滑到固定座上。
 - ▶ 確認雨刷片正確扣上,然後將雨刷 片總成安裝到雨刷臂上。

輪胎檢查和保養

檢查輪胎

爲了安全操作您的車輛,輪胎的型式和尺寸必須正確,胎紋的狀況良好,並正確 充氣。

■充氣準則

正確充氣的輪胎可達到操控性、胎紋壽命和舒適性的最佳組合。規定的胎壓請參閱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

充氣不足的輪胎會磨損不均,對操控性和燃油經濟性會有不利影響,並會因爲過 熱而故障。

充氣過度的輪胎會使您的車輛乘坐舒適度不佳,更容易有道路危險,以及磨損不均。

請在每天駕駛前,先目視檢查每一個輪胎。若有一個輪胎看起來比其他輪胎還要扁,必須立即用胎壓表檢查胎壓。

每月至少一次或在長途駕駛之前,使用胎壓表測量所有輪胎的胎壓,包含備胎*。即使輪胎狀況良好,胎壓也可能會每個月減少 10 到 20 kPa $(0.1 \, {
m M} \, 0.2 \, {
m kgf/cm}^2$, $1 \, {
m M} \, 2 \, {
m psi}$)的壓力。

■ 檢查準則

每次檢查胎壓時,也應檢查輪胎外觀和氣嘴。

檢查:

- 胎面或胎壁次否有腫塊或鼓起。如果發現胎壁上有任何割傷、撕裂或裂痕, 必須更換輪胎。如果可以看到編織線或鋼絲,必須更換輪胎。
- 除去任何異物並檢查是否漏氣。
- 胎紋磨損不均。請由經銷商檢查車輪定位。
- 胎紋過度磨損。

▶ 磨耗指示器 P. 341

• 氣嘴周圍是否有裂痕或其他損壞。

≫檢查輪胎

▲警告

使用過度磨損或胎壓不正確的輪胎會造成 事故,導致嚴重的受傷或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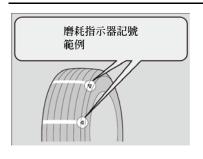
關於輪胎的充氣和保養,請遵照車主手冊中的說明。

在輪胎溫度低時測量胎壓。車輛已經停放至少三小時或駕駛少於 1.6 公里時視爲冷胎。若有需要,增加或釋放胎壓,直到到達規定的胎壓爲止。

若在輪胎溫度高時進行檢查, 胎壓可能會比冷胎時高出 30-40 kPa (0.3-0.4 kgf/cm², 4-6 psi)。

如果您在駕駛期間感覺到持續抖動,請經銷商 檢查輪胎。新輪胎和任何拆下並重新安裝的輪 胎均必須正確平衡。

磨耗指示器



磨耗指示器所在的溝槽比輪胎上其他部位 的溝槽低 1.6 mm。如果胎面已經磨損到指 示器外露,必須更換輪胎。磨損的輪胎在潮 濕路面會失去抓地力。

輪胎使用壽命

您輪胎的壽命依據許多因素而定,包含駕駛習慣、道路狀況、車輛負載、胎壓、 保養紀錄、車速、以及環境狀況(即使輪胎未使用)。

除了定期檢查和胎壓維持之外,建議在輪胎使用超過五年後每年應檢查一次。所有輪胎,包含備胎*,從製造日起超過10年,不管是否磨耗,均須更換。

輪胎和輪圈更換

更換相同尺寸、負載範圍、速度指數和最大冷胎壓指數(顯示在胎壁上)的輻射層輪胎。使用不同尺寸或結構的輪胎會造成 ABS (防鎖煞車系統)、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和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正確操作。

最好同時更換四個輪胎。若無法同時更換,則應同時更換前或後輪。

確認輪圈的規格是否符合原廠的輪圈規格。

>>輪胎和輪圈更換

▲警告

在車上安裝不正確的輪胎會影響車輛的操 控和穩定性。如此會造成導致您嚴重受傷 或死亡的事故。

必須使用您車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所建議的 輪胎尺寸和型式。

輪胎對調

依據保養表對調輪胎有助於使輪胎的磨損分佈更均匀,並可增加輪胎的壽命。

■您車輛輪胎的對調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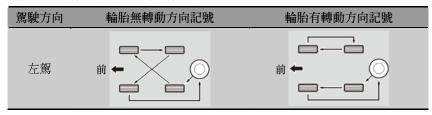
未配備全尺寸備胎車型

如圖所示對調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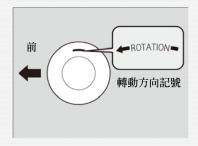
配備全尺寸備胎車型

當備胎也需對調時,如圖所示對調輪胎。



>>輪胎對調

有方向性胎紋的輪胎只能前、後對調(不可 左、右對調)。有方向性胎紋的輪胎安裝時必 須如下圖所示, 將轉動方向記號朝向車輛前 方。



輪胎對調之後,確認檢查胎壓。

雪地循跡裝置

在雪地或結冰路面上駕駛時,必須更換冬季輪胎或安裝輪胎鏈條;降低車速並在 駕駛時保持車輛之間足夠的距離。

當操作方向盤或煞車時,必須特別注意,以免打滑。

依需要或依據法規,使用輪胎鏈條、冬季輪胎或全天候輪胎。

安裝時,參閱下列要點。

冬季輪胎:

- 選擇和原始輪胎相同的尺寸和負載範圍。
- 安裝在所有四個車輪。

>>雪地循跡裝置

▲警告

使用錯誤的輪胎鏈條,或輪胎鏈條安裝不 正確均會損壞煞車管路並造成您受到嚴重 傷害或死亡的事故。

遵照車主手冊中關於輪胎鏈條選擇和使用 的說明。

注意

尺寸錯誤或不正確安裝的循跡裝置會損壞您 車輛的煞車管路,懸吊、車身和輪圈。如果循 跡裝置會撞擊到車輛的任何零件,必須立即停 止駕駛。

安裝輪胎鏈條之後,遵照鏈條製造廠對於車輛 操作限制的說明。

僅可在緊急狀況或弟需法規規定必須安裝才 可行經特定區域時才可使用輪胎鏈條。

當使用輪胎鏈條在雪地上或結冰路面上駕駛時必須特別注意。輪胎鏈條可能會比未安裝輪胎鏈條的冬季輪胎更不容易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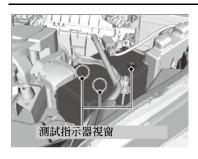
輪胎鏈條:

- 爲您的車輛購買任何型式的鏈條之前,請洽詢經銷商。
- 輪胎鏈條僅可安裝在前輪。
- 因爲您的車輛有輪胎間隙限制,因此強烈建議您使用下列所示的鏈條:

原廠輪胎尺寸*1	鏈條型式
215/60R16	RUD-matic classic 48492
215/55R17	RUD-matic classic 48493

- *1:原廠輪胎尺寸標示在駕駛側車門柱的輪胎資訊標籤上。
- 安裝時,遵照鏈條製造廠的說明。儘可能緊密安裝。
- 確認鏈條未接觸到煞車管路或懸吊。
- 減速駕駛。

檢查電瓶



電瓶配備測試指示器

每個月檢查電瓶狀況。觀察測試指示器視 窗,並檢查端子是否腐蝕。

電瓶未配備測試指示器

每個月檢查電瓶狀況並檢查端子是否腐蝕。

觀察液位,檢查電瓶狀況。上和下液位線標示在電瓶外殼。如果液位低於下液位線,請聯絡經銷商。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電瓶狀況會由負極端子上的感知器監測。

如果感知器有問題,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將會顯示警告訊息。請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所有車型

如果車輛的電瓶拆開或已經無電:

- 時鐘歸零 。
 - ▶ 時鐘 P. 124

>>電瓶

▲警告

正常操作時電瓶會釋放出具有爆炸性的氫 氣。

火花或開放性火焰會造成電瓶爆炸,足以 讓您嚴重受傷或死亡。

將所有火花或開放性火焰,以及易燃物質 遠離電瓶。

穿戴防護衣和面罩,或由合格的技術人員 執行任何電瓶的維護工作。

▲警告

電瓶含有高侵蝕性和有毒的硫酸(電解液)。

電解液和眼睛或皮膚接觸會造成嚴重的灼 傷。當在電瓶附近工作時,必須穿戴防護 衣和護目鏡。

誤食電解液時若未立即就醫會造成致命的 中毒。

避免兒童接觸。

電瓶充電

拆開二條電瓶線,以免損壞車輛的電氣系統。拆開或連接時,負極 ○線必須先拆開,並最後再連接。

》電瓶

緊急處理程序

眼睛:用杯子或其他容器裝水沖洗至少 15 分鐘。(加壓的水會傷害眼睛。)請立即就醫。 皮膚:脫去汙染衣物。使用大量清水沖洗皮膚。請立即就醫。

誤食:喝水或牛奶。請立即就醫。

當您發現腐蝕時,使用蘇打水溶液清潔電瓶端子。使用濕布清潔端子。再用布擦乾電瓶。在端子塗上黃油可避免進一步腐蝕。

更換鈕釦電池

當按下按鈕時如果指示燈不亮,必須更換電池。

■收摺式鑰匙*



電池型式: CR2032

- **1.** 使用硬幣小心從邊緣撬開,拆下外蓋上 半部。
 - ▶ 將硬幣用布包覆,以免刮傷收摺式 鑰匙。



- 2. 使用小型一字螺絲起子取出鈕扣電池。
- 3. 更換電池時,確認極性正確。

>>更換鈕釦電池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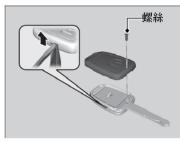
電池處理不當可能會危害環境。請依據當地法規處理電池。

保養

更換市售的電池或在經銷商進行更換。

保養

■遙控器附鑰匙*





電池型式: CR1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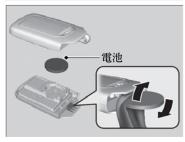
- **1.** 使用小型十字螺絲起子轉開螺絲並拆下 蓋子。
- 2. 打開遙控器。
 - ▶ 將小型一字螺絲起子前端用布包 覆,以免刮傷遙控器。
- 3. 使用小型一字螺絲起子取出鈕扣電池。
- 4. 更換電池時,確認極性正確。

■ 発鑰匙遙控器*



電池型式: CR2032

1. 拆下內建鑰匙。



- 2. 使用硬幣小心從邊緣撬開,拆下外蓋上 半部。
 - ▶ 小心拆卸,避免按鈕遺失。
 - ▶ 將硬幣用布包覆,以免刮傷免鑰匙 遙控器。
- 3. 更換電池時,確認極性正確。

保養

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控制系統*保養

灰塵和花粉過濾器

■灰塵和花粉過濾器更換時機

依據車輛建議的保養表更換灰塵和花粉過濾器。如果車輛在多灰塵的環境下操作,建議您提早更換過濾器。

■如何更換灰塵和花粉過濾器



1. 打開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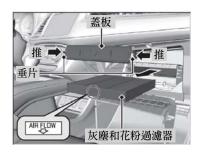
- **2.** 按下手套箱上駕駛側的止擋器,從手套箱拆開。
- 3. 壓下二側面板,解開二個垂片。
- 4. 將手套箱往外掀開。

>> 灰塵和花粉過濾器

使用空氣芳香劑可能會降低灰塵和花粉過濾器的除臭效果,並可能會縮短使用壽命。

如果來自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控制系統*的氣流量明顯降低,且車窗容易起霧時, 過濾器可能必須更換。

灰塵和花粉過濾器可以收集空氣中的花粉、灰塵和其他雜物。



- 5. 壓入過濾器外殼角落的垂片,並拆下。
- 6. 從外殼拆下過濾器。
- 7. 將新的過濾器裝入外殼。
 - ▶ 將 AIR FLOW 箭頭朝下安裝。

>> 灰塵和花粉過濾器

如果您不知道如何更換灰塵和花粉過濾器,請 交由經銷商處理。

內裝維護

用布擦拭之前, 先用吸塵器清除灰塵。 使用沾濕中性清潔劑和溫水混合液的布擦拭, 除去灰塵。 使用乾淨的布擦掉殘留的清潔劑。

■清潔安全帶

使用沾有中性肥皂和溫水混合液的軟刷清潔安全帶。 讓安全帶自然風乾。使用乾淨的布擦拭安全帶固定錨座扣環。



>>>內裝維護

不可讓液體溢出到車內。

如果液體滲入,電氣裝置和系統可能會發生故 ତ 。

例如音響裝置和開關等電氣裝置不可使用含矽的噴霧劑。

否則可能會造成裝置故障或車內起火。 如果已經不慎在電氣裝置上使用含矽的噴霧 劑,請洽詢經銷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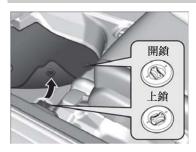
依據成分,化學物質和液態芳香烴可能會造成 樹脂零件和紡織品褪色、皺褶和裂痕。 不可使用鹼性溶劑或例如苯或汽油等有機溶 劑。

使用化學製品之後,必須使用乾布輕輕擦拭。 不可將使用過尚未清洗的擦拭布長時間放在 樹脂零件或紡織品上。

續 353

使用玻璃清潔劑擦拭。

■腳踏墊*



駕駛側的腳踏墊可鉤住地板上的固定扣,以防止腳踏墊向前滑動。欲拆下腳踏墊進行清潔時,將固定扣的旋鈕轉到開鎖位置。當清潔後欲重新安裝時,轉旋鈕轉到上鎖位置。

不可在固定的腳踏墊上方加裝額外的腳踏 墊。

■保養眞皮*

定期使用吸塵器除去真皮上的髒污和灰塵。尤其注意皺褶和接縫位置。使用沾濕90%水和10%天然肥皂溶液的軟布清潔真皮。然後使用清潔和乾燥的軟布擦拭。 真皮表面上的灰塵和髒污必須立即清除。

>>清潔車窗

後窗內側配備有除霧電熱線。 用軟布沿著除霧電熱線同一方向擦拭,以免損 壞除霧電熱線。

>>腳踏墊

如果您使用非原廠配備的腳踏墊,請確認腳踏 墊是否爲您的車輛規格專用,正確安裝,並使 用地板的固定扣確實固定。

將後座腳踏墊正確固定。如果未正確固定,腳 踏墊可能會干涉前座椅的功能。

大文

外觀維護

車輛駕駛後必須清除車身上的灰塵。

定期檢查車輛的烤漆是否刮傷。烤漆刮傷會造成車身生鏽。如果您發現刮傷,請盡速維修。

■清洗車輛

定期清洗車輛。此外,當在下列狀況下駕駛後,必須更頻繁清洗車輛:

- 在灑鹽的道路駕駛。
- 濱海地區駕駛。
- 有柏油、煤灰、鳥糞、昆蟲或樹液黏附在烤漆上。

■使用自動洗車機

- 拆下或收起音響天線*。
- 收回車門後視鏡。

確實依據自動洗車機的指示操作。

■使用高壓清洗機

- 維持清洗噴嘴和車身之間足夠的距離。
- 特別注意車窗周圍。靠得太近可能會造成水進入車內。
- 不可直接對引擎室噴水。相反地,使用低壓水柱和中性清潔劑。

>>清洗車輛

不可直接對著進氣口或引擎室噴水。否則會造成故障。



■打蠟

良好的車身蠟膜有助於保護車輛的烤漆。汽車蠟的作用會隨著時間減弱,並讓您車輛的烤漆暴露在惡劣環境中,因此必須依需要重新打蠟。

■保險桿和其他樹脂鍍膜零件保養

如果汽油、機油、引擎冷卻液或電瓶液沾在樹脂鍍膜零件上,可能會產生斑點或鍍膜可能會剝落。使用軟布和水立即擦拭乾淨。

■清潔車窗

使用玻璃清潔劑擦拭。

>>打蠟

注意

化學溶劑和強力清潔劑會損傷您車輛的烤漆、 金屬和塑膠。應立即擦拭乾淨。

≫保險桿和其他樹脂鍍膜零件保養

當您要維修樹脂鍍膜零件的烤漆時,正確的塗料請洽詢經銷商。

■鋁合金輪圈保養*

鋁製零件較容易受到鹽分或路面上的污染物影響而劣化。必須使用海綿和中性清潔劑立即擦拭乾淨。小心不可使用粗糙的化學製品 (包含某些市售的輪圈清潔劑)或硬質毛刷進行清潔。化學製品或硬質毛刷會損傷鋁合金輪圈的透明鍍膜,造成鋁製零件腐蝕和喪失光澤。

■車外燈光燈殼內側起霧

雨天駕駛或通過洗車機洗車之後,車外燈光 (頭燈、煞車燈等) 的燈殼內側可能 會暫時起霧。當環境和燈殼內側之間的溫差過大時,燈殼內側可能也會有露水凝 結 (和雨天時車窗起霧類似)。這些狀況爲自然現象,並非車外燈光結構設計的問 題。

燈殼的設計特性可能會造成燈殼內側表面產生濕氣。此非故障。

然而,如果您看見大量的水累積,或燈殼內側有大水滴形成,請將您的車輛交由 經銷商檢查。

安裝配件時,確認下列項目:

- 不可在擋風玻璃上安裝配件。該些配件會阻礙您的視線並延遲您對駕駛狀況的反應。
- 不可在標示有 SRS 氣囊、前座椅二側或椅背、前或側邊門柱或側窗附近部位 安裝任何配件。
 - ▶ 在這些部位安裝附件可能會干涉車輛氣囊的正確操作,或可能會在氣囊展開時造成您或其他乘客受傷。
- 確認電子配件不可使電路超載或干擾車輛的正常操作。

▶ 保險絲 P. 381

 安裝任何電子配件之前,讓安裝廠商和經銷商聯絡以尋求協助。若有可能, 請經銷商檢查最後的安裝。

改裝

不可以用可能會影響到操控性、穩定性或可靠性的方式改裝您的車輛,或安裝會 具有類似前述影響的非 Honda 原廠零件或配件。

即使是輕微的車輛系統改裝也會影響車輛的整體性能。務必確認所有的配備正確安裝和保養,也不可對車輛或系統進行可能會造成您的車輛無法符合國家和地區法規的任何改裝。

不可改裝或企圖維修您車輛的任何電路組件。

>>配件和改裝

⚠警告

不正確的配件或改裝會影響車輛的操控性、穩定性和性能,且會導致嚴重傷害或 死亡的撞擊事故。

遵照本車主手冊中所有關於配件和改裝的 說明。

當正確安裝後,行動電話、警報器、雙向無線電裝置、收音機天線和低功率音響系統不可和車輛的電腦控制系統,例如氣囊和防鎖煞車系統發生干擾。

建議使用 Honda 原廠配件,以確保您的車輛 正常操作。

保質

緊急狀況處置

本章說明如何處理突發狀況。

上具	
工具型式	360
爆胎	
ANAM	
更換爆胎*	361
引擎無法啟動	
*** * ******	
檢査引擎	368
如果発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	369
緊急引擎熄火	370
跨接啟動	271
吃饭管到	3 <i>1</i> 1
排檔桿無法移動	374
371 IM 11 7/10/15 P/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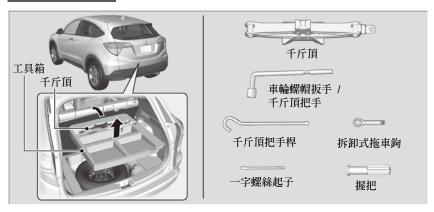
過熱	
如何處理過熱	375
指示燈亮起 / 閃爍	
如果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亮起	377
如果充電系統指示燈亮起	377
如果故障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378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亮起	378
如果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	
指示燈亮起	379
如果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指示燈亮起	379

如果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380
保險絲	
保險絲位置	381
檢查和更換保險絲	387
緊急拖吊	388

緊急狀況處置

工具型式

配備小型備胎車型



>>工具型式

工具存放在行李區內。

更換爆胎*

如果駕駛中發生爆胎,必須確實握住方向盤,慢慢煞車,降低車速。然後,將車輛停放在安全的地方。使用小型備胎*/全尺寸備胎更換爆胎*。請盡速前往經銷商維修或更換全尺寸輪胎。

1. 將車輛停在堅固、水平、不會滑動的路面,並拉起駐車煞車。

無段變速箱車型

2. 將排檔桿排到 P 檔。

所有車型

3. 打開危險警告燈並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①*1位置。

*1:配備発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更換爆胎*

遵照小型備胎*的注意事項:

定期檢查小型備胎的胎壓。必須調整到規定壓力。

規定的壓力: 420 kPa (4.2 kgf/cm², 60 psi)

當使用小型備胎駕駛時,將車速維持在 80 km/h 以下。儘速更換全尺寸輪胎。

您車輛上的小型備胎和輪圈爲您的車型專用。不可於其他車型。您的車輛不可使用其他 型式的小型備胎或輪圈。

小型備胎不可安裝輪胎鏈條。如果是安裝輪胎 鏈條的前輪爆胎,則從後輪拆下任何一個全尺 寸輪胎和小型備胎交換。拆下爆胎的前輪並以 後輪拆下的全尺寸輪胎更換。將輪胎鏈條安裝 在前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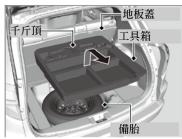
在某些路面上,小型備胎的乘坐感較粗糙且循 跡性較差。駕駛期間必須特別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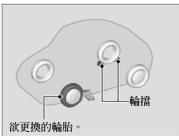
同一時間不可使用一個以上的小型備胎。

小型備胎比全尺寸輪胎小。安裝小型備胎後, 您車輛的離地距離會減少。駕駛通過路面異物 或凸起的路面可能會損壞您車輛的底盤。

361

準備更換爆胎





- 1. 打開行李區地板蓋。
- 2. 從行李區取出工具箱。
- 3. 從工具箱取出車輪螺帽扳手,千斤頂把 手桿和千斤頂。
- **4.** 鬆開翼型螺栓,並拆下間隔錐環。然後,拆下備胎。
- 5. 在故障輪胎對角線的前和後車輪設置輪 擋或石塊。

>>更換爆胎*

警告:千斤頂僅可供緊急車輛故障時使用,不可做爲更換一般的輪胎或其他任何正常保養或維修操作使用。

工具箱的形狀會依車型而異。

注意

如果千斤頂無法正常作用,不可使用。請聯絡 經銷商或專業的拖吊公司。



6. 將備胎放在靠近欲更換輪胎處的車輛下 方 (輪圈側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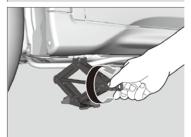


7.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放鬆每一個車輪螺帽 大約一圈。

如何設置千斤頂



1. 將千斤頂放在靠近欲更換輪胎的頂起點下方。



- 2. 如圖所示,順時針方向轉動托架末端, 直到千斤頂的頂部接觸頂起點。
 - ▶ 確認頂起點垂片靠在千斤頂的缺口。

>>如何設置千斤頂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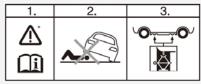
車輛容易從千斤頂滑落而造成車輛下方人 員嚴重受傷。

確認遵照更換輪胎的指示,且不可有任何 人員的身體部位在千斤頂支撐的車輛下 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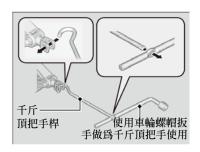
警告: 千斤頂必須設置在和車輛停放位置高度 相同的平整和穩定的地面。

對於某些國家

車輛隨附的千斤頂會有下列標籤。



- 1. 參閱車主手冊。
- 2. 當以千斤頂支撐時,不可進入車輛下方。
- 3. 將千斤頂設置在加固區。



3. 使用千斤把手桿和千斤頂把手,頂起車輛,直到輪胎離地。

>>如何設置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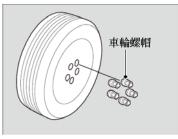
當車內有人或行李時,不可使用千斤頂。

使用車輛提供的千斤頂。 其他的千斤頂可能無法支撐重量 ("負載") 或 其形狀可能和頂起點無法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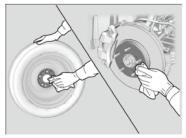
必須依據下列操作指南,安全使用千斤頂。

- 引擎運轉時不可使用。
- 只能在堅固和水平的地面上使用。
- 只能設置在頂起點。
- 使用千斤頂時不可進入車內。
- 不可在千斤頂的頂部或下方放置任何物品。

■更換爆胎



1. 拆下車輪螺帽和故障的輪胎胎。



2. 使用乾淨的布擦拭鋼圈的安裝表面。

- 3. 安裝小型備胎。
- **4.** 鎖入車輪螺帽,直到螺帽接觸安裝孔周 圍的唇緣,然後停止轉動。



5. 降下車輛並取下千斤頂。依圖中所示順 序鎖緊車輪螺帽。然後再依此順序鎖緊 螺帽二到三次。

車輪螺帽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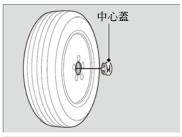
108 N·m (11 kgf·m, 80 lbf·ft)

>>更換爆胎

不可使用腳或加長的鐵管施加過大的扭力,過 度鎖緊車輪螺帽。



■收存爆胎



1. 拆下中心蓋。



配備小型備胎車型

 從翼型螺栓拆下間隔錐環,將其反轉, 插入螺栓後方。

所有重型

- 3. 將故障輪胎的鋼圈側朝下放入備胎室。
- 4. 使用翼型螺栓固定故障的輪胎。
- 5. 將千斤頂安裝牢固,並將車輪螺帽扳手 放回行李箱。
- 6. 將工具盒收存在行李區。

■TPMS 和備胎

如果更換小型備胎後,心指示燈會在駕駛中亮起。駕駛幾公里後,指示燈將會在短時間閃爍之後維持亮起,此爲正常現象。

當您更換規定的輪胎之後,必須執行 TPMS 校準。

➡ TPMS 校準 P. 283

>> 收存爆胎

▲警告

鬆動的物品會在發生撞擊時在車內移動, 會導致乘客嚴重受傷。

駕駛之前,確實收存車輪,千斤頂和工具。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引擎無法啟動

檢查引擎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檢查啟動馬達。

>>檢查引擎

如果您必須立即啓動車輛,可使用救援車輛進行 跨接啟動。

▶ 跨接啟動 P. 371

啟動馬達狀況

啟動馬達無法轉動或轉速太慢。 電瓶可能無電。檢查右欄的每一個

項目並依據狀況處置。

檢查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的訊息*。

如果出現 To Start, Hold Remote Near Start Button (若要起動,請將遙控器靠近起動按鈕) 訊息,

檢查項目

- ▶ **充編匙遙控器電池電力是否不足 P. 369** 確認**至鑰匙遙控器在操作範圍內。**
- - ▶ 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操作範圍 P. 146

檢查室內燈亮度。

打開室內燈並檢查亮度。

- 如果室內燈昏暗或完全不亮 ▶ 電瓶 P. 346
- 如果室內燈正常亮起 ▶ 保險絲 P. 381

啟動馬達轉動正常但引擎無法啓 動。

可能爲保險絲故障。檢查右欄的每 一個項目並依據狀況處置。

依據此操作指南,嘗試再次啓動引擎。

▶ 啓動引擎 P. 261, 264

當抑制器系統指示燈閃爍時,引擎無法啓動。

▶ 抑制器系統 P. 141

檢查燃油量。

油箱必須有足夠的燃油。

▶ 燃油表 P. 111, 115

檢查保險絲。

檢查所有保險絲,或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 檢查並更換保險絲 P. 387

如果問題持續:

▶ 緊急拖吊 P. 388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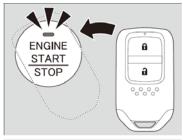
如果嗶聲響起,引擎啓動/熄火按鈕上的指示燈會閃爍,且引擎無法啓動。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器車型

To Start, Hold Remote Near Start Button (若要起動,請將遙控器靠近起動按 鈕) 訊息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顯示。

所有重型

如下所述, 啓動引擎。



- - ▶ 指示燈閃爍大約30秒。



- 2. 嗶聲響起且指示燈持續亮起之後,在 10 秒鐘內踩下煞車踏板,並按下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
 - ▶ 如果您未踩下踏板,模式將會切換 到 ACCESSORY 位置。

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緊急引擎熄火

若發生緊急狀況,即便在駕駛中,仍可能使用**引擎啟動/熄火**按鈕將引擎熄火。如果您需要將引擎熄火,可執行下列任何一項操作:

- 按住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大約二秒鐘。
- 確實按下引擎啓動 / 熄火按鈕二次。

方向盤將不會上鎖。

引擎熄火後,電源模式會切換到 ACCESSORY 位置。 欲將模式切換到 VEHICLE OFF 位置時,可在車輛完全停止後,將排擋桿移到 P 位置。然後在不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引擎啟動/熄火按鈕二次。

>>緊急引擎熄火

駕駛期間,除非必要,否則不可按下按鈕,將 引擎熄火。

跨接啟動

■跨接啟動程序

關閉電氣裝置的電源,例如音響和燈光。將引擎熄火,然後打開引擎蓋。



- **1.** 將第一條跨接線連接到您車輛的電瓶 ⊕端子。
 - ▶ 從引擎室保險絲盒拆下蓋子。 ▶ 引擎室保險絲盒 P. 384
- **2.** 將第一條跨接線的另外一端連接到救援 電瓶的①端子。
 - ▶ 僅可使用 12 伏特的救援電瓶。
 - ▶ 當使用車用電瓶充電器來加強您的 12 伏特電瓶時,選擇低於 15 伏特的 充電電壓。正確的設定請參閱充電機 的說明書。
- **3.** 將第二條跨接線連接到救援電瓶的 端子。

>>跨接啟動

▲警告

如果您未遵照正確的程序,電瓶可能會爆 炸,造成附近的人員嚴重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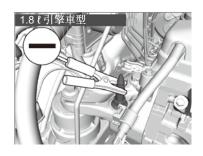
保持所有火花、開放火焰和香煙物質遠離 電瓶。

注意

如果電瓶溫度極低,電瓶內部的電解液會凍結。企圖使用凍結的電瓶跨接啓動會造成電瓶 破裂。

確實連接跨接線的電線固定夾,以免引擎震動時脫落。也必須小心勿讓跨接線糾結,或拆卸 和安裝跨接線時讓二端互相接觸。

續 371



- **4.** 如圖所示,將第二條跨接線的另外一端 連接到圖中所示的螺樁。
 - 不可將跨接線連接到任何其他部位。
- 5. 如果您的車輛爲連接到另外一輛救援車輛,則啓動救援車輛的引擎,並稍微提高轉速。
- 6. 嘗試啓動您車輛的引擎。如果轉速過於 緩慢,則檢查跨接線的金屬接觸是否良 好。

>>跨接啟動

在寒冷狀況下,電瓶性能會降低,可能會使引擎無法啓動。

■引擎啟動之後如何處置

- 一旦您車輛的引擎啓動後,依據下列順序拆下跨接線。
- 1. 從您車輛的螺樁拆開跨接線。
- 2. 將跨接線的另外一端從救援電瓶 ○端子上拆開。
- 3. 將跨接線從您車輛的 12 伏特電瓶 ①端子上拆開。
- 4. 將跨接線的另外一端從救援電瓶 ⊕端子上拆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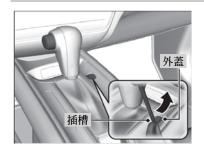
請將您的車輛交由最近的服務廠或經銷商檢查。

排檔桿無法移動

無段變速箱車型

如果您無法將排檔桿排出P檔,請遵照下列程序。

■釋放排檔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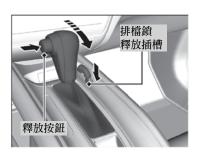
1. 使用駐車煞車。

未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2. 從點火開關取下鑰匙。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 2. 取下兒鑰匙遙控器的內建鑰匙。
- 3. 用布包覆小型一字螺絲起子的尖端。如 圖所示,將螺絲起子插入排檔鎖釋放插 槽,並拆下外蓋。



- 4. 將鑰匙插入到排檔鎖釋放插槽中。
- 5. 將鑰匙往下推,同時按下排檔桿釋放按 鈕,並將排檔桿排入N檔。
 - ▶ 排檔鎖即釋放。請儘速將車輛交由 經銷商檢查排檔桿。

過熱的徵狀如下:

- 溫度過高指示燈(紅色)亮起或引擎動力突然降低。
- 引擎室冒出蒸汽或冷卻液噴出。

■首要採取步驟

- 1. 立即在安全的地方停車。
- 2. 關閉所有配件並打開危險警告燈。
 - ▶ 無蒸汽冒出或冷卻液噴出:保持引擎運轉並打開引擎蓋。
 - ► 有蒸汽冒出或冷卻液噴出:將引擎熄火並等待直到狀況消失。然後,打開引擎蓋。

>>如何處理過熱

♠警告

從過熱引擎冒出的蒸汽或噴出的冷卻液會 造成您嚴重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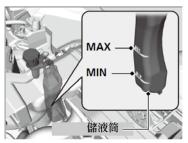
如果蒸汽冒出時,不可打開引擎蓋。

注意

在引擎溫度過高下繼續駕駛會使引擎損壞。

緊急狀況處置

■接下來的執行動作



- 1. 確認冷卻風扇操作,並在溫度過高指示 燈熄滅後將引擎熄火。
 - ▶ 如果冷卻風扇未操作,立即將引擎熄火。
- 2. 當引擎冷卻之後,檢查冷卻液位,並檢查冷卻系統組件是否洩漏。
 - ▶ 如果冷卻液儲液筒中的冷卻液位過低,則添加冷卻液,直到到達 MAX 記號。
 - ▶ 如果冷卻液儲液筒中沒有冷卻液,則 檢查水箱是否爲冷卻狀態。用厚布蓋 住,並打開水箱蓋。依需要,將冷卻 液添加到達添加管頸的基部,再裝回 水箱蓋。

■最後處理步驟

一旦引擎已經充分冷卻之後,重新啟動引擎並檢查溫度過高指示燈。 如果溫度過高指示燈熄滅,則恢復駕駛。如果維持亮起,則聯絡經銷商執行維修。

>>如何處理過熱

▲警告

當引擎溫度高時拆下水箱蓋會造成冷卻液噴出,導致您嚴重燙傷。

拆下水箱蓋之前,必須先讓引擎和水箱冷卻。

如果冷卻液洩漏,請聯絡經銷商執行維修。

緊急 / 暫時處理時僅可加水。請儘速交由經 銷商使用正確防凍劑清洗系統。

指示燈亮起 / 閃爍

如果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亮起



■指示燈亮起的原因

當機油壓力過低時亮起。

- ■指示燈亮起如何立即處理
- 1. 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地方的水平地面上。
- 2. 依需要打開危險警告燈。
- ■車輛停車後如何處理
- 1. 將引擎熄火,並靜置大約三分鐘。
- 2. 打開引擎蓋,並檢查機油量。
 - ▶ 機油檢查 P. 314
- 3. 啟動引擎並檢查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 ▶ 指示燈熄滅:再次起步駕駛。
 - ▶ 指示燈於 10 秒之內未熄滅:將引擎熄火,並立即聯絡經銷商執行維修。

如果充電系統指示燈亮起



■指示燈亮起的原因

當電瓶未充電時亮起。

■指示燈亮起時如何處理

關閉暖氣*和冷氣系統*/恆溫空調系統*、後除霧器和其他的電氣系統、並立即聯絡經銷商執行維修。

>>如果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亮起

注意

在機油壓力過低下讓引擎運轉會立即造成嚴重的機械損壞。

>>如果充電系統指示燈亮起

如果需要暫時停車,不可將引擎熄火。重新啓 動引擎可能會使電力迅速耗盡。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如果故障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指示燈亮起或閃爍的原因

- 當引擎排放控制系統有問題時亮起。
- 當偵測到引擎不點火時閃爍。
- ■指示燈亮起時如何處理

避免高速駕駛並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指示燈閃爍時如何處理

車輛停放在無易燃性物品的安全地方,並將引擎熄火,等待至少 10 分鐘或以上,直到引擎冷卻。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亮起



■指示燈亮起的原因

- 煞車油不足。
- 煞車系統故障。
- ■駕駛中指示燈亮起時如何處理

輕微踩下煞車踏板,檢查踏板壓力。

- 如果正常,在下一次停車時檢查煞車油液位。
- 如果不正常,立即採用動作。若有必要,將變速箱降檔,使用引擎煞車降低車速。

>如果故障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注意

如果駕駛中故障指示燈亮起,可能爲排放控制 系統和引擎故障。

如果引擎重新啟動後故障指示燈再次閃爍,請以 50 km/h 或以下的速度駕駛前往最近的經銷商。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亮起

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維修。

在低煞車油液位過低下駕駛非常危險。如果感 覺到煞車踏板沒有阻力,必須立即將車輛停在 安全的地方。若有必要,將變速箱降檔。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和 ABS 指示燈同時亮起,表示電子煞車分配系統不作用。此會造成車輛緊急煞車時不穩定。

請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如果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指示燈亮起



■指示燈亮起的原因

- 當 EPS 系統有問題時亮起。
- 如果引擎怠速時反覆踩下加速踏板增加引擎轉速,指示燈亮起, 且有時候方向盤操作困難。
- ■指示燈亮起時如何處理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重新啓動引擎。

如果指示燈持續亮起,必須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如果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指示燈亮起



■指示燈亮起的原因

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有問題時會亮起。

■當指示燈亮起時如何處理

避免使用駐車煞車,並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當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同時亮起或閃爍時如何處理 釋放駐車煞車。

▶ 駐車煞車 P. 286

- 如果即使釋放駐車煞車後,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仍然維持亮起或 閃爍,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聯絡經銷商。
 - ▶ 避免車輛移動,

無段變速箱車型

將排檔桿移到P位置。

• 如果僅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熄滅,立即將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如果電動駐車煞車系統指示燈亮起

如果使用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無法釋放。

如果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也亮起,駐車煞車仍 然作用。

當電動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電動駐車煞車系統 指示燈同時閃爍時,必須進行系統檢查。在這 些條件下,駐車煞車可能無法操作。

如果胎壓偵測輔助系統 (TPMS) 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指示燈亮起或閃爍的原因

有一個輪胎的壓力明顯過低,或 TPMS 尚未校準。如果 TPMS 有問題安裝了小型備胎,指示燈會閃爍大約一分鐘,然後維持亮起。

■指示燈亮起時如何處理

小心駕駛,並避免突然轉彎和緊急煞車。

在安全的地方停下車輛。檢查輪胎氣壓並調整到規定的壓力。規定的輪胎壓力位於駕駛側車門框的標籤上。

▶ 調整胎壓之後,進行 TPMS 校準。

▶ TPMS 校準 P. 283

■指示燈閃爍,然後維持亮起時如何處理

請儘速由經銷商檢查輪胎。如果是小型備胎造成指示燈閃爍,則更換為全尺寸輪胎。

駕駛幾公里後指示燈將會熄滅。

▶ 全尺寸輪胎重新安裝後,進行 TPMS 校準。

► TPMS 校準 P. 283

注意

以充氣嚴重不足的輪胎駕駛會造成過熱。過熱 的輪胎會失效。必須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壓 力。

保險絲位置

如果有任何電氣裝置無法操作,將點火開 **■保護的線路和保險絲額定値** 關轉到 LOCK ①*1位置,並檢查是否有任 何相關的保險絲燒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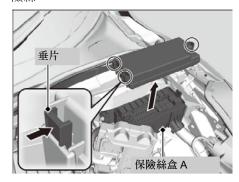
引擎室保險絲盒

配備保險絲位置記號車型

■保險絲盒 A

位置靠近煞車油儲液筒。壓下垂片可打開 保險絲盒。

保險絲位置標示在保險絲盒蓋上。透過保 險絲編號和盒蓋上的編號可找出故障的保 險絲。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1	_i	頭燈近光燈主線路	20 A
2	$\Box \mathbf{i}$	_	(30 A)
3		危險警告燈	10 A
4	\prod i	DBW	15 A
5	P	雨刷*	(30 A)
6		煞車燈	10 A
7	(li	IGP	15 A
8	$\Box \mathbf{i}$	點火線圈	15 A
9	(li	-	(10 A)
10	\prod i	噴油嘴*	(20 A)
11	(li	-	(30 A)
12	*	主風扇	30 A
13	_i	啟動馬達開關*	(30 A)
14	*	電磁離合器	7.5 A
15	_i	電瓶感知器*	(7.5 A)
16	€0 0€	小燈	10 A
17	(li	-	(10 A)
18	đ	喇叭	10 A
19	Đ	前霧燈*	(10 A)
20	$\Box \mathbf{i}$	_	(10 A)
21	<u>l</u> i	備份	10 A
22	$\prod_{\mathbf{i}}$	音響*	(10 A)
23	Πi	副風扇*	(30 A)
24	$\Box \mathbf{i}$	_	(30 A)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25	i	啓動馬達*	(7.5 A)
26	$\prod_{\mathbf{i}}$	啓動馬達電磁離合器*	(7.5 A)
27	-	-	-
28	_	_	
29	<u>l</u> i	-	(30 A)
30	<u>l</u> i	FL 副繼電器*	(7.5 A)
31	<u>l</u> i	IGP2 副*	(7.5 A)
32	R≣O	右頭燈近光燈	10 A
33	L≣O	左頭燈近光燈	10A

*1:配備兒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 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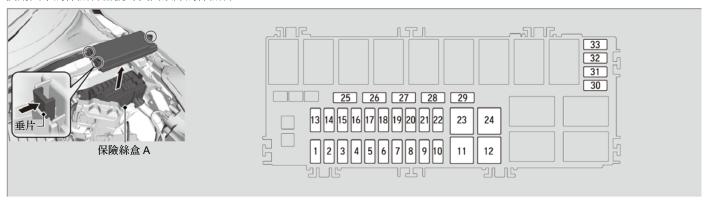
未配備保險絲位置記號車型

■保險絲盒 A

位置靠近煞車油儲液筒。壓下垂片可打開保險絲盒。

保險絲位置如下圖所示。

使用圖中的保險絲編號可找出故障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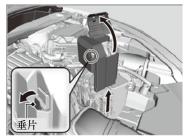
■保護的線路和保險絲額定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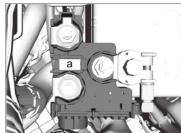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1	頭燈沂光燈主線路	20 A
2		
3	危險警告燈	10 A
4	DBW	15 A
5	雨刷*	(30 A)
6	煞車燈	10 A
7	IGP	15 A
8	點火線圈	15 A
9	-	-
10	燃油嘴*	(20 A)
11	-	_
12	主風扇	30 A
13	啓動馬達開關*	(30 A)
14	電磁離合器	7.5 A
15	電瓶感知器*	(7.5 A)
16	小燈	10 A
17	-	(10 A)
18	喇叭	10 A
19	前霧燈*	(10 A)
20	-	_
21	備份	10 A
22	音響*	(10 A)
23	副風扇*	(30 A)
24	-	(30 A)
25	啓動馬達*	(7.5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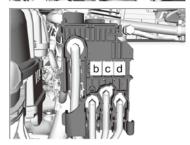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26	啓動馬達電磁離合器*	(7.5 A)
27	-	_
28	-	_
29	-	_
30	FL 副繼電器*	(7.5 A)
31	IGP2 副線路*	(7.5 A)
32	右頭燈近光燈	10 A
33	左頭燈近光燈	10A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保險絲盒 B







如圖所示,拉起①端子上的蓋子,然後拉 出垂片,拆下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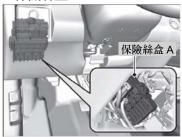
引擎室保險絲必須由經銷商更換。

■保護的線路和保險絲額定値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а	= +	電瓶主線路	100 A
b	$\Box \mathbf{i}$	主 RB 1	70 A
С	(li	主 RB 2	80 A
d	∏i	主 CAP *	80 A

■室內保險絲盒

■保險絲盒 A



位於儀錶板後方。

保險絲位置顯示在轉向機柱下方的標籤 上。

透過保險絲編號和標籤編號可找出故障的 保險絲。

■保護的線路和保險絲額定値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1		車門鎖	20 A
2	-	_	-
3	<u>l</u> i	舜鑰匙進入系統*	(10 A)
4	— 1	左側車門開鎖	10 A
5	-	右側車門開鎖	10 A
6	— 1	駕駛側車門開鎖*	(10 A)
7		駕駛側車門上鎖*	(10 A)
8	DR CT	駕駛側電動窗	20 A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9	AS	乘客側電動窗	20A
10	RR L	左後電動窗	20 A
11	RR R	右後電動窗	20 A
12		左側車門上鎖	10 A
13		右側車門上鎖	10 A
14	O\$	後霧燈*	(10 A)
15	R≣O	右頭燈遠光燈	10 A
16	\subset	STS*	(7.5 A)
17	<u>**</u>	遮陽簾*	(20 A)
18	جــَ>	全景玻璃車頂*	(20 A)
19	₩)	座椅加熱器*	(20 A)
		日行燈* ¹	(10 A)
20	¥\$	乘客座電動座椅 滑動* ²	(20 A)
	Πi	多功能攝影機*1	(10 A)
21	4 5 .	乘客座電動座椅 傾斜* ²	(20 A)
22	⇎	清洗器	15 A
23	\Box	後雨刷器主線路*	(10 A)
24	$\prod_{\mathbf{i}}$	A/C	7.5 A
25	:D	日行燈*	(7.5 A)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26	$\Box \mathbf{i}$	啓動馬達*	(7.5 A)
27	(li	ABS/VSA	7.5 A
28	*	SRS	10 A
29	L≣O	左頭燈遠光燈	10 A
30	$\prod_{\mathbf{i}}$	ACG	10 A
31	l	繼電器	10A
32	\Box	燃油泵浦	15 A
33	*	SRS2*	(7.5 A)
34		儀錶	7.5 A
35	<u>l</u> i	變速箱電磁閥	7.5 A
36	l	前配件插座	20 A
37	<u>li</u>	ACC	(7.5 A)
38	\prod i	ACC	(7.5 A)
39	□i	選配	10A
40	\bigcirc	後雨刷	10 A
41	_	-	-
42	-	-	_

*1:未配備自動怠速熄火系統車型

*2:配備自動怠速熄火系統車型

副保險絲盒*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а	-	駕駛座電動座椅傾斜*	(20 A)
b	¥	駕駛座電動座椅滑動*	(20 A)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保險絲盒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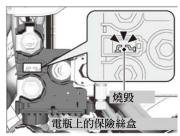
■保護的線路和保險絲額定値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A)	電動輔助轉向(EPS)	70 A
	=======================================	IG 主線路	30 A* ¹ 50 A* ²
1	l	保險絲盒主線路 2	50 A
	li	ABS/VSA 馬達	40 A
	i	保險絲盒主線路	30 A
	<u>l</u> i	保險絲盒主線路 3*	40 A
	FFF	後除霧器	30 A
	$\prod_{\mathbf{i}}$	左電動駐車煞車	30 A
2	=	IG 主線路 2*	30 A
2	*	加熱器馬達*	40 A
	$\prod_{\mathbf{i}}$	右電動駐車煞車	30 A
	$\prod_{\mathbf{i}}$	_	30 A
3	(li	駕駛座電動座椅 主線路*	(40 A)
4	_	_	_
5	Ωi	ABS/VSA FSR	30 A
6	(III)	_	(10 A)
7	Πi	後配件電源插座*	(20 A)
8	\prod i	_	(7.5 A)
9	深	室內燈	7.5 A

		保護的線路	安培數
10	Ωi	中央配件電源插座*	(20 A)
11	_	-	-
12	∏i*	ACC 鑰匙鎖*	(7.5 A)*
13	#	加熱車門後視鏡*	(10 A)
14	$\bigcap_{\mathbf{i}}$	A/C 鼓風機*	(7.5 A)
15	P *	前雨刷*	30 A*

*1: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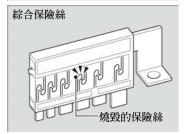
檢查和更換保險絲



-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1 位置。關 閉頭燈和所有配件電源。
- 2. 拆下引擎室內電瓶上的保險絲。
 - ▶ 如果保險絲燒毀,請由經銷商更換。



- 3. 拆下保險絲盒蓋。
- 4. 檢查引擎室內和車內的小保險絲。
 - ▶ 如果保險絲燒毀,使用保險絲拉拔 器拆下並更換新保險絲。



- 5. 檢查引擎室內的大保險絲。
 - ▶ 如果保險絲燒毀,使用十字螺絲起 子拆下螺絲並更換新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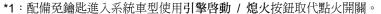
>>檢查和更換保險絲

注意

更換較高安培數的保險絲會增加電氣系統損壞的機率。

使用相同規格安培數的備用保險絲進行更換。 使用**保險絲位置圖**確認規定的安培數。

引擎室保險絲盒外蓋背面有一個保險絲拉拔器。



緊急拖吊

如果您的車輛需要拖吊,請通知專業的拖吊公司。

■平台設備

操作者會將您的車輛承載在卡車的後方。 此爲拖吊車輛的最佳方式。

■車輪頂舉設備

拖吊車在前輪胎下方使用二支旋轉拖吊臂將車輪頂起離地,後車輪則留在地面 上。**此亦爲可接受的車輛拖吊方法**。

>>緊急拖吊

注意

嘗試以保險桿頂起或從保險桿處拖吊車輛將 會造成嚴重的損壞。保險桿並非設計用來支撐 車輛的重量。

不可僅利用繩索或鏈條拖吊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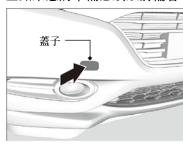
因爲繩索或鏈條會左右甩動或斷裂,因此非常 危險。

確認駐車煞車釋放。如果未釋放駐車煞車,車 輛必須使用平台設備運輸。

▶ 駐車煞車 P. 286

389

■如果您的車輛必須以前輪著地方式拖吊



- 1. 檢查車輛變速箱外殼位置下方的地面是 否有漏油痕跡。
 - ▶ 如果發現洩漏,請通知專業的拖吊公司,並將您的車輛交由經銷商檢查。
- 2. 推動蓋子左側,拆下蓋子。
 - ▶ 前保險桿內的錨坐上有拆卸式的拖車鉤。

≫如果您的車輛必須以前輪著地方式拖吊

某些國家法律禁止拖吊車輛。 拖吊車輛之前,請先確認並遵守所在國家的法 規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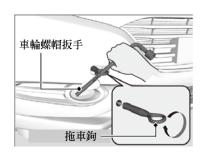
如果您無法遵守正確的程序,不可用前輪著地 方式拖吊車輛。

如果您無法啟動引擎,當車輛拖吊時,會有下 列狀況發生。

- 由於煞車系統動力輔助失效,因此煞車可 能會有困難。
- 由於電動轉向系統失效,因此方向盤會變重。

*1:配備兗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啓動/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繒



- 3. 從行李區取出拖車鉤和車輪螺帽扳手。
- **4.** 將拖車鉤鎖入孔內,並用車輪螺帽扳手 鎖緊。
- 5. 將拖車裝置鉤到拖車鉤。
- 6. 啟動引擎。
 - ► 如果引擎難以啟動,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ON III*1 位 置。

無段變速箱車型

- 7. 踩下煞車踏板。
- 8. 排入D檔並維持五秒鐘,然後排入N檔。

所有車型

9. 釋放駐車煞車。

>如果您的車輛必須以前輪著地方式拖吊

注意

無段變速箱車型

如果變速箱無法排檔或引擎無法啓動,變速箱 將會損壞。您的車輛必須以前輪離地方式運 輸。

*1: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型使用引擎啟動 / 熄火按鈕取代點火開關。



本章包含您的車輛的規格、識別號碼的位置,以及其他法規要求的資訊。

規格392
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引擎號碼和
變速箱號碼395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1.8 ℓ引擎車型 ■車輛規格

車型	HR-V
車型	Honda HR-V
整備重量	1,259 ~ 1,273 kg

■引擎規格

型式	水冷式4 直列4缸	行程 SOHC i-VTEC 汽油引擎
缸徑x行程	81.0 x 87.3 mm	
排汽量	1,799 cm ³	
壓縮比	10.6±0.2 : 1	
火星塞	NGK	SILZKR7C11S

■燃油

燃油:型式	辛烷值 (RON) 91 以上的無鉛 汽油
油箱容量:	50 公升

■電瓶

容量 / 型式	36AH(5)/45AH(20)

■清洗液

- 17 / 11/2		
儲液筒容量	2.0 公升	

■燈泡

■俎位			
頭燈 (遠光	/ 近光)* ¹	60/55W (H4)	
頭燈 (近光)	*2	LED	
頭燈 (遠光)	*2	60W (HB3)	
位置燈*		5W*1	
四面烟		LED*2	
位置燈 / 日	行燈*	21/5W* ¹	
	13/11	LED* ²	
前方向燈		21W (琥珀色)	
前霧燈*		35W (H8)	
	(車門後視鏡)*	LED	
側邊方向燈	(前葉子板)*	5W (琥珀色)	
煞車燈 / 尾	· // // // // // // // // // // // // //	LED	
煞車燈*		LED	
尾燈*		LED	
尾燈 (尾門)	*	LED	
後方向燈		21W (琥珀色)	
倒車燈		16W	
後霧燈*		21W	
後牌照燈		LED	
第三煞車燈		LED	
室內燈	地圖燈*3	8W	
	車頂燈*3	8W	
	車頂燈*4	LED	
	前地圖燈*4	LED	
	後地圖燈*4	LED	
	化妝鏡燈*	2W	
	行李區燈*	5W	

- *1:未配備 LED 近光頭燈車型
- *2:配備 LED 近光頭燈車型
- *3:未配備全景玻璃車頂和遮陽板車型
- *4:配備全景玻璃車頂和遮陽板車型

■煞車油

規定	DOT 3 或 DOT 4 煞車油

■無段變速箱油

規	定	Honda HCF-2	變速箱油
容	量	更換	3.5 公升

■機油

一 7次1田		
	Honda 原廠機	油
建議	API SM 或以上等級	
定成	0W-20, 0W-30, 5W-30,	
	10W-30	
	更換	3.5 公升
容量	更換	3.7 公升
	包含濾清器	3.1 公月

■引擎冷卻液

規定	Honda 全天候防凍劑 / 冷卻液型式 2
比例	50/50 蒸餾水混合
容量	5.24 公升 (更換包含儲液筒內剩餘的 0.5 公升)

■輪胎

- 11m/4H		
	尺寸	215/55R17 94V
一般	壓力	參閱駕駛側車門柱
	坠刀	上的標籤。
小型	尺寸	T135/90D16 102M
備胎*	壓力	420 (4.2 [60])
加力口	kPa (kgf/cm² [psi])	420 (4.2 [60])
	尺寸	215/55R17 94V
備胎*		和一般輪胎壓力相
(全尺寸	EE →	同。
式)	壓力	參閱駕駛側車門柱
		上的標籤。
輪圈	一般	17 x 7J*1
尺寸	備胎* (全尺寸式)	17 x 7J* ¹
關於輪胎	尺寸和壓力的資訊	,參閱駕駛側車門柱

關於輪胎尺寸和壓力的資訊,參閱駕駛側車門柱 上的標籤。

*1:配備 215/55R17 車型

■煞車

	•	
型式	動力輔助	
前	通風碟	
後	實心碟	
駐車	電動駐車煞車系統	

■冷氣

冷媒型式	HFC-134a (R-134a)
充塡量	405-455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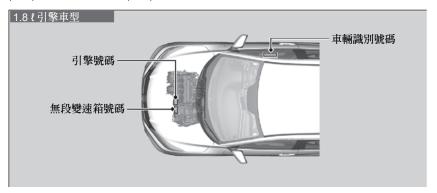
■車輛尺寸

長度		4,294 mm
寬度		1,772 mm
高度		1,605 mm
軸距		2,610 mm
輪距	前	1,535 mm
 押	後	1,540 mm

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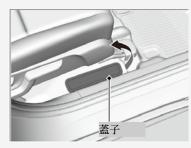
車輛識別號碼 (VIN)、引擎號碼和變速箱號碼

您的車輛有一組 17 位數,用於登錄保固、車輛領牌和保險的車輛識別號碼 (VIN)。車輛識別號碼 (VIN)、引擎號碼和變速箱號碼的位置如下圖所示。



≫車輛識別號碼 (VIN)、引擎號碼和變速箱號碼

車內的車輛識別號碼 (VIN) 位於蓋子下方。



>>識別號碼

資訊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您車上的下列產品和系統會在操作時放射無線電波。

- 門鎖遙控器 / 抑制器系統 (immobilizer system)。
- 其他具藍芽系統裝置。

留意

※「廢電池請回收」



乾電池以及鉛蓄電池等各類電池係為環保署公告可回收物品。使 用於車輛之各類電池於廢棄時,應依環保署規定適切回收。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 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規定:

第12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第14條: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 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 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項 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 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 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